

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八年二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要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股东张秀成直接持有公司 52.77%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对股份公司有实际的控制权和影响力。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套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有待改进之处。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待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规则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处于学习和理解阶段，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营业规模较小导致的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主要致力于对职业教育、学前教育、网络教育、职业培训、艺术培训及相关配套产业进行投资和经营管理。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5,796,189.36 元、13,725,901.04 元和 12,193,533.49 元；净利润分别为 -1,757,369.76 元、2,856,656.41 元和 -3,487,560.72 元。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

入较为平稳，净利润有所波动，公司总体规模和利润均较小，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较弱。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中国学历职业教育近十几年取得了巨大发展，2015 年我国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达 1656.7 万人，较 1996 年的 1268 万增长了近 31%，多年就业率保持在 95% 以上；2015 年，全国中等职业院校 11202 所，与普通高中的学校数量基本持平。随着社会发展节奏的加快与就业竞争加剧，职业教育领域涌现了一大批非学历职业教培机构，针对不同人群的不同需求提供诸如语言类、公务员、IT、金融财会、管理等多个领域的教培服务，覆盖了包括学前教育、K12 教育、职业教育等全年龄人群。众多机构和组织投身于职业教育市场将使该行业竞争加剧。

然而，大多数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的操作模式简单，更倾向于短期收益，而对培训机构的长远发展缺少具体设想和规划，过于注重利益的追逐，而忽略了教育本身应该以培养人才、提高其技能与知识水平为根本原则与职责的办学目的，也因此造成了培训质量总体偏低的现象。另一方面，职业教育培训机构的师资质量也存在问题，尤其是在招生高峰期，因专职教师数量不足而采取临时外聘兼职教师等应急措施，放松对教师任职资格的审查，从而影响了教师队伍的素质，这种经营模式不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五、经营场所租赁的风险

公司名下未登记任何土地使用权或房产，主要原因是为保证公司经营场所区位的覆盖范围及规模能够满足广大学员的需求，公司需要较大面积的场地用于开展业务，而公司尚处于建立初期，资金短缺。为更好利用有限资源，公司经营使用的房屋均为租赁取得，虽然租赁合同大多为长期合同，但定期结算房租较高，而且公司对所租赁的房屋依赖性较强，因此公司存在因或有事项造成无法续租而带来的风险。

六、人才流失风险

在职业教育行业，师资力量是决定培训机构能否发展壮大的一个重要因素。目前公司的师资力量雄厚，共有教职员工 119 人，其中有 67 名专职教师。专职教师又包括理论教师、一体化教师和实训教师。核心管理团队和骨干师资队伍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培训、课程开发和推广经验，对公司的稳定经营具有重要意义。核心管理团队和骨干师资队伍的稳定对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至关重要，一旦核心管理团队和骨干师资发生人才流失，可能会给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5 年，教育部发布《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宣布扩大职业教育集团覆盖面，到 2020 年初步建成 300 个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骨干职业教育集团，鼓励国内外职业院校、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和其他社会组织等各方面力量加入职业教育集团；2014 年，中山市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指出到 2020 年，形成产教深度融合、中职高职衔接、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体现终身教育理念，适应现代产业发展需求，具有中山特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这些政策都体现了政府对职业教育的大力扶持，成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95.28%、236.00%和-0.30%，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对公司办学提供的补贴。因此，政府的政策对目前公司的净利润影响较大，若政府政策改变，在公司未改变净利润占比格局的情况下，有可能产生公司盈利产生急剧下降的风险。

八、报告期末存在未弥补亏损的风险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及 2015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5,027,973.04 元、-3,270,603.28 元和-6,117,869.69 元，可能存在需以未来收益弥补亏损以及公司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

九、现金收款较多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教育服务行业，客户多为学生个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较多现金收款的情形。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公司学杂费收入中，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 408.08 万元、341.61 万元、146.07 万元，占当期学杂费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94%、37.30%、31.62%，占比较高。公司已制定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现金收取学费设置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占比较大但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公司缴费处已尽量引导学生选择电子支付方式支付学费，但仍然避免不了现金缴费的可能性，现金收款较多仍会对公司的现金安全保管、监督产生风险。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6
释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1
四、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14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9
六、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历史沿革.....	52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8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61
十、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6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66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66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74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84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98
五、公司商业模式.....	114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1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44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44
二、公司、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48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50
四、同业竞争.....	152
五、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157
六、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58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159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5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65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6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91
三、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92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92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23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50
七、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282
八、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303
九、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318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321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35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335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335
十四、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336
十五、公司主要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其他控制实体的情况.....	346
十六、公司的可持续性经营能力分析.....	34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365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65
二、主办券商声明.....	366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36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6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70
第六节 附件	37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37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71
三、法律意见书.....	371
四、公司章程.....	37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37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371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启慧教育	指	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中山市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
诺安学校、诺安培训、诺安培训学校	指	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
诺安人力	指	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启航学校、启航技校	指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或亚太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凯行律师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天交所	指	天津股权交易所
广东省人社厅	指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山市人社局	指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国家质检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华杰电子	指	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
朗顿公司	指	广东朗顿教育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能龙公司	指	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联通公司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天成圆融	指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行为
三会	指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年修正）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修正）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公司编制的《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审计报告》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9】月【8】日出具的亚会B审字（2017）2005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PS		Adobe Photoshop，简称“PS”，是由 Adobe Systems 开发和发行的图像处理软件。
CAD	指	计算机辅助设计(Computer Aided Design)指利用计算机及其图形设备帮助设计人员进行设计工作。
3DMAX		3D Studio Max，常简称为 3d Max[1] 或 3ds MAX，是 Discreet 公司开发的（后被 Autodesk 公司合并）基于 PC 系统的三维动画渲染和制作软件。其前身是基于 DOS 操作系统的 3D Studio 系列软件。在 Windows NT 出现以前，工业级的 CG 制作被 SGI 图形工作站所垄断。
人防		人民防空是政府动员和组织人民群众防备敌人空中袭击、消除后果采取的措施和行动，简称人防。
2C		TO Consumer 意思是对消费者的公司
2B		TO Business 意思对企业的公司

注：本公转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6805760021

法定代表人：张秀成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8年10月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4月11日

注册资本：2565.63万元

公司住所：中山市南区银潭一路9号

邮政编码：528455

董事会秘书：程路路

公司所属行业：教育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P83教育”大类下的“P839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类中“P8391职业技能培训”小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P83教育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职业技能培训业，行业分类代码为P839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教育服务，行业分类代码为13121110。

主营业务：启慧教育的主营业务为对学前教育、学历教育、职业培训等民办教育实体进行投资、管理以及提供相应的服务。公司目前是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的出资人，公司通过向办学实体进行管理输出、员工输出、资产管理服务、教学规划设计等服务，打造“启慧教育”品牌，促进民办教育事业的发展。

展。

公司电话：0760-87959368

公司传真：0760-28190960

公司网址：www.zsqihang.com

二、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启慧教育】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25,656,300股

挂牌日期：【】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三、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

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11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超过1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可进行公开转让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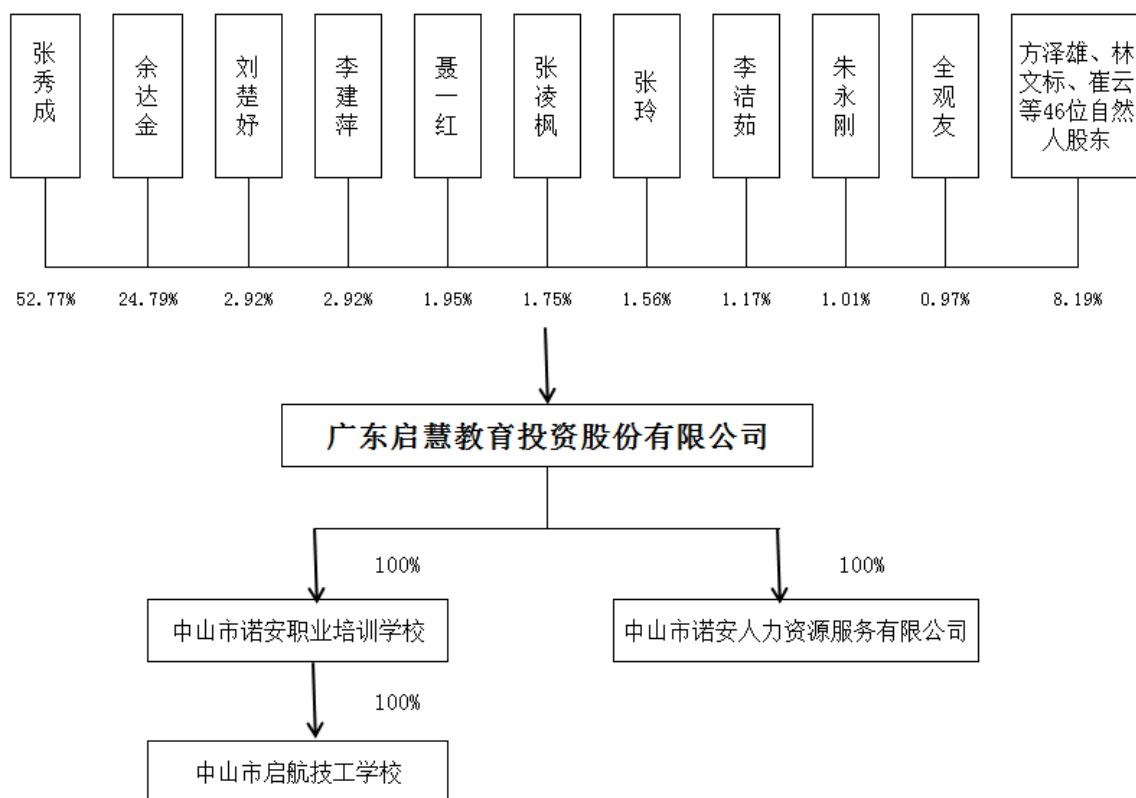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限售股份数量（股）	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限售原因
1	张秀成	13,539,100	10,154,325	3,384,775	董事长、总经理
2	余达金	6,359,900	0	6,359,900	-
3	刘楚妤	750,000	0	750,000	-
4	李建萍	750,000	0	750,000	-
5	聂一红	500,000	0	500,000	-
6	张凌枫	450,000	337,500	112,500	董事
7	张玲	400,000	0	400,000	-
8	李洁茹	300,000	0	300,000	-
9	朱永刚	260,000	0	260,000	-
10	全观友	250,000	0	250,000	-
11	方泽雄	200,000	150,000	50,000	董事、副总经理

12	林文标	160,000	120,000	40,000	监事会主席
13	崔云	150,000	0	150,000	-
14	黄军强	100,000	0	100,000	-
15	林志强	100,000	0	100,000	-
16	万代芳	100,000	0	100,000	-
17	余文戈	94,300	0	94,300	-
18	韩亮	70,000	0	70,000	-
19	王丹	68,000	0	68,000	-
20	陈丽君	60,000	0	60,000	-
21	徐荣森	60,000	0	60,000	-
22	李健文	55,000	0	55,000	-
23	蔡锐清	50,000	0	50,000	-
24	陈梓荣	50,000	0	50,000	-
25	董波	50,000	0	50,000	-
26	冯志英	50,000	0	50,000	-
27	黄锦开	50,000	0	50,000	-
28	蒋卫东	50,000	0	50,000	-
29	李运明	50,000	0	50,000	-
30	刘霏	50,000	0	50,000	-
31	刘月友	50,000	0	50,000	-
32	温则东	50,000	0	50,000	-
33	徐兴荣	50,000	0	50,000	-
34	程路路	30,000	22,500	7,500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5	胡敏霞	30,000	0	30,000	-
36	汤芳玲	30,000	0	30,000	-
37	李红	20,000	0	20,000	-
38	裴树人	20,000	0	20,000	-
39	杨菊红	20,000	0	20,000	-
40	黄奇	16,000	0	16,000	-

41	陈冰	15,000	0	15,000	-
42	徐悦冬	13,000	0	13,000	-
43	李小梅	11,000	0	11,000	-
44	陈少谋	10,000	0	10,000	-
45	郭明寿	10,000	0	10,000	-
46	李琴	10,000	0	10,000	-
47	李婷婷	10,000	7,500	2,500	监事
48	李向坡	10,000	0	10,000	-
49	骆景全	10,000	0	10,000	-
50	牛莹	10,000	0	10,000	-
51	孙建恒	10,000	7,500	2,500	董事、财务总监
52	唐治平	10,000	7,500	2,500	董事
53	王映平	10,000	0	10,000	-
54	温建明	10,000	0	10,000	-
55	杨艳艳	10,000	0	10,000	-
56	梁文洪	5,000	0	5,000	-
合计		25,656,300	10,806,825	14,849,475	-

四、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项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项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张秀成直接持有公司 **13,539,100 股股份**，占股份总额的 **52.77%**，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创始人张秀成先生一直持有公司 **50.00%** 以上股权，现在持有公司 **52.77%** 的股份并出任董事长职务，能够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产生重大影响，鉴于此，张秀成先生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历情况

张秀成，男，1968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0年毕业于广州有色金属工业学校，中专学历。1990年7月至1993年4月就职于中山中粤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1993年6月至1996年3月就职于中山市佳禾商贸有限公司，担任经理职务；1996年4月至1998年6月就职于中山市中永电器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1998年7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中山市永安锅炉经销中心，担任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11年6月就职于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8年10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中山市诺安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3、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比例超过5.00%以上的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1	张秀成	13,539,100	52.77	自然人	直接持股
2	余达金	6,359,900	24.79	自然人	直接持股
3	刘楚好	750,000	2.92	自然人	直接持股
4	李建萍	750,000	2.92	自然人	直接持股
5	聂一红	500,000	1.95	自然人	直接持股
6	张凌枫	450,000	1.75	自然人	直接持股
7	张玲	400,000	1.56	自然人	直接持股
8	李洁茹	300,000	1.17	自然人	直接持股
9	朱永刚	260,000	1.01	自然人	直接持股
10	全观友	250,000	0.97	自然人	直接持股
	总计	23,559,000	91.81	--	--

1、张秀成

张秀成，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余达金

余达金，男，1968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1年毕业于江西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1991年9月至2004年3月，就职于江西省赣州市市委信访办，担任科员；2004年4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中山市园林建设发展总公司，担任总经理；2008年10月到2009年9月，自由职业者；2009年10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中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13年2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中建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3、刘楚妤

刘楚妤，女，1993年7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7月毕业于成都中医药大学，本科学历。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燕园海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综合部经理。

4、李建萍

李建萍，女，1957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南澳大学，硕士学历。1974年7月至1977年8月于中山市长江林场，担任农场工人；1977年8月至1979年3月于广东省粤中船厂，担任职员；1979年4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中山市中国旅行社，担任经理；2006年1月至今就职于广州汉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5、聂一红

聂一红，女，197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8月1997年8月，就职于中山市小榄康妮雅制衣厂，担任业务部经理；1997年9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沙溪镇红宜轩家具馆，担任总经理。

6、张凌枫

张凌枫，男，1994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7年6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7、张玲

女，196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6月，毕业于广西师范大学，本科学历。1985年7月至2004年9月就职于广西师范大学，担任教师；2004年10月至今，自由职业者。

8、李洁茹

李洁茹，男，195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6月，毕业于天津市七十三中学，初中学历。1973年7月至1992年10月就职于天津市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助理；1992年11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天津市奇宇装饰装修工程公司，担任总经理；2000年6月至今，自由就业者。

9、朱永刚

朱永刚，男，197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中山市坚毅印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7年3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广东长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中山市全能广告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鼎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

10、全观友

男，1952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6月，毕业于北京邮电学院，本科学历。1970年7月至1986年6月就职于中山市邮电局机务站，担任机务员；1986年7月至1986年12月就职于中山市邮电局电信股，担任设备管理员；1987年1月至1988年8月就职于中山市邮电局电信股，担任副股长；1988年9月至1992年9

月就职于中山市邮电局电信科，担任副科长；1992年10月至1993年4月就职于中山市邮电局移动分局，担任副局长；1993年5月至1996年5月就职于中山市邮电局移动分局，担任局长；1996年6月至1998年9月就职于中山市邮电局，担任副局长；1998年10月至1999年7月就职于中山市电信局，担任副局长；1999年7月至2006年10月就职于广东移动通信公司中山分公司，担任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担任资深经理；2012年4月至今，退休。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东张秀成和张凌枫系父子关系；韩亮和程路路系夫妻关系；杨菊红和杨艳艳系姑侄关系；陈冰和孙建恒系夫妻关系。

除上述披露情况以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它争议事项。

（六）私募基金登记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不存在私募基金情况。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是由张秀成一人出资设立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2008 年 9 月 4 日，有限公司取得了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粤中名称预核内字[2008]第 0800355469 号），核准企业名称：中山市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

2008 年 9 月 5 日，自然人张秀成签署了《中山市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章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由股东一次性缴纳，出资形式为货币。其中，张秀成缴纳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

2008年9月17日，中山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百验字[2008]第N-0128号），截至2008年9月12日，有限公司收到股东张秀成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

2008年10月6日，中山市工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177192）。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张秀成	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首次增资

2014年3月10日，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2,100.00万元。对于增加的注册资本，股东张秀成认缴1,168.00万元，股东余音认缴388.50万元，股东周庆敏认缴194.25万元，股东戴建花认缴97.13万元，股东刘树盛认缴97.13万元，股东刘楚好认缴105.00万元。同日，有限公司股东签署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14年3月13日，有限公司向中山市工商局提交了公司登记申请书。

2014年3月14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有限公司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177192），核准公司注册资本增至2,100.00万元。

2014年3月20日，中山市中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元验字[2014]第040号）。经审验，截至2014年3月2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张秀成、余音、周庆敏、戴建花、刘树盛、刘楚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50.00万元，新增资本的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168.00	1.00	货币
2	余音	388.50	1.00	货币
3	周庆敏	194.25	1.00	货币
4	刘楚好	105.00	1.00	货币
5	戴建花	97.125	1.00	货币
6	刘树盛	97.125	1.00	货币
合计		2,050.00	--	--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218.00	58.00	货币
2	余音	388.50	18.50	货币
3	周庆敏	194.25	9.25	货币
4	刘楚好	105.00	5.00	货币
5	戴建花	97.125	4.63	货币
6	刘树盛	97.125	4.63	货币
合计		2,100.00	100.00	--

本次增资时，张秀成认缴的 1,168.00 万元中有 116 万元系代他人持有。由于有限公司处于初级发展阶段，为避免因股东人数过多而导致公司的经营决策权不集中，从而影响决策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张秀成分别与张玲、聂一红、朱永刚、万代芳、林文标签订《股权代持协议》，张玲实际出资 20 万元、聂一红实际出资 50 万元、朱永刚实际出资 26 万元、万代芳实际出资 10 万元、林文标实际出资 10 万元，合计 116 万元全部由张秀成代为持有。因此，本次增资完成后，张秀成持有的 1,218.00 万元中其本人实际出资 1,102 万元，其余 116 万元出资均为其代他人持有。

张秀成代持股份的五位股东身份情况如下：

聂一红，女，1973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96 年 8 月 1997 年 8 月，就职于中山市小榄康妮雅制衣厂，担任业务部经理；1997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沙溪镇红宜轩家具馆，担任

总经理。

张玲，女，196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6月，毕业于广西师范大学，本科学历。1985年7月至2004年9月就职于广西师范大学，担任教师；2004年10月至今，自由职业者。

朱永刚，男，197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6月，毕业于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中山市坚毅印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7年3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广东长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1年5月，就职于中山市全能广告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鼎丰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

万代芳，女，1974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广东省经济管理学院，本科学历（非全日制）。1994年6月至2000年2月任职于重庆西郊医院，担任护士一职。2001年3月至今，任职于广东省中山市小榄港货运联营有限公司，担任主管一职。

林文标，男，198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4年毕业于湖南科技大学，本科学历（非全日制）。2007年8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河南省信阳市高级技工学校，担任汽车专业老师；2009年1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广州市天河金领技工学校，担任汽车专业教师；2011年8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汽修教研组组长；2016年6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股权代持情况已解除。2016年5月10日，张秀成分别与张玲、聂一红、朱永刚、万代芳、林文标等五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1.00元/股的价格将其代为持有的相应股份分别转让给了前述五位股东，并就双方在股权转让时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2016年5月10日，张秀成分别与张玲、聂一红、朱永刚、万代芳、林文标签署《解除股权代持关系协议书》，对双方此前的股权代持关系予以确认，并解除了全部股权代持关系。

（三）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暨企业名称、经营范围变更

2014年3月28日，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粤名称变核内字[2014]第1400007359号），核准企业名称“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27,456,077.85元按1:0.7649的折股比例折成股份公司股份**21,000,000股**，股份类别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未折为股本的部分6,456,077.85元人民币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股份公司发行的全部股份由各发起人按其在中国现有的持股比例足额认购；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均由股份公司承继。审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审议通过公司经营范围由“机电行业作业人员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其他技能培训，科技成果的应用和推广”变更为“教育项目投资、劳动技能培训、教育咨询管理服务、机电行业作业人员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其他技能培训、科技成果的应用和推广”。

同日，公司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协议就各发起人的出资及出资比例、各发起人的权利义务以及筹建股份公司的相关事宜进行了约定。

2014年4月2日，公司发起人召开公司创立大会，各发起人出席了会议，代表公司总股份的100.00%。本次出席创立大会的发起人代表及所代表的股份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日，公司发起人股东签署了《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14年4月9日，天津丞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丞明审字（2014）078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4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28,560,632.15元。

2017年3月20日，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0986号《中山市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事宜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情况如下：

评估前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2,971.39万元，负债账面价值合计为115.33万元，

净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2,856.06 万元；评估后资产评估价值合计为 3,090.83 万元，负债评估价值合计为 115.33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合计为 2,975.50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评估增值 119.44 万元，增值率为 4.18%。

2017 年 9 月 25 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铭评核字【2017】第 16005 号“对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 0986 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复核报告”。复核结果为：

在执行了上述评估复核工作程序后认为，该评估报告的评估程序合法，评估方法的选择合理，相关参数的选择合理，因此评估结果不需进行调整。

2014 年 4 月 9 日，有限公司向中山市工商局提交了公司登记申请书。

2014 年 4 月 10 日，广东广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广誉验资（2014）第 A08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发起人股本金额 2,100.00 万元人民币。

2014 年 4 月 11 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177192），核准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教育项目投资、劳动技能培训、教育咨询管理服务、机电行业作业人员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其他技能培训、科技成果的应用和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股本及实缴股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2,180,000	58.00	净资产折股
2	余音	3,885,000	18.50	净资产折股
3	周庆敏	1,942,500	9.25	净资产折股
4	刘楚妤	1,05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5	戴建花	971,250	4.63	净资产折股
6	刘树盛	971,250	4.63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1,000,000	100.00	-

公司本次股改存在一定瑕疵，即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股改和签署《发起人协议》的日期早于公司股改审计报告出具日，但是该瑕疵对公司本次申请挂牌不构成实质

性障碍，理由如下：

1、公司股改时依据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27,456,077.85 元按 1:0.7649 的折股比例折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1,000,000 股**。根据 2014 年 4 月 9 日天津丞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丞明审字(2014)078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 28,560,632.15 元，高于公司股改时依据的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且根据 2014 年 4 月 10 日，广东广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誉验资(2014)第 A08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各发起人均已出资到位。此瑕疵未对公司股本造成实质影响。

2、公司各发起人张秀成、余音、周庆敏、刘楚好、戴建花、刘树盛以及隐名股东张玲、聂一红、朱永刚、万代芳、林文标均已针对该股改瑕疵出具了无异议声明：“本人对于上述股改瑕疵已知悉，上述股改瑕疵未对本人利益造成影响，若后续因为此瑕疵对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与各发起人共同承担该责任。”

3、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以来，公司未因上述股改瑕疵发生过股权纠纷或被主管机关行政处罚。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已出具《证明》：2015 年 1 月 1 日至出具本证明之日，未发现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秀成就本次股改瑕疵出具承诺：本次股份制改造瑕疵系由于公司管理层未能悉知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程序而造成，本人愿承担公司未来因本次股份制改造瑕疵而受到的任何损失。

综上，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程序瑕疵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各发起人对本次股改瑕疵知晓并无异议，公司以不低于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折股基础变更为股份公司，各发起人出资到位，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此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更，不涉及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不存在需要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情况，变更前后股东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此次改制构成“整体变更设立”，虽然股份制改造过程存在一定瑕疵但不构成挂牌实质性障碍。

（四）股份公司首次增资

2014年4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100.00万元增加到2,323.30万元，增加投资总计金额334.95万元，同意张凌枫、刘明星、福建翰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婷婷、方泽雄、李春香、全观友、许泳钦、李明、韩亮、邓韵姿、瞿定柏、李静、王丹、齐强、程路路、汤芳玲、黄奇、梁文洪、徐悦冬、牛莹、李琴、孙建恒、杨菊红、郭明寿认购全部增资股份，本次增资公司原股东均放弃优先认购权。

具体出资额如下：

序号	新增股东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股份（股）	认购价格
1	张凌枫	60.00	400,000	每股 1.50 元
2	刘明星	60.00	400,000	每股 1.50 元
3	福建翰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50	350,000	每股 1.50 元
4	曾婷婷	16.50	110,000	每股 1.50 元
5	方泽雄	15.60	104,000	每股 1.50 元
6	李春香	15.00	100,000	每股 1.50 元
7	全观友	15.00	100,000	每股 1.50 元
8	许泳钦	15.00	100,000	每股 1.50 元
9	李明	12.75	85,000	每股 1.50 元
10	韩亮	10.50	70,000	每股 1.50 元
11	邓韵姿	9.00	60,000	每股 1.50 元
12	瞿定柏	7.50	50,000	每股 1.50 元
13	李静	7.50	50,000	每股 1.50 元
14	王丹	6.00	40,000	每股 1.50 元
15	齐强	6.00	40,000	每股 1.50 元
16	程路路	4.50	30,000	每股 1.50 元
17	汤芳玲	4.50	30,000	每股 1.50 元

18	黄奇	3.90	26,000	每股 1.50 元
19	梁文洪	3.75	25,000	每股 1.50 元
20	徐悦冬	1.95	13,000	每股 1.50 元
21	牛莹	1.50	10,000	每股 1.50 元
22	李琴	1.50	10,000	每股 1.50 元
23	孙建恒	1.50	10,000	每股 1.50 元
24	杨菊红	1.50	10,000	每股 1.50 元
25	郭明寿	1.50	10,000	每股 1.50 元

2014年4月17日,中山市中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元验字[2014]第052号)。经审验,截至2014年4月17日,公司已收到张凌枫、刘明星、福建翰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婷婷、方泽雄、李春香、全观友、许泳钦、李明、韩亮、邓韵姿、瞿定柏、李静、王丹、齐强、程路路、汤芳玲、黄奇、梁文洪、徐悦冬、牛莹、李琴、孙建恒、杨菊红、郭明寿缴纳的出资334.95万元,其中缴纳实收资本223.30万元,其他溢余资金111.65万元转为资本公积。新增资本的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此次增资中,许泳钦系代张秀成持有其增资股权。2014年4月17日,张秀成与许泳钦签订《股权代持协议》,双方在协议中约定张秀成委托许泳钦认购公司**100,000股**股权,认购金额为15.00万元。许泳钦作为启慧教育的名义股东,代张秀成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代持期间,许泳钦不收取任何报酬。

2016年5月10日,张秀成与许泳钦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解除股权代持关系协定书》,将许泳钦代为持有的公司**100,000股**股权转让给张秀成。2016年5月16日,启慧教育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解除许泳钦、张秀成股权代持关系。经核查,双方签署的协议真实有效,代持还原后,双方股权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4年4月17日,中山市工商局下发编号为粤中核变通内字【2014】第1400078430号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同日,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股份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442000000177192)。

本次增资后，启慧教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2,180,000	52.43	净资产折股
2	余音	3,885,000	16.72	净资产折股
3	周庆敏	1,942,500	8.36	净资产折股
4	刘楚妤	1,050,000	4.52	净资产折股
5	戴建花	971,250	4.18	净资产折股
6	刘树盛	971,250	4.18	净资产折股
7	张凌枫	400,000	1.72	货币
8	刘明星	400,000	1.72	货币
9	福建翰鼎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350,000	1.51	货币
10	曾婷婷	110,000	0.47	货币
11	方泽雄	104,000	0.45	货币
12	李春香	100,000	0.43	货币
13	全观友	100,000	0.43	货币
14	许泳钦	100,000	0.43	货币
15	李明	85,000	0.37	货币
16	韩亮	70,000	0.30	货币
17	邓韵姿	60,000	0.26	货币
18	瞿定柏	50,000	0.22	货币
19	李静	50,000	0.22	货币
20	王丹	40,000	0.17	货币
21	齐强	40,000	0.17	货币
22	程路路	30,000	0.13	货币
23	汤芳玲	30,000	0.13	货币
24	黄奇	26,000	0.11	货币

25	梁文洪	25,000	0.11	货币
26	徐悦冬	13,000	0.06	货币
27	牛莹	10,000	0.04	货币
28	李琴	10,000	0.04	货币
29	孙建恒	10,000	0.04	货币
30	杨菊红	10,000	0.04	货币
31	郭明寿	10,000	0.04	货币
合计		23,233,000	100.00	-

（五）股份公司在天交所挂牌与第一次线上交易情况

201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议案》、《关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在天津股权交易所登记托管的议案》等议案，全体股东同意公司股份在天交所登记托管和挂牌交易。

2014年4月17日，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出具《关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到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复函》（中金函[2014]48号），同意启慧教育股份到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4年4月23日，经天津股权交易所审核，启慧教育股份在天交所创业板挂牌，股权简称为启慧教育，挂牌时股权代码为244001。2014年6月25日，启慧教育股份进入天交所的成长板，新股权代码为944006。

2014年4月至2015年7月，公司股票在天交所进行了一系列转让，总股本未发生变化。股票转让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出让人	取得时间	取得数量	取得价格	取得金额	受让人	受让时间	受让数量	受让价格	受让金额	价款支付 时间
		(股)	(元/股)	(万元)			(股)	(元/股)	(万元)	
福建翰鼎	2014.4.10	350,000	1.50	52.50	符晓文	2014.4.23	117,000	0.80	9.36	线上即时 支付
							670	2.50	0.17	
							116,165	2.60	30.20	
梁文洪	2014.4.10	25,000	1.50	3.75	福建翰鼎	2014.10.21	10,000	2.34	2.34	
						2014.10.24	10,000	2.11	2.11	
曾婷婷	2014.4.10	110,000	1.50	16.50	张秀成	2014.11.17	110,000	2.30	25.30	
李静	2014.4.10	50,000	1.50	7.50	张秀成	2014.11.21	50,000	2.50	12.50	
邓韵姿	2014.4.10	60,000	1.50	9.00	张秀成	2014.11.25	30,000	2.65	7.95	
						2015.2.13	30,000	2.90	8.70	
福建翰鼎	2014.4.10	350,000	1.50	52.50	张秀成	2015.3.24	10,000	3.10	3.10	
						2015.4.15	10,000	3.41	3.41	
刘明星	2014.4.10	400,000	1.50	60.00	张秀成	2015.7.3	400,000	3.70	148.00	
李明	2014.4.10	85,000	1.50	12.75	张秀成	2015.7.8	85,000	4.07	34.60	

公司线上股权转让系在天交所进行的正常股票流通，交易双方通过协议的方式转让，支付方式为线上即时支付，上述交易均已支付相应对价。

截至 2015 年 7 月 8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2,905,000	55.55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余音	3,885,000	16.72	净资产折股
3	周庆敏	1,942,500	8.36	净资产折股
4	刘楚妤	1,050,000	4.52	净资产折股
5	戴建花	971,250	4.18	净资产折股
6	刘树盛	971,250	4.18	净资产折股
7	张凌枫	400,000	1.72	货币
8	符晓文	233,835	1.01	货币
9	福建翰鼎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16,165	0.50	货币
10	方泽雄	104,000	0.45	货币
11	李春香	100,000	0.43	货币
12	全观友	100,000	0.43	货币
13	许泳钦	100,000	0.43	货币
14	韩亮	70,000	0.30	货币
15	瞿定柏	50,000	0.22	货币
16	王丹	40,000	0.17	货币
17	齐强	40,000	0.17	货币
18	程路路	30,000	0.13	货币
19	汤芳玲	30,000	0.13	货币
20	黄奇	26,000	0.11	货币
21	徐悦冬	13,000	0.06	货币
22	牛莹	10,000	0.04	货币
23	李琴	10,000	0.04	货币
24	孙建恒	10,000	0.04	货币

25	杨菊红	10,000	0.04	货币
26	郭明寿	10,000	0.04	货币
27	梁文洪	5,000	0.02	货币
合计		23,233,000	100.00	-

(六) 股份公司第一次线下股权转让

2015年7月20日，启慧教育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股权转让事项：戴建花将其持有的**971,250股**转让给余达金，股权转让款为97.125万元。刘树盛将其持有的**171,150股**转让给余达金，股权转让款为17.12万元。余音将其持有的**3,885,000股**转让给余达金，股权转让款为388.50万元。周庆敏将其持有的**1,942,500股**转让给余达金，股权转让款为194.25万元。刘树盛将其持有的**800,100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80.01万元。本次转让其他股东自愿放弃优先认购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启慧教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3,705,100	58.99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余达金	6,969,900	30.00	货币
3	刘楚好	1,050,000	4.52	净资产折股
4	张凌枫	400,000	1.72	货币
5	符晓文	233,835	1.01	货币
6	福建翰鼎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16,165	0.50	货币
7	方泽雄	104,000	0.45	货币
8	李春香	100,000	0.43	货币
9	全观友	100,000	0.43	货币
10	许泳钦	100,000	0.43	货币
11	韩亮	70,000	0.30	货币

12	瞿定柏	50,000	0.22	货币
13	王丹	40,000	0.17	货币
14	齐强	40,000	0.17	货币
15	程路路	30,000	0.13	货币
16	汤芳玲	30,000	0.13	货币
17	黄奇	26,000	0.11	货币
18	徐悦冬	13,000	0.06	货币
19	牛莹	10,000	0.04	货币
20	李琴	10,000	0.04	货币
21	孙建恒	10,000	0.04	货币
22	杨菊红	10,000	0.04	货币
23	郭明寿	10,000	0.04	货币
24	梁文洪	5,000	0.02	货币
合计		23,233,000	100.00	-

（七）股份公司第二次线下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29日，启慧教育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股权转让事项：余达金将其持有的**50,000股**转让给董波，股权转让款为5.00万元。同日，余达金将其持有的**50,000股**转让给黄锦开，股权转让款为5.00万元。余达金将其持有的**30,000股**转让给胡敏霞，股权转让款为3.00万元。余达金将其持有的**20,000股**转让给李红，股权转让款为2.00万元。余达金将其持有的**50,000股**转让给李运明，股权转让款为5.00万元。余达金将其持有的**60,000股**转让给林文标，股权转让款为6.00万元。余达金将其持有的**50,000股**转让给徐兴荣，股权转让款为5.00万元。刘楚好将其持有的**300,000股**转让给李洁茹，股权转让款为30.00万元。本次转让其他股东自愿放弃优先认购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启慧教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3,705,100	58.99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余达金	6,659,900	28.67	货币
3	刘楚妤	750,000	3.23	净资产折股
4	张凌枫	400,000	1.72	货币
5	李洁茹	300,000	1.29	货币
6	符晓文	233,835	1.01	货币
7	福建翰鼎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16,165	0.50	货币
8	方泽雄	104,000	0.45	货币
9	李春香	100,000	0.43	货币
10	全观友	100,000	0.43	货币
11	许泳钦	100,000	0.43	货币
12	韩亮	70,000	0.30	货币
13	林文标	60,000	0.26	货币
14	瞿定柏	50,000	0.22	货币
15	董波	50,000	0.22	货币
16	黄锦开	50,000	0.22	货币
17	李运明	50,000	0.22	货币
18	徐兴荣	50,000	0.22	货币
19	王丹	40,000	0.17	货币
20	齐强	40,000	0.17	货币
21	程路路	30,000	0.13	货币
22	汤芳玲	30,000	0.13	货币
23	胡敏霞	30,000	0.13	货币
24	黄奇	26,000	0.11	货币
25	李红	20,000	0.09	货币

26	徐悦冬	13,000	0.06	货币
27	牛莹	10,000	0.04	货币
28	李琴	10,000	0.04	货币
29	孙建恒	10,000	0.04	货币
30	杨菊红	10,000	0.04	货币
31	郭明寿	10,000	0.04	货币
32	梁文洪	5,000	0.02	货币
合计		23,233,000	100.00	-

(八) 股份公司第二次线上股权转让

2016年3月，张秀成通过天交所交易平台与李春香发生交易，截至2016年3月25日，张秀成从李春香手中合计买入100,000股，三次股权交易价格，均系交易双方自行协商确定。

序号	出让人	取得时间	取得数量(股)	取得价格(元/股)	取得金额(万元)	受让人	受让时间	受让数量(股)	受让价格(元/股)	受让金额(万元)	价款支付时间
1	李春香	2014.4.10	100,000	1.50	15.00	张秀成	2016.3.22	50,000	4.45	22.25	线上即时支付
2							2016.3.23	30,000	4.80	14.40	
3							2016.3.24	20,000	5.28	10.56	

本次交易发生后，启慧教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3,805,100	59.42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余达金	6,659,900	28.67	货币
3	刘楚好	750,000	3.23	净资产折股

4	张凌枫	400,000	1.72	货币
5	李洁茹	300,000	1.29	货币
6	符晓文	233,835	1.01	货币
7	福建翰鼎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16,165	0.50	货币
8	方泽雄	104,000	0.45	货币
9	全观友	100,000	0.43	货币
10	许泳钦	100,000	0.43	货币
11	韩亮	70,000	0.30	货币
12	林文标	60,000	0.26	货币
13	瞿定柏	50,000	0.22	货币
14	董波	50,000	0.22	货币
15	黄锦开	50,000	0.22	货币
16	李运明	50,000	0.22	货币
17	徐兴荣	50,000	0.22	货币
18	王丹	40,000	0.17	货币
19	齐强	40,000	0.17	货币
20	程路路	30,000	0.13	货币
21	汤芳玲	30,000	0.13	货币
22	胡敏霞	30,000	0.13	货币
23	黄奇	26,000	0.11	货币
24	李红	20,000	0.09	货币
25	徐悦冬	13,000	0.06	货币
26	牛莹	10,000	0.04	货币
27	李琴	10,000	0.04	货币
28	孙建恒	10,000	0.04	货币
29	杨菊红	10,000	0.04	货币

30	郭明寿	10,000	0.04	货币
31	梁文洪	5,000	0.02	货币
合计		23,233,000	100.00	-

(九) 股份公司第三次线下股权转让暨股权代持还原

2016年5月16日，启慧教育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股权转让事项：瞿定柏将其持有的**50,000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7.50万元；同日，余达金将其持有的**204,000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20.40万元；齐强将其持有的**40,000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6.00万元；余达金将其持有的**96,000股**转让给方泽雄，股权转让款为9.60万元。本次转让其他股东自愿放弃优先认购权。

同时，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解除股权代持协议的议案》。

1、公司历史沿革中股权代持情况

公司历史上存在两次代持，分别为：

第一次，2014年3月20日，有限公司首次增资时，为方便公司业务开展，张玲与张秀成签署《股权代持协议》，约定以张秀成名义代张玲持有**200,000股**股份；聂一红与张秀成签署《股权代持协议》，约定以张秀成名义代聂一红持有**500,000股**股份；朱永刚与张秀成签署《股权代持协议》，约定以张秀成名义代朱永刚持有**260,000股**股份；万代芳与张秀成签署《股权代持协议》，约定以张秀成名义代万代芳持有**100,000股**股份；林文标与张秀成签署《股权代持协议》，约定以张秀成名义代林文标持有**100,000股**股份。

第二次，2014年4月10日，股份公司首次增资时，2014年4月17日，张秀成与许泳钦签订《股权代持协议》，双方在协议中约定张秀成委托许泳钦认购公司10万元股权，认购金额为15万元。许泳钦作为启慧教育的名义股东，代张秀成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代持期间，许泳钦不收取任何报酬。

(1) 提供代持认定的证据文件；

两次代持认定的证据文件均为约定双方所签订的《股权代持协议》，认购出资款凭证，代持双方访谈记录。

(2) 补充说明公司历史上存在多次股权代持的原因、历次股权转让的对价及支付以及解除代持的具体情况；

①代持原因：

第一次代持源于在公司初级发展阶段，为避免因股东人数过多而导致公司的经营决策权不集中，从而影响决策的及时性和有效性，由张秀成代为持有张玲 20 万股股份、朱永刚 26 万股股份、聂一红 50 万股股份、万代芳 10 万股股份、林文标 10 万股股份。

第二次代持源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股份公司首次增资时，许泳钦认购公司 10.00 万股股份，应缴纳股权认购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15.00 万元，由于其未能筹集该部分出资款，实际由张秀成代为缴纳。因此，许泳钦为该部分股权的名义出资人，张秀成成为该部分股权的实际出资人，即许泳钦代实际出资人张秀成持有公司 10.00 万股股份。

②历次股权转让的对价及支付

股权代持：

序号	出资方	出资金额（元）	对应股份（股）	出资时间	代持方
1	聂一红	500,000.00	500,000	2014.3.20	张秀成
2	朱永刚	260,000.00	260,000		
3	张玲	200,000.00	200,000		
4	万代芳	100,000.00	100,000		
5	林文标	100,000.00	100,000		
6	张秀成	150,000.00	100,000	2014.4.17	许泳钦

解除股权代持：

序号	出让人	取得时间	取得数量（股）	取得价格（元/股）	取得金额（万）	受让人	受让时间	受让数量（股）	受让价格（元/股）	受让金额（万）	价款支付
----	-----	------	---------	-----------	---------	-----	------	---------	-----------	---------	------

				股)	元)				股)	元)	
1	张秀成	2014. 3.20	1,160,000	1.00	116.00	张玲	2016. 5.10	200,000	1.00	20.00	股权代 持还 原,不 涉及实 际支付
2						聂一红		500,000	1.00	50.00	
3						朱永刚		260,000	1.00	26.00	
4						万代芳		100,000	1.00	10.00	
5						林文标		100,000	1.00	10.00	
6	许泳钦	2014.4.10	100,000	1.50	15.00	张秀成	2016.5.16	100,000	1.50	15.00	

③解除代持的具体情况

2016年5月10日,张秀成分别与聂一红、张玲、朱永刚、林文标、万代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张秀成将其所持公司50.00万股股份转让给聂一红;将其持有公司20.00万股股份转让给张玲;将其持有公司26.00万股股份转让给朱永刚;将其持有公司10.00万股股份转让给林文标;将其持有公司10.00万股股份转让给万代芳。张秀成与许泳钦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许泳钦将其所持公司10.00万股股份转让给张秀成。同时,协议还对股权转让双方权利义务出了约定。

2016年5月16日,启慧教育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事项:张秀成代聂一红持股50.00万股、代张玲持股20.00万股、代朱永刚持股26.00万股、代林文标持股10.00万股、代万代芳持股10.00万股,还原以上5人为公司股东;许泳钦代张秀成持股10.00万股,解除许泳钦、张秀成股权代持关系,张秀成股权总数增加10.00万股。

张秀成分别与林文标、聂一红、万代芳、张玲、朱永刚、许泳钦签署《解除股权代持关系协议书》,对双方此前的股权代持关系予以确认,并解除了全部股权代持关系。

2、股权代持情况还原

2016年5月16日,启慧教育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事项:张秀成代聂一红持股500,000股、代张玲持股200,000股、代朱永刚持股260,000股、代林文标持股100,000股、代万代芳持股100,000股,还原以上5人为公司股

东；许泳钦代张秀成持股 **100,000 股**，解除许泳钦、张秀成股权代持关系，张秀成股权总数增加 **100,000 股**。

2016 年 5 月 10 日，张秀成分别与聂一红、张玲、朱永刚、林文标、万代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张秀成将其所持公司 **500,000 股** 股份转让给聂一红；将其持有公司 **200,000 股** 股份转让给张玲；将其持有公司 **260,000 股** 股份转让给朱永刚；将其持有公司 **100,000 股** 股份转让给林文标；将其持有公司 **100,000 股** 股份转让给万代芳。张秀成与许泳钦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许泳钦将其所持公司 **100,000 股** 股份转让给张秀成。同时，协议还对股权转让双方权利义务出了约定。

张秀成分别与林文标、聂一红、万代芳、张玲、朱永刚、许泳钦签署《解除股权代持关系协议书》，对双方此前的股权代持关系予以确认，并解除了全部股权代持关系。

本次解除股权代持对公司股权真实情况进行了还原。公司历史沿革中股权代持方与被代持方的代持关系系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未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权益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实际出资人利用代持关系规避法律法规中强制性规定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公司股权代持的形成、变更及解除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暨解除代持后，启慧教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3,039,100	56.12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余达金	6,359,900	27.37	货币
3	刘楚好	750,000	3.23	净资产折股
4	聂一红	500,000	2.15	货币
5	张凌枫	400,000	1.72	货币
6	李洁茹	300,000	1.29	货币
7	朱永刚	260,000	1.12	货币
8	符晓文	233,835	1.01	货币

9	方泽雄	200,000	0.86	货币
10	张玲	200,000	0.86	货币
11	林文标	160,000	0.69	货币
12	福建翰鼎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16,165	0.50	货币
13	全观友	100,000	0.43	货币
14	万代芳	100,000	0.43	货币
15	韩亮	70,000	0.30	货币
16	董波	50,000	0.22	货币
17	黄锦开	50,000	0.22	货币
18	李运明	50,000	0.22	货币
19	徐兴荣	50,000	0.22	货币
20	王丹	40,000	0.17	货币
21	程路路	30,000	0.13	货币
22	汤芳玲	30,000	0.13	货币
23	胡敏霞	30,000	0.13	货币
24	黄奇	26,000	0.11	货币
25	李红	20,000	0.09	货币
26	徐悦冬	13,000	0.06	货币
27	牛莹	10,000	0.04	货币
28	李琴	10,000	0.04	货币
29	孙建恒	10,000	0.04	货币
30	杨菊红	10,000	0.04	货币
31	郭明寿	10,000	0.04	货币
32	梁文洪	5,000	0.02	货币
合计		23,233,000	100.00	-

(十) 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6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2,323.30万元增至2,565.63万元。同意张秀成、全观友、张凌枫、王丹、杨菊红、张玲、李建萍、崔云、黄军强、林志强、余文戈、陈丽君、徐荣森、李健文、蔡锐清、陈梓荣、冯志英、蒋卫东、刘霏、刘月友、温则东、陈冰、李小梅、陈少谋、李日生、李婷婷、李向坡、林慧慧、骆景全、唐治平、王映平、温建明、杨艳艳增加投资969.32万元，其中缴纳实收资本242.33万元，其他溢余资金726.99万元转入资本公积。

具体出资额如下：

序号	新增股东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股份（股）	认购价格
1	张秀成	56.00	140,000	每股4.00元
2	全观友	60.00	150,000	每股4.00元
3	张凌枫	20.00	50,000	每股4.00元
4	王丹	11.20	28,000	每股4.00元
5	杨菊红	4.00	10,000	每股4.00元
6	张玲	80.00	200,000	每股4.00元
7	李建萍	300.00	750,000	每股4.00元
8	崔云	60.00	150,000	每股4.00元
9	黄军强	40.00	100,000	每股4.00元
10	林志强	40.00	100,000	每股4.00元
11	余文戈	37.72	94,300	每股4.00元
12	陈丽君	24.00	60,000	每股4.00元
13	徐荣森	24.00	60,000	每股4.00元
14	李健文	22.00	55,000	每股4.00元
15	蔡锐清	20.00	50,000	每股4.00元
16	陈梓荣	20.00	50,000	每股4.00元
17	冯志英	20.00	50,000	每股4.00元

18	蒋卫东	20.00	50,000	每股 4.00 元
19	刘霏	20.00	50,000	每股 4.00 元
20	刘月友	20.00	50,000	每股 4.00 元
21	温则东	20.00	50,000	每股 4.00 元
22	陈冰	6.00	15,000	每股 4.00 元
23	李小梅	4.40	11,000	每股 4.00 元
24	陈少谋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25	李日生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26	李婷婷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27	李向坡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28	林慧慧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29	骆景全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30	唐治平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31	王映平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32	温建明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33	杨艳艳	4.00	10,000	每股 4.00 元

2016年7月22日,中山市中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元验字[2016]第026号)。经审验,截至2016年6月21日,公司已收到张秀成、全观友、张凌枫、王丹、杨菊红、张玲、李建萍、崔云、黄军强、林志强、余文戈、陈丽君、徐荣森、李健文、蔡锐清、陈梓荣、冯志英、蒋卫东、刘霏、刘月友、温则东、陈冰、李小梅、陈少谋、李日生、李婷婷、李向坡、林慧慧、骆景全、唐治平、王映平、温建明、杨艳艳共出资969.32万元,其中缴纳实收资本242.33万元,其他溢余资金726.99万元转入资本公积。新增资本的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2016年12月20日,启慧教育向中山市工商局提交了公司登记申请书。

2016年12月27日,中山市工商局为股份公司换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20006805760021)。本次增资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秀成	13,179,100	51.37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余达金	6,359,900	24.79	货币
3	刘楚妤	750,000	2.92	净资产折股
4	李建萍	750,000	2.92	货币
5	聂一红	500,000	1.95	货币
6	张凌枫	450,000	1.75	货币
7	张玲	400,000	1.56	货币
8	李洁茹	300,000	1.17	货币
9	朱永刚	260,000	1.01	货币
10	全观友	250,000	0.97	货币
11	符晓文	233,835	0.91	货币
12	方泽雄	200,000	0.78	货币
13	林文标	160,000	0.62	货币
14	崔云	150,000	0.58	货币
15	福建翰鼎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16,165	0.45	货币
16	黄军强	100,000	0.39	货币
17	林志强	100,000	0.39	货币
18	万代芳	100,000	0.39	货币
19	余文戈	94,300	0.37	货币
20	韩亮	70,000	0.27	货币
21	王丹	68,000	0.27	货币
22	陈丽君	60,000	0.23	货币
23	徐荣森	60,000	0.23	货币
24	李健文	55,000	0.21	货币

25	蔡锐清	50,000	0.19	货币
26	陈梓荣	50,000	0.19	货币
27	董波	50,000	0.19	货币
28	冯志英	50,000	0.19	货币
29	黄锦开	50,000	0.19	货币
30	蒋卫东	50,000	0.19	货币
31	李运明	50,000	0.19	货币
32	刘霏	50,000	0.19	货币
33	刘月友	50,000	0.19	货币
34	温则东	50,000	0.19	货币
35	徐兴荣	50,000	0.19	货币
36	程路路	30,000	0.12	货币
37	胡敏霞	30,000	0.12	货币
38	汤芳玲	30,000	0.12	货币
39	黄奇	26,000	0.10	货币
40	李红	20,000	0.08	货币
41	杨菊红	20,000	0.08	货币
42	陈冰	15,000	0.06	货币
43	徐悦冬	13,000	0.05	货币
44	李小梅	11,000	0.04	货币
45	陈少谋	10,000	0.04	货币
46	郭明寿	10,000	0.04	货币
47	李琴	10,000	0.04	货币
48	李日生	10,000	0.04	货币
49	李婷婷	10,000	0.04	货币
50	李向坡	10,000	0.04	货币

51	林慧慧	10,000	0.04	货币
52	骆景全	10,000	0.04	货币
53	牛莹	10,000	0.04	货币
54	孙建恒	10,000	0.04	货币
55	唐治平	10,000	0.04	货币
56	王映平	10,000	0.04	货币
57	温建明	10,000	0.04	货币
58	杨艳艳	10,000	0.04	货币
59	梁文洪	5,000	0.02	货币
合计		25,656,300	100.00	-

此次增资的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新增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股)	工作单位	现住址	获取投资信息渠道
1	张秀成	140,000	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恒信花园A区3栋601	公司实际控制人
2	全观友	150,000	退休	中山市五桂山德明苑一区6号	原股东
3	张凌枫	50,000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市恒信花园A区3栋601	公司董事
4	王丹	28,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南朗镇合水口村民富街70号	启航技校员工
5	杨菊红	10,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石岐区莲峰新村16号204房	启航技校员工
6	张玲	200,000	自主经营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健康花城	原股东
7	李建萍	750,000	汉艺文化机构有限公司	中山市东区世纪豪庭	天成圆融股东陆小霞
8	崔云	150,000	中山市恒立针棉织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阳光南路10号	天成圆融执行董事

9	黄军强	100,000	中山市兴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中山市西区帝景豪园	天成圆融执行董事
10	林志强	100,000	中山市飞冲天广告有限公司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璟湖城 18 栋 2001 室	天成圆融股东陆小霞
11	余文戈	94,3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石岐区富丽路 9 号 4 幢 705 房	启航技校员工
12	陈丽君	60,000	退休	中山市东区花园新村	天成圆融执行董事
13	徐荣森	60,000	个体经营	中山市花园新村 67 栋 301	天成圆融股东陆小霞
14	李健文	55,000	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	中山市东凤镇东罟一街三巷 5 号之三	天成圆融执行董事
15	蔡锐清	50,000	广东广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市逸东苑四栋 202 室	天成圆融执行董事
16	陈梓荣	50,000	个体经营	中山市东区槎桥村 1 巷 6 号	公司实际控制人朋友
17	冯志英	50,000	退休	石岐区华佗新村 4 栋 404	天成圆融股东陆小霞
18	蒋卫东	50,000	中国石油寰球工程公司兰州分公司	兰州市西固区临洮街兰化小区 3-1-401	天成圆融执行董事
19	刘霏	50,000	湖北省襄阳市中华保险	武汉市丁字桥路一号	天成圆融执行董事
20	刘月友	50,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港口镇美景花园三期 E8-4B	启航技校员工
21	温则东	50,000	中山市执信资产评估事务所	中山市南区万科城市风景睿峰苑 A1204	天成圆融员工
22	陈冰	15,000	中山市黄冈教育培训中心	中山市东区朗晴轩 27 栋 2 座 703	公司董事孙建恒配偶
23	李小梅	11,000	待业	中山市石岐区第一城	天成圆融员工
24	陈少谋	10,000	自主创业	中山市南区悦盈新城	公司实际控制人朋友

25	李日生	10,000	自由职业	中山市石岐区南仓街三横巷1号之二	启航技校员工
26	李婷婷	10,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东区朗晴轩	启航技校员工
27	李向坡	10,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东区柏苑新村秀丽坊11幢601房	启航技校员工
28	林慧慧	10,000	自由职业	中山市南区万科城市风景	启航技校员工
29	骆景全	10,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员工宿舍	启航技校员工
30	唐治平	10,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员工宿舍	公司董事
31	王映平	10,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南区西环二路11-19号	启航技校饭堂合作人
32	温建明	10,000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员工宿舍	启航技校员工
33	杨艳艳	10,000	中山市南朗镇中心育儿园	中山市开发区颐景新城R9-6D	姑姑为启航技校员工

(十一) 股份公司第四次线下股权转让

2016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股权转让事项：福建翰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116,165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17.42万元；符晓文将其持有的**233,835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39.75万元；林慧慧将其持有的**10,000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4.00万元；李日生将其持有的**10,000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4.00万元；黄奇将其持有的**10,000股**转让给张秀成，股权转让款为1.50万元；张秀成将其持有的**20,000股**转让给裴树人，股权转让款为8.00万元。本次转让其他股东自愿放弃优先认购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启慧教育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张秀成	13,539,100	52.77	净资产折股、货币
2	余达金	6,359,900	24.79	货币
3	刘楚好	750,000	2.92	净资产折股
4	李建萍	750,000	2.92	货币
5	聂一红	500,000	1.95	货币
6	张凌枫	450,000	1.75	货币
7	张玲	400,000	1.56	货币
8	李洁茹	300,000	1.17	货币
9	朱永刚	260,000	1.01	货币
10	全观友	250,000	0.97	货币
11	方泽雄	200,000	0.78	货币
12	林文标	160,000	0.62	货币
13	崔云	150,000	0.58	货币
14	黄军强	100,000	0.39	货币
15	林志强	100,000	0.39	货币
16	万代芳	100,000	0.39	货币
17	余文戈	94,300	0.37	货币
18	韩亮	70,000	0.27	货币
19	王丹	68,000	0.27	货币
20	陈丽君	60,000	0.23	货币
21	徐荣森	60,000	0.23	货币
22	李健文	55,000	0.21	货币
23	蔡锐清	50,000	0.19	货币
24	陈梓荣	50,000	0.19	货币
25	董波	50,000	0.19	货币
26	冯志英	50,000	0.19	货币

27	黄锦开	50,000	0.19	货币
28	蒋卫东	50,000	0.19	货币
29	李运明	50,000	0.19	货币
30	刘霏	50,000	0.19	货币
31	刘月友	50,000	0.19	货币
32	温则东	50,000	0.19	货币
33	徐兴荣	50,000	0.19	货币
34	程路路	30,000	0.12	货币
35	胡敏霞	30,000	0.12	货币
36	汤芳玲	30,000	0.12	货币
37	李红	20,000	0.08	货币
38	裴树人	20,000	0.08	货币
39	杨菊红	20,000	0.08	货币
40	黄奇	16,000	0.06	货币
41	陈冰	15,000	0.06	货币
42	徐悦冬	13,000	0.05	货币
43	李小梅	11,000	0.04	货币
44	陈少谋	10,000	0.04	货币
45	郭明寿	10,000	0.04	货币
46	李琴	10,000	0.04	货币
47	李婷婷	10,000	0.04	货币
48	李向坡	10,000	0.04	货币
49	骆景全	10,000	0.04	货币
50	牛莹	10,000	0.04	货币
51	孙建恒	10,000	0.04	货币
52	唐治平	10,000	0.04	货币

53	王映平	10,000	0.04	货币
54	温建明	10,000	0.04	货币
55	杨艳艳	10,000	0.04	货币
56	梁文洪	5,000	0.02	货币
合计		25,656,300	100.00	-

（十二）股份公司于天交所摘牌

2016年5月11日，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正式向天交所提出终止挂牌申请。

2017年2月23日，天津市股权交易所做出《天津股权交易所关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意见》，同意公司在天津股权交易所终止挂牌，终止挂牌日期为2017年2月23日。

（十三）关于公司在天交所挂牌期间股权转让情况合法合规性的说明

（1）公司自2014年4月23日至2017年2月23日在天交所挂牌交易。根据天交所2017年5月17日出具的《关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期间股权转让情况的说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股权简称：启慧教育，股权代码：944006。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在本所终止挂牌并解除股权登记托管。启慧教育在本所挂牌期间，股东通过天津股权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股权交易真实有效，股权结构清晰，不存在股东人数累计超过200人的情形。

（2）公司股权在天交所挂牌期间的行为符合《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发[2011]8号）中“除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或国务院批准的从事金融产品交易的交易场所外，任何交易场所均不得将任何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不得采取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不得将权益按照标准化交易单位持续挂牌交易，任何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间隔不得少于5个交易日；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权益

持有人累计不得超过 200 人”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天津股权交易所挂牌期间的历次股份转让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3) 主办券商核查了公司设立文件及自设立以来历次增资事宜的股东大会决议、验资报告、工商变更登记等资料，结合天交所出具的说明，认为公司设立及增资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开发行或变相公开发行之情形。

(4) 根据广东省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出具的《证明》：2015 年 1 月 1 日至出具本证明之日，未发现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

综上，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历史上的历次增资及线下股权转让行为均履行了内部批准程序，线上交易符合天交所股权转让规则，并依法办理了验资或入资证明、履行工商变更登记等法定程序。其注册资本的增加和股权的历次转让过程合法合规，手续齐备，不存在法律纠纷或其他任何争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权性质清晰，出资到位，不存在法律纠纷和潜在的风险，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 2.1 条第（四）项规定的“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十四）公司历次出资、股权变更合法合规

公司成立至今的历次出资、增资款均已出资到位，股权转让价款均已支付完毕，资金来源为股东的自有资金，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设定质押等担保情形，不存在被冻结或第三方权益等任何权利受限情形。

2014 年 3 月，有限公司首次增资时存在股权代持。张秀成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分别与张玲、聂一红、朱永刚、万代芳、林文标签订《股权代持协议》，张玲实际出资 20 万元，对应出资份额 20 万股，聂一红实际出资 50 万元、对应出资份额 50 万股，朱永刚实际出资 26 万元、对应出资份额 26 万股，万代芳实际出资 10 万元、对应出资份额 10 万股，林文标实际出资 10 万元、对应出资份额 10 万股，合计 116

万元（对应出资份额 116 万股）全部由张秀成代为持有。

2016 年 5 月 10 日，张秀成分别与张玲、聂一红、朱永刚、万代芳、林文标等五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 1.00 元/股的价格将其代为持有的相应股份分别转让给了前述五位股东，并就双方在股权转让时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

2016 年 5 月 10 日，张秀成分别与张玲、聂一红、朱永刚、万代芳、林文标签署《解除股权代持关系协议书》，对双方此前的股权代持关系予以确认，并解除了全部股权代持关系。2016 年 5 月 16 日，启慧教育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解除张秀成与张玲、聂一红、朱永刚、万代芳、林文标的股权代持关系。

2014 年 4 月，股份公司首次增资时存在股权代持。许泳钦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与张秀成签订《股权代持协议》，张秀成实际出资 15 万元、对应股份 10 万股，由许泳钦代为持有。

2016 年 5 月 10 日，张秀成与许泳钦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解除股权代持关系协定书》，将许泳钦代为持有的公司 10.00 万股股份转让给张秀成。2016 年 5 月 16 日，启慧教育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解除许泳钦、张秀成股权代持关系。

六、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现拥有两家全资投资实体，具体情况如下：

（一）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

1、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2000684452824H
住所	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D栋之一）
法定代表人	张秀成
成立时间	2009年02月18日
经营期限	2021年03月23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30万元人民币
主管部门	中山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经营范围	焊工、钳工、车工、汽车修理工、维修电工、模具工、微型计算机安装调试与维修、计算机图形图像处理员、餐厅服务员、家政服务员的培训。

2、历史沿革

（1）设立出资

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由张秀成一人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

2009年2月13日，中山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百验字[2009]第N-0006号），验证截至2009年2月11日，诺安培训已收到张秀成缴纳的货币出资30.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100.00%。

2009年2月18日，中山市民政局向诺安培训核发《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法人]粤中民证字第060123号）。

同时，学校已取得业务主管部门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区分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证件编号为：4420004000133号。办学许可证每两年需要经业务主管部门审核，诺安学校目前持有的办学许可证为业务主管部门于2017年1月13日核发的证件，有效期至2018年12月29日。

（2）第一次出资转让

2011年3月23日，张秀成与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份额转让协议书》，约定张秀成将其持有诺安培训100.00%的出资份额转让给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30.00万元。

2014年1月6日，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说明》，已对《出资份额转让协议书》及变更后的《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章程》进行备案。

3、全资投资实体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情况

(1) 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2000584676804M
住所	中山市南区先施一路6号
负责人	张秀成
成立时间	2011年10月24日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300万元
主管部门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经营范围	全日制中等技工教育和短期职业技能培训

(2) 历史沿革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的举办单位为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

2011年5月21日，广东京华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粤京资评字[2011]第0387号），以2011年5月18日为评估基准日，诺安培训委托评估的机器设备及车辆的评估值为8,254,100.00元。

2011年6月13日，中山市中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元验字（2011）第359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6月10日，启航技校已收到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90.00万元，实物出资210.00万元。其中21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615.4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10月24日，中山市民政局向启航技校核发《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法人]粤中民证字第060151号）。

(二) 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4UPYCJ21
住所	中山市南区先施一路6号中山市伟霖纺织有限公司C栋一层之一
法定代表人	张秀成
成立时间	2014年07月25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万元
主管部门	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经营范围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由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

2014年5月29日，中山市工商局核发《公司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粤中名称预核内字[2014]第1400149317号），核准企业名称：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4年7月20日，启慧教育签署《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章程》，章程规定诺安人力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由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出资10.00万元。

本次出资没有进行验资，根据中国工商银行出具的编号为16187000001的业务回单显示，2016年7月05日，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已收到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缴款人民币10.00万元。

2014年7月25日，中山市工商局向诺安人力核发注册号为44200000103438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设立或收购各个子公司、投资实体必要性及业务衔接

1、设立或收购各个子公司、投资实体必要性

2010年7月29日，国务院出台《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纲要中指出：调动行业企业的积极性。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机制，制定促进校企合作办学法规，推进校企合作制度化。鼓励行业组织、企业举办职业学校，鼓励委托职业学校进行职工培训。制定优惠政策，鼓励企业接收学生实习实训和教师实践，鼓励企业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投入。

纲要的出台为有限公司投资收购职业学校奠定了契机，在政策鼓励企业投资职业教育的背景下，有限公司收购或设立子公司具有以下必要性：

第一、缩短公司投资职业教育的进程。公司规划投资职业教育，然而，通过出资设立职业学校进程缓慢且有较多的设立条件，通过收购现有的职业学校能够缩短公司进军职业教育的时间。

第二、设立子公司能够促进职业教育发展。公司出资设立诺安人力，通过人力资源公司的运作能够给职业学校提供更丰富的社会资源，能够推动学校的校企合作以及就业实习，促进学校更快发展。

第三、能够形成集团化办学。通过公司的投资控股，能够形成统一规范的经营管理模式，在公司继续扩大投资范围后，能够形成集团化办学，有利于集团化各个投资实体、子公司资源共享，从而加快集团的发展速度，增加集团的风险抵御能力。

2、子公司与母公司的业务衔接情况

母公司主要从事教育投资管理，目前作为举办人和出资人管理诺安学校、启航技校和诺安人力。诺安学校和启航技校分别负责提供职业培训和职业学校教育服务，并通过提高教育质量来提高公司声誉。全资子公司诺安人力自2017年初开始为企业提供人才招聘服务，未来发展定位是为失业人员再就业进行培训、为小型劳务派遣公司及大型用工企业搭建劳动用工平台、为各大院校的毕业生提供就业服务、为企业提供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母公司启慧教育作为投资性主体与投资实体诺安学校、启航技校以及子公司诺安人力在具体业务上没有直接的衔接关系。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产生方式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张秀成	男	董事长	股东大会选举	是
2	张凌枫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是
3	方泽雄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是
4	唐治平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是
5	孙建恒	男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是

张秀成，董事长，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张凌枫，董事，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方泽雄，男，1980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广东海洋大学（原湛江海洋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就职于中山佳宁皮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事经理；2009年8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惠来渔港海洋餐厅，担任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校长助理；2014年4月至2016年5月，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2016年6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唐治平，男，195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本科学历。1997年8月至1998年7月，自由职业者；1998年8月年至2009年7月就职于江西省轻工高级技校，担任教务科科长；2009年8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深圳市携创技工学校，担任副校长；2011年9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副校长；2015年1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孙建恒，男，汉族，197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7年5月就职于上海罗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会计主管；2007年6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中山中青盖业有限公司，担任会计主管；2008年10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公司及中山市启航技校，担任财务部经理；2015年2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财务总监。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产生方式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林文标	男	监事会主席	股东大会选举、监事会选举	是
2	李婷婷	女	股东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是
3	叶晓佳	女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否

林文标，监事会主席，男，198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4年毕业于湖南科技大学，本科学历（非全日制）。2007年8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河南省信阳市高级技工学校，担任汽车专业老师；2009年1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广州市天河金领技工学校，担任汽车专业教师；2011年8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汽修教研组组长；2016年6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监事会主席。

李婷婷，监事，女，1981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本科学历。2006年2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深南电（中山）电力有限公司，担任人事专员；2009年1月至2010年5月，就职于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中山），担任招生办主任；2010年6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办公室主任；2017年4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叶晓佳，职工代表监事，女，198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0年毕业于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非全日制）。2009年6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中山市瑞海达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任经理助理；2011年5月至2012年3月待业；2012年4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中山市利群精密实业有限公司，担任人事行政专员；2016年2月至2016年8月就职于中山微特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人事主管；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人事干事；2017年4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产生方式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张秀成	男	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是
2	方泽雄	男	副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是
3	程路路	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聘任	是
4	孙建恒	男	财务总监	董事会聘任	是

张秀成，总经理，详见本节“四、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方泽雄，副总经理，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程路路，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女，1988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2年毕业于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硕士学历。2012年4月至2013年6月

就职于深圳市育龙同方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助理；2013年7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担任副校长；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16年6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孙建恒，财务总监，详见本节“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939.79	5,433.92	3,612.05
负债总计（万元）	2,113.31	2,431.71	1,788.8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826.48	3,002.21	1,823.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826.48	3,002.21	1,823.17
每股净资产（元）	1.10	1.17	0.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0	1.17	0.78
资产负债率（母）（%）	26.48	15.91	17.71
流动比率（倍）	1.42	2.25	1.42
速动比率（倍）	0.64	2.17	1.35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9.62	1,372.59	1,219.35
净利润（万元）	-175.74	285.67	-348.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5.74	285.67	-348.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2.71	277.14	-365.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2.71	277.14	-365.59
毛利率（%）	18.37	30.55	26.61
净资产收益率（%）	-6.03	12.46	-17.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	-5.93	12.09	-18.30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685	0.1169	-0.150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685	0.1169	-0.15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5.81	19.67	9.02
存货周转率 (次)	13.50	17.00	1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69.75	1,360.04	381.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051	0.5564	0.164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6、净资产收益率（ROE）=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

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未扣除坏账准备）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未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十、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电话：029-88365801

联系传真：029-88365801

项目小组负责人：郑伊鹏

项目小组成员：郑伊鹏、袁前岭、张军芳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凯行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朱志强

住所：中山市东区齐东路8号良安大夏15、16楼

电话：0760—88869997

传真：0760—88869997

经办律师：叶锦芬、魏永才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电话：010-62440089

传真：010-62440089

经办会计师：孙克山、陈云飞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5号1幢401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邮编：100033

（五）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邮编：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教育项目投资，劳动技能培训，教育咨询管理服务，机电行业作业人员培训，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其它技能培训，科技成果的应用和推广，物业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职业教育及配套产业的投资和经营管理业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全资投资实体诺安培训学校主要开展各类短期培训及职业技能培训鉴定业务。

公司全资投资实体启航技校主要开展培养中级技能人才的全日制技工教育业务。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诺安人力的业务主要是结合产业需求向各个行业提供人才招聘及劳务用工服务，该业务目前仍处于初期发展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和全资投资实体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及其用途

1、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职业学校教育、职业培训、网络职业教育和人力资源服务四大类。这四类产品分别通过母公司、投资实体及子公司实施，具体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和服务	实施主体	产品和服务主要用途
----	---------	------	-----------

1	职业学校教育	启航技校	主要从事以下专业的中级工教育，培养符合专业所对应产业的中级技术人才：电梯安装与维修、汽车维修、汽车装饰与美容、烹饪、计算机网络应用、计算机广告制作、美容保健、市场营销、商务文秘、电子商务、会计、幼儿教育。其中，电梯安装与维修、汽车维修、电子商务、幼儿教育为学校常设专业，其它专业将根据产业结构变化进行调整。
2	职业培训	诺安学校	主要从事公需科目培训、人防培训、劳动力“双转移”培训及各种中高技能培训鉴定，通过短期培训为社会各种行业提供人才。
3	网络职业教育	启慧教育	主要从事电梯专业教育，包括两种模式：（1）投资实训设备，与各个教育机构合作开办电梯专业；（2）开发教学平台和电梯专业教学资源，招收学员通过网络学习电梯专业。通过专业的电梯教育解决电梯行业人才紧缺问题。
4	人力资源服务	诺安人力	主要从事大专院校学生实习就业服务、劳动派遣居间服务、企业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商务策划服务（含会展、招聘会等）、艺术培训。通过以上产品为企业提供优质的人力资源服务、为社会提供优质的艺术培训及考级服务。

2、启慧教育网络职业教育布局（尚未开展）

启航学校于2016年1月19日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引入“互联网”工具，共同开展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以下简称“电梯专业”）的“职业教育+互联网”业务。

①合作方式

联通公司：主要负责提供教育平台和网络服务，提供六年的电话支持、设备维修支持、电子邮件支持、因特网支持和提供系统应急策略等技术支持和服务，并根据启慧教育的设计要求和教学需求对教育平台进行个性化开发。

启慧教育：主要负责电梯专业教学课件的拍摄与制作、教育平台的完善和丰富、招生和学籍管理、网上施教和疑难解答，并根据网络教育生源的分布建立线下实训基地群以保障学生完成对应的实训课程，学生专业证的考取认证及毕业证发放等一切与教学、学生管理相关的工作。

②业务模块

I.通过与各大院校合作，共同开办电梯专业。线下合作：启慧教育通过向合作

院校投入电梯实训设备并提供完整的教学体系，帮助合作院校开设全日制线下电梯专业，合作院校进行教学和日常管理，双方培养电梯专业人才并按 5:5 进行学费分成。线上合作：针对合作院校开办的电梯专业网络教育项目，由启慧教育提供网络教育平台和课程体系，合作院校进行招生，双方按 7:3 进行学费分成。

II.与电梯企业开展在职培训合作。企业负责组织员工报名学习，启慧教育提供相应的院校为员工注册学籍并施教，帮助员工考取专业证（或上岗证）和毕业证，提高企业的员工素质和业务水平，完善企业员工的资质体系，提升企业的竞争能力。

③业务进度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启航技校已与联通公司合作完成了教育平台的初步开发，目前正在进行平台的功能调试。启慧教育分别与广东力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中山鑫意广告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进行电梯教学资源开发，目前电梯专业课件的整体开发已经完成，正在进行调试修改。另外，启慧教育已与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职业技术学校签订了合作协议，于 2017 年秋季开始招生办学。

3、启航技校主要产品和服务

启航技校是启慧教育的全资投资实体，其主要产品和服务是进行职业学校教育，开设了电梯安装与维护、汽车维修、汽车装饰与美容、酒店管理、幼儿教育、计算机网络应用、计算机广告制作、美容保健、电子商务、烹饪、市场营销、商务文秘等多个专业，为企业输送各种技术型人才。

（1）学校概况

启航技校是经广东省人社厅批准成立、由中山市人社局主管、由公司主办经营的一所技工教育学校，目前办学层次为广东省一类技工学校。

启航技校位于中山市南区先施一路 6 号，校区占地 78 亩，校内各种实训场地面面积达 10000 多平方米。学校配备有电梯实训中心、汽车实训中心、电子商务创业基地、烹饪实训中心，音乐室、舞蹈室、琴房、计算机房等各类教学设施；大礼堂、

图书馆、室内体育中心、修身学堂、学生活动中心、生活超市等课外生活场所配置齐全。

学校目前教职工总人数为 95 人，教师的学历及职称符合国家的办学要求，能够保障各个教学环节的有效实施；全日制在校学生人数为 1789 人，其中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在校生人数 500 余人（含高技班学生）。

自开办以来，学校已为社会培养各类人才 2427 人，学校于 2015 年成功升格为广东省一类技工学校并被评为全国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院校。目前正在申报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并将于 2018 年接受专家评审。

（2）专业设置

依托国家火炬计划中山电梯特色产业基地的优势，经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启航技校开设了电梯安装与维护、汽车维修、汽车装饰与美容、酒店管理、幼儿教育、计算机网络应用、计算机广告制作、美容保健、电子商务、烹饪、市场营销、商务文秘十二个专业，专业方向的设置符合广东省的经济发展状况和行业需求。主要专业设置如下：

序号	专业	专业简介	培养目标
1	电梯安装与维修	开展电梯构造、工作原理等专业知识和电梯安装与维修、零部件装配、调试及维护保养、生产制造等专业的教育。毕业生可面向电梯制造、安装、维修与保养及质量监督检验等单位，从事相关工作。	培养熟悉电梯构造、工作原理等专业知识，掌握电梯安装与维修、零部件装配、调试与维护保养、生产制造等专业技术的技能人才。
2	汽车维修	开展汽车检测、维修等专业知识和汽车故障分析技术、故障排除技术、汽车新技术应用、汽车机电维修、汽车美容等专业技术教育。毕业生可面向汽车 4S 店、汽车维修企业、汽车销售企业，从事维修、服务、营销、管理等工作。	培养掌握汽车检测、维修专业知识，掌握汽车故障分析技术、故障排除技术、汽车新技术应用、汽车机电维修、汽车美容等专业技术的技能人才。

3	汽车装饰与美容	<p>开展汽车美容专业英语、轿车车身结构、汽车美容、汽车钣金维修、汽车涂装、汽车装饰等技能性教育。</p> <p>毕业生可面向汽车维修企业、汽车销售企业、保险公司，从事汽车内外装饰、车体广告与彩绘、汽车维修油漆、汽车维修业务接待、汽车保险理赔、事故车估损、二手车鉴定评估等工作。</p>	<p>培养掌握汽车专业英语、轿车车身结构、汽车美容、汽车钣金维修、汽车涂装、汽车装饰的技能人才。</p>
4	烹饪	<p>开展常用烹调原料加工和常见中式基础菜肴制作的技能培训。毕业生可在大型酒楼、星级酒店等单位从事烹饪工作。</p>	<p>培养能够从事常用烹调原料加工和常见中式基础菜肴制作的中级技能人才。</p>
5	计算机网络应用	<p>开展局域网规划、服务器及网络设备配置、网络系统操作、网络综合布线、网络安全管理、网页制作、数据库管理技能等方面的教育。毕业生主要从事计算机高级网络应用、网吧网络管理、企业网络管理、企业防火墙与病毒防护、企业数据备份与保密、计算机硬件维护等工作。</p>	<p>培养具有局域网规划、服务器及网络设备配置、网络操作系统、网络综合布线、网络安全、网页制作、数据库管理知识与技能的技能型应用人才。</p>
6	计算机广告制作	<p>开展有关设计原理、美工美图、设计管理等专业知识和广告设计与制作、美工美图、平面设计等专业技术的教育。毕业生面向报纸、杂志、出版等大众传播媒体行业。可从事设计助理、广告设计师、资深设计师、美术指导、设计总监等工作。</p>	<p>培养熟悉设计原理、美工美图、设计管理等专业知识，掌握广告设计与制作、美工美图、平面设计等专业技术的技能型人才。</p>
7	美容保健	<p>开展有关美容原理、养生常识、保健常识、医学常识等专业知识和保健、美容、化妆、休闲养生、健康护理等专业技术教育。毕业生可从</p>	<p>培养熟悉美容原理、养生常识、保健常识、医学常识等专业知识，掌握保健、美容保健、美容、化妆、休闲养生、健康护理等专业技术的技能型人</p>

		事化妆品、保健品（含食品）的研发、检验、生产、销售与咨询，心理保健、美容与健康、营养与保健、保健按摩等工作。	才。
8	市场营销	开展有关电子商务及相关市场营销、经济、贸易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实践能力教育。毕业生可面向商贸相关企事业单位从事商务、市场营销与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培养具备电子商务及相关市场营销、经济贸易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实践能力应用型人才。
9	商务文秘	学习国家文秘办公室的方针、政策、法规等知识；开展商务文秘、自动化办公和公共关系基本理论教育。毕业生可面向工商企业等单位从事文秘、办公室管理和公关策划、设计、组织等实务管理工作。	培养熟悉国家文秘办公室的有关方针、政策、法规；掌握商务文秘、办公自动化和公共关系的基本理论和专业技能的应用型人才。
10	电子商务	开展有关网店推广、网店运营、网络营销、网站美工、网络采购、网络客户服务、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专业知识与技能的教育。毕业生可面向电子商务相关机构、网站、企业从事电子商务相关工作。	培养具有网店推广、软件编辑、网店运营、网络营销、网站美工、网络采购、网络客户服务、电子商务物流配送专业知识与技能，能胜任营销策划与推广、网络客服、电子商务物流管理等工作的技能型应用人才。
11	会计	开展有关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审计监督的基本理论和方法、计算机处理会计业务的运用方法等技能教育。毕业生可到企业、事业单位、行政单位、社会团体从事会计、出纳、财务管理内部审计，社会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助理审计工作。	培养具有良好的会计职业道德，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能够掌握企业财务会计核算、财务控制、审计查账和运用计算机处理会计业务的基本能力和理论知识，具有较高会计职业技术能力的应用型人才。
12	幼儿教育	开展幼儿教育教育学、心理学、卫生学等大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声乐、美工、舞蹈、琴法等专业技能的学前教育。毕业生可面向幼儿园、各级各类早教园从事组织管理和教	培养熟悉幼儿教育教育学、心理学、卫生学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掌握声乐、美工、舞蹈、琴法等专业技能的学前教育人才。

		学、保育等工作。	
--	--	----------	--

启航技校的招生对象：一方面通过中山市中考录取系统招收本市的初中应届考生，另一方面通过注册入学方式面向全国各地招收具有初中及以上学历人群。招生时间主要为每年4月份的秋季招生，在中考录取工作结束后安排学生注册缴费，每年8月中下旬安排新生报到入学，进行入学教育和军训。各专业学制均为3年，主要包含在校学习、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环节。



部分专业的实践课开设情况

(3) 办学特色

启航技校有两大办学特色：一是注重德育教育，二是重视校企合作。

首先，关于德育教育。启航技校秉承“立德、崇勤、笃学、精技”的校训和“德育为先、技能为本”的办学理念，把传统文化的精髓内涵、企业管理的先进模式、军事管理的有效元素以及职业教育的先进理念有机结合起来，形成独具特色的启航标准化管理体系，用于规范学校的教育教学和日常管理工作。启航技校以“传统文化净化心灵、圣贤教育改变命运”为育人思想，把德育教育贯穿于办学始终，注重学生职业

素养和专业技能的全面提升，力求将每个学生培养成为“人格健全、技能娴熟”的高素质技术人才。

其次是校企合作。启航技校在“坚持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强化教学、实习、实训相融合”这个理念的指导下，先后与广日电梯、蒂森电梯、奥菱电梯、三菱电梯、东风日产、一汽大众、京华世纪酒店、中山国际酒店、一居幼儿园、西区幼儿园等七十多家企业建立了“人才共建”合作关系，学校所开设的每个专业均建立了校内外专业实训、实习基地，为学生的实训、教学实习、生产实习以及毕业后的就业打下坚实基础。

4、诺安培训学校主要产品和服务

诺安培训学校是启慧教育的全资投资实体，其主要产品和服务是举办公需科目培训、人防培训、劳动力“双转移”培训及各种中高技能培训鉴定。

(1) 学校概况

诺安学校是依托国家火炬计划电梯特色产业基地的优势，于 2009 年由启慧教育投资成立。

诺安学校主要从事公需科目培训、人防培训、劳动力“双转移”培训及各种中高技能培训鉴定。诺安学校主要面向各企事业单位开展培训业务以及继续教育服务，诺安学校先后被指定为“中山市进城务工服务基地”、“国家机械行业职业技能鉴定点”、“中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指定培训中心”、“中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指定培训中心”、“广东省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转移就业基地”、“中山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定点培训基地”和“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指定培训中心”。

(2) 培训项目设置

诺安学校的培训和技能鉴定主要涉及专业方向有：钳工、车工、汽车维修工、维修电工、模具工、微型计算机安装调试与维修、图形图象处理员、餐厅服务员、家政服务员、电梯安装维修工、员工关系管理、办公软件应用、电子装接、叉车司机、汽车驾驶员、中式烹调师、中式面点师、电子商务师等。具体培训项目如下：

类别	项目名称	培训时间	培训方式
职称评审	公需科目	18 学时	现场授课
人防项目	人防培训	1 小时	现场授课
社会及学校技能培训鉴定	汽车修理工	短期	现场授课
	中式面点师		
	中式烹调师		
	家政服务站		
	劳动保障协调员		
	员工关系管理		
	创业培训		
	电子商务员		
	PS、CAD、3DMAX		
	网络管理员		
	会计资格证		
	计算机操作员		
办公软件			
特种设备培训鉴定	电梯安装维修工	短期	现场授课
	电梯操作员		
特种设备培训鉴定	电梯维修保养	短期	现场授课
	电梯安全管理人员		
	叉车操作员		
	起重机维修保养员		
	起重机机械安全管理人员		
	起重机操作员		
文化类培训	德育文化	短期	现场授课
成人学历教育	电子科技大学	学历	网络教育
	华南师范大学		
	中山大学		
企业培训	专业技术培训	短期	现场授课
	企业文化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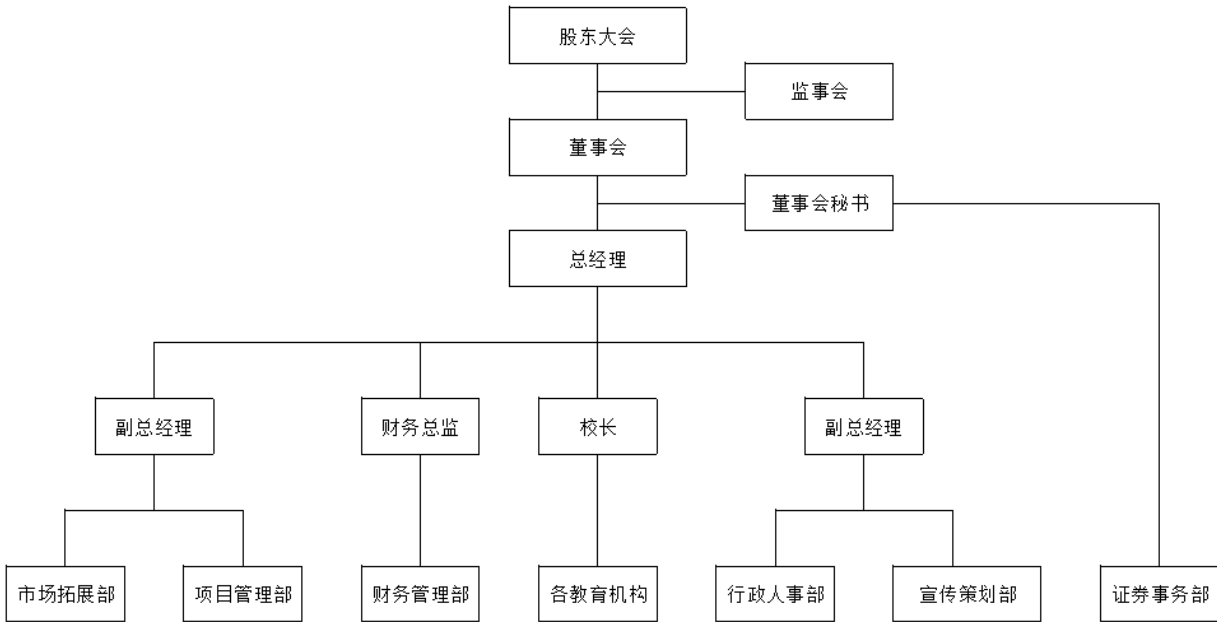
目前，诺安学校已累计培训各类人才逾 9 万人次，未来诺安学校将不断开拓客户群，并提供更加多样化的专业服务，致力打造一所综合性的短期培训学校。

二、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组织结构图

1、公司组织架构及各部门主要职责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各有关部门及职能机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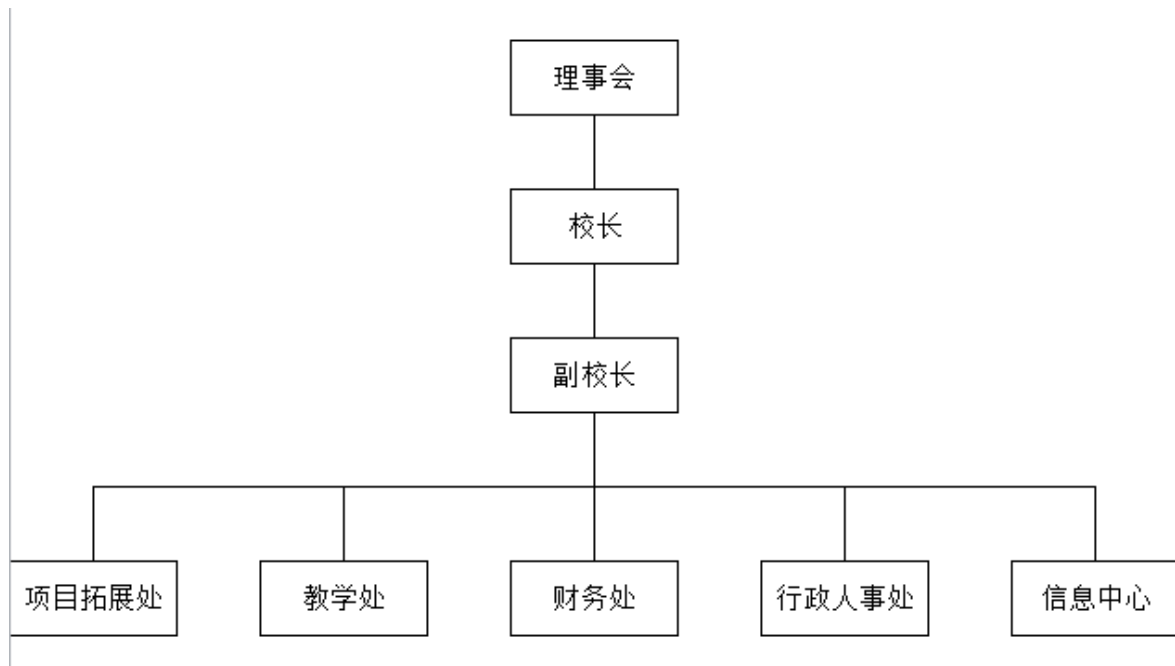


主要部门	主要职责
项目管理部	做好项目筹建，管理项目风险控制，以及监督管理公司正在运行的项目，解决项目在运行中所产生的各种的问题，保障各项目正常运营。
市场拓展部	负责分析、制定公司的项目投资计划，落实公司的业务规划，推动公司业务发展；进行投资项目的市场调研和 market 分析，负责公司各项业务的推进落实，提升公司业绩增长。
财务管理部	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审核公司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的财务工作。
证券事务部	负责公司与机构、投资人的对接工作；负责公司的信息公告及相关证券事务；指导和规范集团及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的投资和资本运作行为；对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投资和资本运作行为进行监督管理。
行政人事部	负责制定公司的日常行政事务及后勤工作，监督、规范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的行政事务，审核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的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日常管理工作，监督、规范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p>宣传策划部</p>	<p>负责制定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的品牌宣传及推广计划；加强与同行业的联系，推进行业的共同发展；负责公司及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的宣传相关材料的制作、审核。</p>
<p>各教育机构</p>	<p>教育机构是公司所投资的学校、幼儿园、培训机构及其它教育机构，各教育机构由公司派遣管理人员担任校长，负责各教育机构的日常运作。各教育机构独立经营并接受公司的监督及业务指导。</p>

2、诺安学校的内部组织结构及各部门职责

(1) 诺安学校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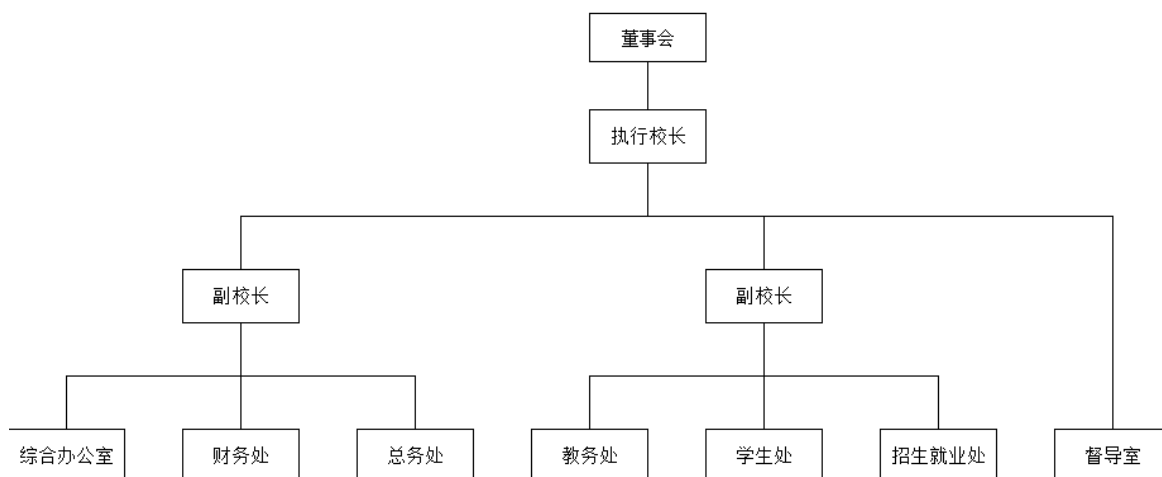
(2) 各部门主要职责

<p>主要部门</p>	<p>主要职责</p>
<p>项目拓展处</p>	<p>预测市场走向，对现有竞争市场进行评估；负责培训项目的宣传、招生、运营及协调工作；负责项目的评审、检查、维护、实施、评估、发展等；监督项目用人计划和成本核算，负责项目开展过程中的资料整理、评审等工作。</p>
<p>招生处</p>	<p>负责各拓展项目宣传策划、设计、实施、沟通、反馈，各培训项目的招生跟踪工作。</p>
<p>教学处</p>	<p>为各个项目储备合格师资；选派合适的教师进行培训项目，对各项目所拥有的实训室进行管理；对各项目所需教材的计划、征订、汇款、核对记账、入库、发放、退书等进行管理；对各项目的分类台账和培训学校的总台账进行统计汇总。</p>

财务处	进行统计核算，做好收款收据、发票、统计资料等的归档、整理、装订、保管、备份工作；负责编制财务预算、决算，定期向校长汇报经费收支使用情况，计算项目拓展人员项目提成，定期盘点学校固定资产。
行政人事处	负责各种项目的档案资料管理、跟踪调查和客户反馈统计；各项目的咨询接待工作；评审前、中、后的所有相关工作的准备和落实；根据学校需求制定人员招聘计划及实施，职工绩效考核的执行。
信息中心	负责学校网上宣传、网上报名、网上学习、网上考试，校内、外网的运行与维护，学校电子产品的管理。

3、启航技校的内部组织结构及各部门职责

(1) 启航学校组织架构



(2) 各部门主要职责

主要部门	主要职责
综合办公室	协助组织、检查、督促各部门工作，协调各部门与上级领导部门的工作关系，处理日常行政事务；负责组织起草学校综合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等；负责行政会议安排；协助对外联系接待；负责学校大型活动组织协调；负责学校人事管理。
财务处	参与制定学校年度经营计划，组织编制学校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执行、监督、检查、总结经营计划和预算的执行情况；编写公司经营状况的财务分析报告；负责学校会计核算、会计监督；综合统计并分析学校债务、现金流量及各项业务情况；员工工资发放及报销管理。
总务处	编制后勤专项经费计划，学校建设工程及维修工程的立项、招标等工作；学校各类固定资产的登记和管理工作；规划学校园区建设以及绿化工作；承办新校区建设的具体工作；全校的安全、保卫、消防、卫生防疫等；负责学生宿舍检查与维护；负责食堂监管工作。

<p>教务处</p>	<p>开展教学管理工作；执行学校教学管理的决策，拟定全校教学工作计划和教学大纲；负责教学的规范建设和管理；组织教学常规检查；建立教学质量评估监控体系；进行师资队伍建设和落实师资培训计划；统筹教研活动，促进教学改革；指导、协调教学实验、实训、生产实习等教学工作；负责图书馆及实训室管理建设。</p>
<p>学生处</p>	<p>负责学校学生德育工作计划和实施；掌握学生思想情况，抓好学生思想工作；组织校团委、学生会开展党课、团校培训教育工作；学生管理规章制度制定；开展校园文化建设；负责班主任聘任管理等；负责学生心理健康状况，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加强家校沟通；负责学生档案的管理。</p>
<p>招生就业处</p>	<p>负责学校招生及毕业生工作相关文件的制定；推动招生、就业工作的开展；制定并上报每年的招生计划；负责编制招生宣传计划，构建网上宣传与咨询平台等途径；负责招生信息收集及招生录取；负责毕业生就业信息收集、就业指导及服务、就业推荐、就业市场开拓与就业基地建设；负责毕业生派遣。</p>
<p>督导室</p>	<p>拟订和完善教学督导及行政督导制度；负责教学督导、行政督导队伍建设；制订学校教学督导、行政督导工作计划，进行督导工作总结；进行教育、教学全过程的总体督导。</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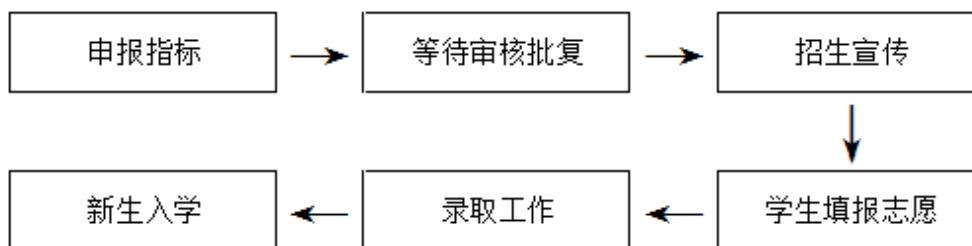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目前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和全资子公司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职业学校教育、职业培训和网络职业教育，职业学校教育由启航技校负责实施，职业培训由诺安学校负责实施，网络职业教育由启慧教育负责实施。按业务类型进行划分，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和全资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服务流程及方式如下：

1、职业学校教育业务流程（启航技校）

职业学校教育业务流程主要分为招生流程、教学流程和就业服务流程三部分。

（1） 招生流程



启航技校严格按照教育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招生工作。每年四月份学校招生就业处根据历年招生情况以及市场的生源情况，制订当年的招生计划（即拟招生的人数），并到中山市人社局和教育局进行申报；在5月份得到相关部门批复后，学校

的招生部门组成招生宣传队伍到各个初中学校给班主任或学生讲解本校的基本情况，吸引学生报读；每年6月，中山市参加中考的学生可通过中山市中考考生报名系统填报志愿，没有在中山参加中考或报名时没有填报学校的学生可通过到启航技校登记预留学位的方式报读，录取工作从7月20日持续到7月31日。录取工作结束后，8月中下旬安排学生注册缴费并报到入学，进行入学教育和军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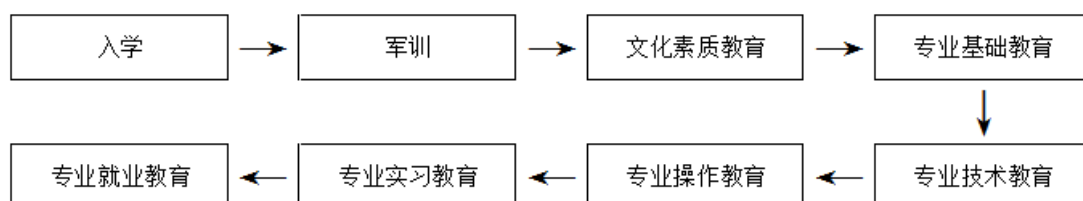
启航技校各专业最近两年招生情况如下：

专业		2015年(人)	2016年(人)
1	电梯安装与维修	129	63
2	汽车维修	209	152
3	酒店管理	16	-
4	烹饪	41	45
5	计算机网络应用	54	34
6	计算机广告制作	46	34
7	电子商务	126	89
8	幼儿教育	85	73
总计		706	490

学校2016年招生人数低于2015年，主要是因为中山市2016年中考人数比2015年减少了4000人，导致中山市各学校整体招生人数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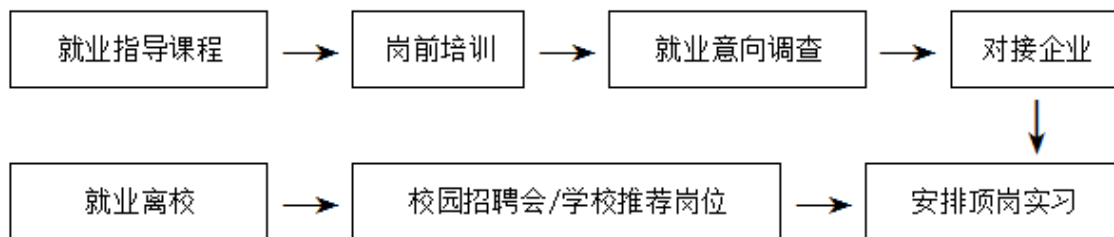
(2) 教学流程

学校各专业培养流程大体相同，在入学后的前两年安排理论和实训课程，并在第二学年期末进行专业技能考证；第三年学校安排学生到合作企业顶岗实习，学校培养期间由教务处开展教学管理工作，学生处进行学生管理，并接受督导室的监督指导，具体培养流程如下：



学生入学军训后，第一学期开展文化素质教育，通过应用文写作，文学鉴赏，体育、语言艺术等学科教学，帮助学生提高文学修养，塑造健全人格；第二学期开展专业基础教育，通过让学生参观校外实训基地、参加校内实训课程以及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的方式，让学生接触实务，为专业的深入学习奠定基础；第三学期为专业技术教育，教学内容主要为校外教学实习、校内实训室操作实训和专业技术研讨交流等，学生动手实操加强对专业技术应用的直观了解；第四学期为专业操作教育，通过教师一对一交流的方式，让教学与生产对接，使学生更深刻的理解专业操作技术；第五学期是专业实习教育，通过生产实习让学生更深入的接触本专业的工作环境，提升学生的专业技术水平和工作能力；最后一个学期主要对学生展开专业就业教育，通过学生毕业设计及教师指导鉴定，全面巩固学生专业能力，真正把学生培养为合格的技术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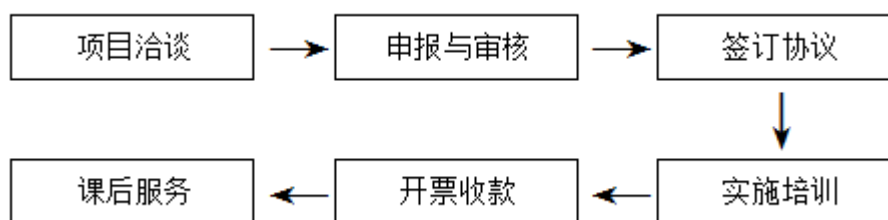
（3）就业服务流程



学校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就业服务指导工作制度，每年3至4月，学校招生就业处组织即将顶岗实习的学生（即处于第二学年末学生）进行就业指导，帮助学生做好职业生涯规划，并根据专业的特点进行各种岗前培训，为学生能更好地适应工作做好准备。学校进行学生就业意向调查，根据学生专业以及就业意向对接对口企业，安排学生到企业进行顶岗实习。每年6月份邀请企业到学校开展校园招聘会解决毕业阶段学生（即处于第三学年末学生）就业问题，学生可自主选择企业应聘就职，同时学校也会推荐毕业生到合作企业工作，以便学生和企业能够进行双向选择。学生就业后办理离校手续。

2、职业培训业务流程（诺安学校）

诺安学校面向有技能与职业培训需求的社会公众开展职业培训，主要流程如下：



(1) 项目洽谈

通过多种方式获取业务信息后，由项目拓展处负责项目承接与洽谈，一般采用议价、谈判的方式，也有少部分政府采购项目以招投标方式与客户进行对接，取得业务基本信息。

(2) 申报与审核

项目拓展处接洽培训业务后，形成业务报告交与主管领导进行申报与审核。主管领导协调教学处与项目拓展处对培训的内容、方式以及时间安排等进行详细讨论后，形成初步培训方案。

(3) 签订协议

项目拓展处按照初定方案与培训单位进行商讨，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形成书面意见，并签订相应培训协议。

(4) 实施培训

依据培训协议，教学处为各个项目选派合适的教师、协调场地、征订相关酒店餐厅等进行培训，并对所拥有的实训室进行管理，对各项目所需教材的计划、征订、汇款、核对记账、入库、发放、退书等进行管理，并由信息中心对学员信息进行记录。

(5) 开票收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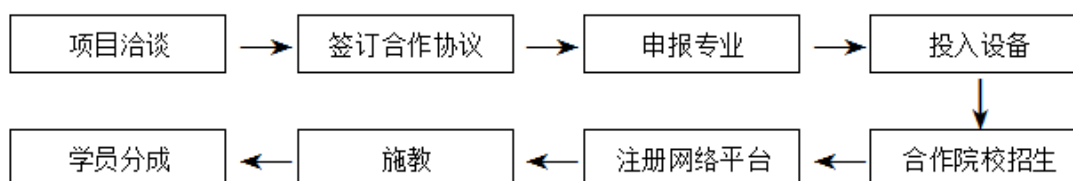
培训结束后，依据培训协议执行收款程序，由财务处做好收款收据、发票、统计资料等资料的归档、整理。

（6）课后服务

培训结束后，由教学处派专人进行学员后续跟踪服务。学员也可通过电话或上门拜访的方式进行课后咨询，由教学处统一提供解答。

3、网络职业教育业务流程（启慧教育）

网络职业教育项目由启慧教育的市场拓展部实施，面向各职业学校、大专本科院校、电梯企业及有电梯专业学习兴趣的社会公众开展电梯专业的线下全日制教育和网络职业教育。主要流程如下：



（1）项目洽谈

市场拓展部通过各种信息渠道进行资讯搜索，并对搜索结果进行分类整理，根据汇总信息对客户进行筛选，首先通过电话拜访客户，向客户介绍合作项目，在客户产生合作意向后由市场拓展部经理与相关的业务人员上门拜访客户，正式向客户介绍合作项目。客户回访并通过参观启航技校的电梯实训设备、走入课堂了解学校教学、与学校的专业老师进行交流等方式考察项目。双方达成合作意向。

（2）签订合作协议

市场拓展部根据洽谈的具体项目详情修改原已制订的网络职业教育方面通用协议，经业务副总经理审核后递行政副总经理审批后再与客户协商确定，在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可选择现场签约或者通过快递传送合同。

（3）申报专业

在双方签订合作协议后，启慧教育结合合作院校提供整套的申报材料，帮助其申报电梯专业，获得相应办学资质。

（4）投入设备

在合作院校完成专业申报后，启慧教育会根据合作院校预计招生及实训场地的实际情况向合作院校分批次投入电梯实训设备，帮助合作院校完成实训室的建造。

（5）合作院校招生

在建造实训室的同时，启慧教育会提供完整的招生宣传资料，帮助合作院校完成招生简章制作，由合作院校进行招生宣传及招生。

（6）注册网络平台

招生完成后，属于网络职业教育部分的学生，由启慧教育为学生注册开通网络学习平台并按学习进度给予学生相应的课程授权。

（7）施教

线下全日制学生由合作院校进行施教，启慧教育根据合作院校的需求提供教学交流或师资培训；对于线上教育学生，由学生自主网上学习，启慧教育提供网络在线答疑。施教过程中，启慧教育将会与合作院校所在地的电梯企业洽谈校企合作事宜，为合作院校搭建线下实训实习基地，以保障学生按照职业教育的要求完成相应的实训实习课时。在学生学习的第四学期，启慧教育将组织学生到启航技校参加电梯操作员证或特种设备上岗证的考试强化训练，确保学生满足毕业条件。

（8）学费分成

合作院校完成招生收费后，按合同的约定与启慧教育进行学费分成。

（三）公司与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为诺安学校和启航技校提供管理服务、员工培养、教师培训等服务，同时开发优质的教学模式和规范化的教育云平台，通过开发和整合职业教育学校资源，建立品牌化教育体系，获取投资收益。诺安学校和启航技校分别负责提供职业培训和职业学校教育服务，并通过提高教育质量来提高公司声誉。全资子公司诺安人力自2017年初开始为企业提供人才招聘服务，未来发展定位是为失业人员进行再就业培训、为小型劳务派遣公司及大型用工企业搭建劳动用工平台、为各大

院校的毕业生提供就业服务、为企业提供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公司通过与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的合作形成一条从招生到就业的教育产业链。

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对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进行管控：

1、绝对控制权。启慧教育对诺安学校、启航技校和诺安人力的控制比例均为100%，可以有效控制其决策。

2、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制定以及执行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其运作，加强对其的控制。

3、公司作为总部直接选聘校长、总经理等核心管理人员，可以有效控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母公司启慧教育作为投资性主体主要从事教育投资管理，目前作为举办人和出资人管理诺安学校、启航技校和诺安人力，母公司启慧教育与投资实体诺安培训、启航学校及子公司诺安人力在具体业务上无分工和协作。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主要从事职业学校教育、职业培训和网络职业教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依赖于：

1、较强的师资队伍及管理团队

启航技校目前正在筹备申报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参照《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评估标准》，学校的师资已达到如下水平：

序号	主要指标	评估标准	学校现状
1	师资力量	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占50%以上；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不低于20%；高级实习指导教师、技师和高级技师占35%以上	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占54.83%；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22.58%；高级实习指导教师、技师和高级技师占46.15%
2	管理团队	领导班子结构合理、分工明确，熟悉并遵循技能人才培养规律	学校的领导班子均是从原有公办职业学校聘请出来的，具有三十年的

			职业教育从业经验，熟悉并能遵循技能人才的培养规律
--	--	--	--------------------------

2、校企合作的创新模式

参照《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的评估标准》，启航技校的校企合作已达标：

序号	主要指标	评估标准	学校现状
1	社会资源	每个专业与 2 家以上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每个专业有 4 家以上的合作企业

3、符合现代教学的实训条件

参照《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的评估标准》，启航技校的实训条件已达标：

序号	主要指标	评估标准	学校现状
1	实训条件	设备总值不低于 1,000 万元，完好率 95%以上	设备总值 1,063 万元，完好率 98%

4、重点突出的专业设置

参照《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的评估标准》，启航技校的专业设置已达标：

序号	主要指标	评估标准	学校现状
1	专业设置	专业设置适应本地区经济建设和企业生产发展需要；常设专业不少于 4 个，并与企业共同制定专业建设规划；有 2 个特色专业	学校所有专业均是按照中山市及珠三角的经济建设及企业生产发展需要而设立的，学校设立电梯安装与维修、汽车维修、电子商务、幼儿教育、烹饪、计算机网络应用 6 个常设专业，其中，电梯安装与维修、汽车维修及幼儿教育是学校的特色专业。

5、倍受认可的德育体系

全国职业教育优秀校长、公司现任董事长张秀成先生提出：在职业学校中应坚持贯彻“德育为先、技能为本”的办学理念。围绕着这一办学理念，启航技校建立了以传统文化为基础、以现代企业管理和军事化管理为核心、以现代职业教育育人理念为指导思想的德育体系，并组织撰写了德育校本教材。在德育体系的实践中张秀成董事长又提炼出“敬业、交给、敬畏、创新、互利、和谐”的核心价值观，形成了

独特的德育体系。这一德育体系在 2017 年 5 月 22 日登上《中山日报》教育版块的头版头条。

6、完善的电梯教学资源

公司从 2016 年 11 月投入大额资金进行电梯专业基础课程教学开发建设，2017 年，公司将完成所有教学资源的开发建设，并将其转化为公司知识产权，上传到网络教学平台中供合作院校使用或学员网络学习，形成统一、专业的电梯教学。完善的电梯教学资源是公司“以电梯专业合作办学为突破口”开展网络职业教育项目的基础。

在公司以上各个核心技术中，丰富的电梯行业资源和完善的电梯教学资源是公司独特的、可持续的技术优势。启慧教育自身的主要业务将是布局电梯职业教育的全国市场，公司在全国 1 万多家的职业院校中寻找有开设电梯专业需求的学校进行合作办学，由公司向合作方提供（1）协助合作方申报电梯专业、（2）向合作方投资建造电梯实训室、（3）提供教学辅导和师资培训、（4）安排学生就业实习等服务，并与合作方参与学费分成的方式开展业务。公司计划在三年内与 100 家以上机构合作开办电梯专业，为每年人才缺口超过 10 万人的电梯行业培养人才，届时公司电梯网络职业教育项目上的在校生人数将超过 3 万人、收入超过 8,000 万元，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注入动力。

7、社会认可的培养效果

经过几年的办学，启航技校已经为社会培养各种中级技能人才 2,688 人，诺安学校也通过各种短期技能培训为社会输送人才逾 9 万人次。对于学校所培养的人才，经社会满意度调查，无论是家长还是企业，对学校的满意度均达到 95%以上，这一良好的社会口碑能够提高公司的品牌竞争力。

8、公司主要核心技术运用的业务合同如下：

序号	业务合同名称	主要业务内容	技术运用
1	《中山市技师学院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联合	委托启航技校培养电梯高级工人才	由于启航技校在电梯专业上师资力量和实训条件具有明

	办学协议》		显优势而促成双方合作
2	《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合作办学协议书》	与新疆、山东、河南、江苏及贵州五地的学校与教育机构合作开办电梯专业教育	由于公司办学理念、师资力量、电梯实训条件以及电梯行业的社会资源均有明显优势，才能促成双方合作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拥有注册商标。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注册号	使用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		23828638	国际分类 41	2017.4.27	启慧教育

2、网络域名

序号	域名	性质	到期时间	所有权人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1	zsqihang.com	国际域名	2019-08-02	启航技校	粤 ICP 备 16125978 号-1
2	zsnuoan.com	国际域名	2020-03-14	诺安学校	粤 ICP 备 16022758 号-1
3	qh xuexiao.com	国际域名	2018-01-04	启航技校	粤 ICP 备 16125978 号-2
4	gdmzxx.com	国际域名	2018-04-28	启航技校	粤 ICP 备 16125978 号-3
5	qhjixiao.com	国际域名	2018-01-04	启航技校	粤 ICP 备 16125978 号-4

公司及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无专利、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公司无形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亦不存在到期或即将到期的情形。

3、著作权

截至本反馈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电梯专业教学资源的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代理公司	证书类型	预计申报日期	预计获证日期
1	电梯教学资源作品著作权	北京快又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PPT 证件 1 件 视频证件 17 件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诺安学校的业务许可资格

序号	主体	业务许可资格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诺安学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人社民 4420004000133 号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1.13-2018.12.29.
2	诺安学校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52442000684452824H	中山市民政局	2017.03.23-2021.03.23

2、启航技校的业务许可资格

序号	主体	业务许可资格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启航技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	人社民 4420004000060 号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7.03.15-2019.03.14
2	启航技校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52442000584676804M	广东省民政厅	2015.10.28-2019.10.28
3	启航技校食堂	餐饮服务许可证	粤餐证字(2015) 442000024960	中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03.05-2018.03.04

3、诺安人力的业务许可资格

序号	主体	业务许可资格名称	证书编号/备案登记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诺安人力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442000000116 号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4.08.18 -2017.12.31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办公家具、机器设备、教学设备和运输设备。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17）2005 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电子设备	5	2,386,553.73	1,893,551.97	493,001.76	20.66%
办公家具	5	280,495.00	111,331.62	169,163.38	60.31%
机器设备	10	11,558,985.77	4,290,116.80	7,268,868.97	62.89%
教学设备	3-5	3,472,283.77	1,304,531.92	2,167,751.85	62.43%
运输设备	3	1,384,667.46	821,976.02	562,691.44	40.64%
合计		19,082,985.73	8,421,508.33	10,661,477.40	55.87%

报告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2、房屋及建筑物

（1）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并无任何房屋所有权。

（2）租赁房屋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办公场所及配套设备等建筑物均为租赁取得，启慧教育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仍在履行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如下：

① 启慧教育租赁房屋情况

序号	坐落位置	权利人	承租人	权属证书号	用途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1	中山市南区银潭一路9号	夏子茵	启慧教育	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116127号	启慧教育办公使用	2306 m ²	2016.07.01-2022.06.30	60,000.00元/月

② 启航技校租赁房屋情况

序号	坐落位置	权利人	承租人	权属证书号	用途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1	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	中山伟森纺织有限公司	启航技校	粤房地证字第C3432561号	启航技校办学使用	32863.90 m ²	2012.6.1-2025.9.30	218,328.00元/月

③ 诺安学校租赁房屋情况

序号	坐落位置	权利人	承租人	权属证书号	用途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1	中山市南区先施一路6号行政楼二楼左侧	启航技校	诺安学校	粤房地证字第C3432561号	诺安学校办学使用	86 m ²	2014.1.1-2025.9.30	23,597.55元/月

④ 诺安人力租赁房屋情况

序号	坐落位置	权利人	承租人	权属证书号	用途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价格
2	中山市南区银潭一路9号1楼	启慧教育	诺安人力	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116127号	诺安人力办公使用	260 m ²	2016.10.01-2021.09.30	10,400.00元/月

备注：诺安学校向启航学校所承租的场地面积为86平方米，同时，诺安学校可根据业务需求在获得启航学校同意的前提下使用其相应的功能室，诺安学校每月支付租金及功能室管理费23,597.55元/月。

以上租赁合同均在正常履行，不存在潜在纠纷及法律风险，亦不存在到期或即将到期而无法续租风险。

3、固定产权属

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产权共有以及对他方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

（六）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启慧教育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共有员工 119 人，其中启慧教育员工 13 人，启航技校员工 95 人，诺安学校员工 7 人，诺安人力员工 4 人，所有员工均已签署劳动合同。

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的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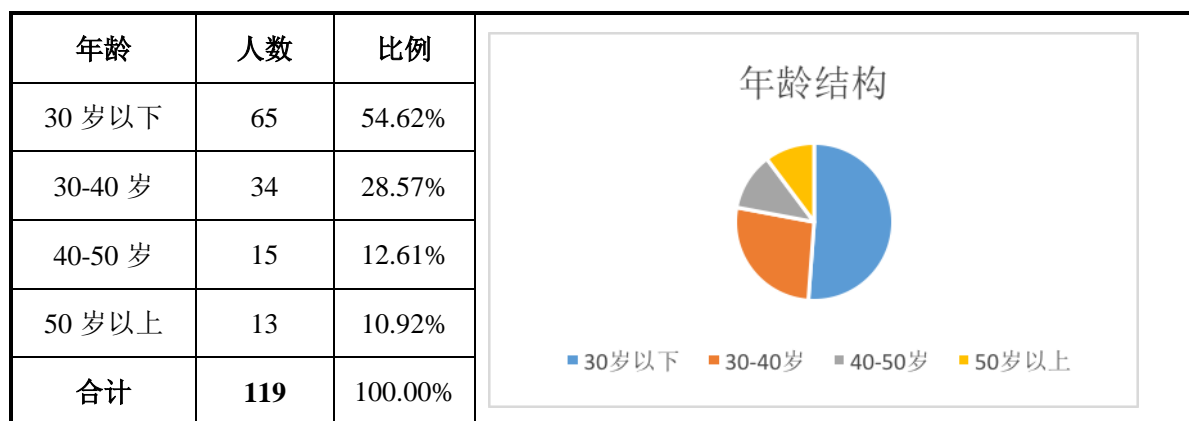
（1）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教学及研发	64	53.78%
行政及管理	33	27.73%
招生及营销	22	18.49%
合计	119	100.00%

（2）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3	2.52%
本科	50	42.02%
专科	43	36.13%
其它	23	19.33%
合计	119	100.00%

(3) 年龄结构



(4) 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2017年7月，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名称	员工人数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启慧教育	13	9	9	9	9	9
启航技校	94	83	83	83	83	83
诺安学校	8	7	7	7	7	7
诺安人力	4	2	2	2	2	2

① 已为101名职工办理了养老、工伤、生育、失业以及医疗保险。

② 有6名职工为退休人员，退休人员已经依法享受养老保险待遇；3名职工处于试用期，待转正后补缴；有9名职工为实习生，待转为正式员工后缴纳。

(6)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基于目前企业发展的状况，先行针对公司11名、诺安学校6名、启航技校81名，共98名主要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余人员尚未缴纳住房公积金，未来将依据企业发展状况逐步将缴纳范围覆盖至公司全体员工。至今未发生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因被追缴住房公积金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综上所述，根据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区分局分别出具的《情况说明》，

证明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期间启慧教育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章而被作出行政处罚的情形。就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在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方面存在的规范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被追偿自成立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前的社会基本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本人将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若公司因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为其员工缴纳社会基本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受到有关机关的行政处罚，本人将承担公司因该行政处罚而遭受的损失。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张秀成：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唐治平，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 启航技校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温建明：男，1964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毕业于中共广东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非全日制），生物学高级讲师。1986 年 8 月至 1996 年 7 月就职于韶关大学，担任主任；1996 年 8 月至 2008 年 1 月就职于韶关农校，担任校长；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就职于韶关技师学院，担任副校长；2015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执行校长。

裴树人：女，1964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7 年毕业于中共广东省委党校，本科学历（非全日制），动力机械讲师，高级技师。1985 年 8 月至 2009 年 7 月就职于襄樊铁路工业学校，担任教务科科长；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9 月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副校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 月就职于珠海欧亚技工学校，担任常务副校长；2017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担任副校长职务。

林文标：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李光：男，1988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毕业于东华理工大学，本科学历（非全日制），助理工程师、电梯安装维修工技师。2009年7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蒂森克虏伯（中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人员；2011年3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现任教务处电梯教研室主任。

马振东：男，195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毕业于天津大学，本科学历，机械高级工程师，中国设备工程专家库高级专家。1982年9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经纬纺机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工程师；2009年8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珠海二十二冶工业设备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工程师；2012年9月至2015年2月就职于惠州创仕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设备课长；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现担任电梯专业教师。

（3）诺安学校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官美森，男，1957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年7月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非全日制），中级讲师。1980年9月至1995年7月就职于雷州师范学校，担任总务及保卫科长；1995年8月至2013年7月就职于中山市中等专业学校，担任副校长；2013年8月至2016年1月，待业；2016年2月至今就职于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担任校长职务。

（4）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张秀成持有公司52.73%的股份，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温建明、唐治平、裴树人、林文标分别持有公司0.04%、0.04%、0.08%、0.62%的股份。

（5）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关键员工已采取的措施

公司为稳定核心人员采取了一系列稳定措施：一是提供行业内富有竞争力的职工薪酬；二是为管理层和核心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三是全额支持骨干人员提升学历与职称，完善岗位职能制度建设，使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能够充分发挥其才能。

3、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主营职业学校教育、职业培训和网络职业教育，从公司的员工构成情况来看，公司员工以教职工为主，符合教育类公司的人员分布；从公司资产方面看，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教学楼、宿舍楼、体育场、图书馆、教学设备、办公设备等，契合教育类公司的特征。因此，公司业务、人员、资产相匹配。

4、教师资格情况

1) 启航技校师资情况

截至2017年10月31日，启航技校在校上课学生人数为1,113人，专职教师人数为57人，根据规定，专任教师需要相应的教师资格，学校不存在外聘教师情况。相关资质及比例如下表：

(1) 教师结构情况表

类别 人数 项目	理论教师		实习指导 教师	合计	专业教师中	
	文化基础 课教师	技术理论 课教师			一体化 教师	具有企业实践 经验的教师
专职	10	18	21	49	16	14
兼职	0	3	5	8	2	8
小计	10	21	26	57	18	22

现有专兼职教师57人，有在校生1,113人，师生比为1:19.52；现任教师中兼职教师8人，占教师总数的14.04%；技术理论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47人，占教师总数的82.46%；专业教师中具有工厂实际工作经验的有22人，占专业教师的38.60%；39名专业教师（不含兼职）中，一体化教师16人，占41.02%。

(2) 文化技术理论课教师结构情况表

文化、技术理论课教师情况一览表				
项目	教	学历	职称	职业资格

类别	人数	师人数	研究生	本科	大专	其他	高级讲师	讲师	其他	高级技师	技师	高级工	中级工	初级工
文化理论课教师	10	0	10	0	0	3	3	4	0	0	2	2	0	
技术理论课教师	21	3	18	0	0	4	7	10	1	5	15	0	0	
合计	31	3	28	0	0	7	10	14	1	5	17	2	0	
其中一体化教师	13	2	11	0	0	4	5	4	1	3	8	0	0	

学校 31 名文化和技术理论课教师均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占 100%，专任教师都具有教师资格证或教师上岗证；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17 人，占 54.83%；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7 人，占 22.58%；技术理论课教师具备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1 人，占 100%。

(3) 实习指导教师结构情况表

类别	项目 人数	教师人数	学历				职称			职业资格			
			研究生	本科	大专 高技	中 职 中 技	高级实 习指 导 教师	一级实 习指 导 教师	其他	高级 技师	技 师	高级 工	中 级 工
实习指导教师	26	0	14	12	0	0	0	26	4	8	13	1	
其中一体化教师	8	0	8	0	0	0	0	0	1	5	2	0	

学校 26 名实习指导教师中大专及以上学历 26 人，占 100%；任教两年以上教师均具有教师资格证或教师上岗证，占应具有教师证人数的 100%；实习指导教师具有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 25 人，占 96.15%；高级实习指导老师、技师和高级技师 12 人，占 46.15%。

学校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经广东省人社厅批准，学校升格广东省一类技工学校，参照省一类技工学校评估标准，对学校教师结构及教师资质也有明确的评估指标，综合以上各项，启航技校的教师资格符合相关规定，能够满足办学需求。

2) 诺安学校师资情况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布的《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标准》中第7条规定：应配备专兼职教师队伍。专职教师一般不少于教师总数的1/4，每个培训专业（职业、工种）至少配备2名以上理论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理论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均应具有与其教学岗位相应的教师上岗资格。

报告期内，诺安学校开展的职业技能培训工种包括电梯安装维修工、汽车修理工、家政服务员、办公软件4个工种，根据规定，需要配置教师8名，目前，学校共有教师8名，3名为专职教师，5名为兼职教师，专职教师占教师总数的37.5%，所聘用的教师均具备相应的教师上岗资格。

（七）公司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标准情况

1、环境保护

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再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以及《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造纸、酿造、发酵、纺织和制革业为重污染行业，其中制革行业重度污染的主要指皮革鞣制加工与毛皮鞣制及制品加工。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公司从事教育投资，为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提供管理服务、员工培养、教师培训等服务；诺安人力主营业务为人力资源服务；诺安学校主营业务为职业培训；启航技校主营业务为职业学校教育。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不属于生产型企业，无建设项目，不涉及环境保护审批事项，不存在因环境保护问题而受到处罚的可能。

2、安全生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类型，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公司针对日常服务制定了管理制度规范员工工作流程，并在生产经营中得到了切实执行，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安全、合法。

3、质量标准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对职业学校教育、职业技术培训及配套服务的投资、管理，公司全资投资实体主要从事职业教育培训以及职业技术培训，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服务无统一质量技术标准，自成立以来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八）公司对外投资

公司为开展幼儿园投资建设项目，出资成立中山市童德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351246133U，成立于2015年8月9日，以下简称“童德教育”），持有该公司10%股权。因幼儿园项目进展缓慢，严重影响公司的发展计划，公司已于2016年12月15日与股权受让方刘燕媚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因刘燕媚并未配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经双方协商一致于2017年9月5日解除合同。2017年9月26日公司又与股权受让方戴建花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将公司持有童德教育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戴建花。2017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分为职业教育收入、职业培训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报告期公司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教育事业收入	5,701,561.58	98.37%	13,319,602.49	97.04%	11,658,173.00	95.61%
职业教育	5,090,811.47	87.83%	10,595,141.67	77.19%	9,405,790.00	77.14%
职业培训	610,750.11	10.54%	2,724,460.82	19.85%	2,252,383.00	18.47%
二、其他收入	94,627.78	1.63%	406,298.55	2.96%	535,360.49	4.39%
合 计	5,796,189.36	100.00%	13,725,901.04	100%	12,193,533.49	1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职业学校教育、职业培训、网络职业教育和人力资源服务，各种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和服务	主要消费群体
1	职业学校教育	具备初中或等同初中学历的人群，包括初中毕业生、高中毕业生或社会务工的青年人。
2	职业培训	政府委托培训项目对应的人群；有提升技能或学历的人群，包括在校生、企业在职员工、拟再就业的下岗人员等；有提升企业团队凝聚力或企业管理效率的中小文化宫。
3	网络职业教育	有开办专业需求的学校或教育机构、有提升学历或获取特种设备从业资格证书的企业在职员工、在校学生及社会人员
4	人力资源服务	有用工需求的企业；有会展、庆典策划的企业；有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服务的企业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7年1-6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山市技师学院	433,962.27	7.49%
中山市农业局	258,490.57	4.46%
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	130,890.57	2.26%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57,813.21	1.00%
中山市陈星海医院	57,409.43	0.99%
前五名客户合计	938,566.05	16.19%

(2) 2016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山市技师学院	1,437,390.30	10.47%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45,485.44	2.52%
中山市农业局	245,291.27	1.79%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134,238.88	0.98%
中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131,067.96	0.95%
前五名客户合计	2,293,473.85	16.71%

（3）2015 年前户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山市技师学院	1,549,600.00	12.71%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236,924.00	1.94%
中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180,000.00	1.48%
南区工委会	138,400.00	1.14%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区分局	131,200.00	1.08%
前五名客户合计	2,236,124.00	18.34%

启航学校主要业务是职业学校教育，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学生的学杂费，学生所缴纳的学费和住宿费价款需递交主管部门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单一学生缴纳的学费和住宿费金额较小。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集中于诺安培训学校的非自然人客户，由于职业培训业务收入占比不高，因此从公司整体来看，单一客户销售额占比较低。

公司不存在对其他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50% 的情况，未形成对某一单个客户的严重依赖，不会因此产生重大经营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日常采购主要是办公用品、教材教具等，供应商分散且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小，不存在对单一或多个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各年度采购额较大的支出主要是房租物业、无形资产开发、实训设备采购等，上述采购金额较大，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也较大，但不属于日常采购的范畴。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17年1-6月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山市鑫意广告有限公司	2,912,000.00	13.87%
中山市中建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41,240.00	7.35%
中山市东区兄昌装饰工程部	1,500,000.00	7.15%
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	972,570.00	4.63%
樱花电梯(中山)有限公司	612,880.00	2.9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7,538,690.00	35.92%

(2) 2016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	2,363,657.59	7.34%
中山市鑫意广告有限公司	1,120,000.00	3.48%
广东力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17,600.00	2.54%
樱花电梯（中山）有限公司	752,000.00	2.33%
广东非凡教育设备有限公司	660,500.00	2.0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5,713,757.59	17.74%

(3) 2015年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山市南区永利室内装修工程部	8,253,452.00	28.65%
广东广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	12.50%
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	2,430,819.32	8.44%
中山市盈海服装行	868,500.00	3.01%
珠海市香洲锐奇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327,741.00	1.1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5,480,512.32	53.73%

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 的情形，未形成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不会因此产生重大经营风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除中山市中建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之外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因公司业务模式特点，报告期内，重大采购合同主要来自于启航技校，重大销售合同大部分来自于诺安学校，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还包括借款合同、贷款合同、租赁合同及其他合同。公司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条款完备、内容及形式合法有效，不存在重大商业纠纷和法律风险。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合同为教学相关用品的采购，其中合同金额超过40万的合同定义为重大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主体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2015年结算金额	2015年占合同总金额比例	2016年结算金额	2016年占合同总金额比例	2017年1-6月结算金额	2017年1-6月占合同总金额比例	履行情况
1	启慧教育	广东力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电梯专业基础课程教学资源	1,168,000.00	2016.11.16	-	-	817,600.00	70.00%	-	-	正在履行
2	启慧教育	中山鑫意广告有限公司	电梯专业基础课程教学资源	4,480,000.00	2016.11.04	-	-	1,120,000.00	25.00%	3,360,000.00	75.00%	正在履行
3	启航技校	樱花电梯(中山)有限公司	电梯实训设备	1,074,000.00	2016.09.05	-	-	751,800.00	70.00%	322,200.00	30.00%	履行完毕
4	启航技校	广东非凡教育设备有限公司	电梯实训设备	660,500.00	2016.08.24	-	-	660,500.00	100.00%	-	-	履行完毕
5	启航技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网络教育平台	1,625,000.00	2016.01.19	-	-	225,000.00	13.85%	-	-	正在履行
6	启航技校	中山市西区致美装饰五金厂	实训耗材	401,400.00	2015.03.23	401,400.00	100.00%	-	-	-	-	履行完毕
7	启航技校	广州硕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教材、图书及教学耗材	1,661,000.00	2015.03.19	1,552,600.00	100.00%	-	-	-	-	履行完毕
8	启航技校	中山市盈海服装行	合同标的	868,500.00	2015.03.17	868,500.00	100.00%	-	-	-	-	履行完毕
9	启慧教育	广东广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电梯专业基础课程教学资源	9,200,000.00	2016.6.15	-	-	3,600,000.00	39.13%	-	-	合同终止

(1) 启航技校与广州硕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教学用品采购合同，由于对方办公用品库存不足，且订购时间较长，故减少合同实际履行金额，该按合同已履行完毕。启慧教育与广东广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开发电梯三维数字模拟教学平台合同，于2017年9月7日双方签订《项目终止履约协议》，合同终止。

(2) 启慧教育与广东力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开发电梯安装与维修教学资源，于报告期内以上列示期间确认为研发支出，与当期研发支出增加金额相匹配；与中山鑫意广告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制作电梯网络课件视频，于报告期内以上列示期间确认为研发支出与当期研发支出增加金额相匹配。

(3) 启航技校与樱花电梯（中山）有限公司签订合同采购电梯教学设备，于2017年6月确认为固定资产，与当期固定资产增加金额相匹配。

2、销售合同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启航技校学生学杂费，诺安学校主要收入来源于企事业单位培训费用，由于培训合同金额相近，且单一客户小额合同较多，因此，合同金额10万元以上的定义为重大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合同主体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实际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2015年结算金额	2015年占合同总金额比例	2016年结算金额	2016年占合同总金额比例	2017年1-6月结算金额	2017年1-6月占合同总金额比例
1	诺安学校	中山市农业局	农业培训	526,650.00	2016年			252,650.00	49.97%	274,000.00	52.03%
2	诺安学校	中山市人防防空办公室	人防宣传培训	框架合同	2015.08.	180,000.00	100.00%				
3	诺安学校	中山市人防防空办公室	人防宣传培训	框架合同	2016.08.			135,000.00	100.00%		
4	诺安学校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动保障协理员培训	框架合同	2016.1.11.			275,000.00	100.00%		

以上金额与报告期内对应期间确认的收入相匹配。

(2) 报告期内, 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的销售订单情况:

序号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标的来源	招标模式	中标时间	合同主体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1	ZZ21513738	广东省中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人防宣传教育及人防师资培训项目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	公开招标	2015年8月14日	诺安学校	中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人防宣传教育培训	2015.08
2	GIECCZS20151055J1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基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人员参加劳动保障协理员认证培训项目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公开招标	2015年12月15日	诺安学校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动保障协理员培训	2016.1.11
3	0658-1601SZTC6065	2016年中山市农业局农业培训服务采购项目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公开招标	2016年4月14日	诺安学校	中山市农业局	农业培训	2016.4.10

(3) 招标方式、邀标方式、议标方式、商务谈判模式占比情况

单位: 元

业务类型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合同金额	占比(%)	合同金额	占比(%)	合同金额	占比(%)
公开招标	-	-	801,650.00	5.86	180,000.00	1.48
邀标	-	-	-	-	-	-
议标	-	-	-	-	-	-
商务谈判	6,483,693.42	100.00	12,874,374.95	94.14	12,013,533.49	98.52

(4) 招标合同确认的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年度	投标合同数量	投标签订合同金额	投标项目收入确认	主营业务收入	投标项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入比例
2017年 1-6月	-	-	258,490.57	5,701,561.58	4.53%
2016年度	2	801,650.00	520,291.27	13,319,602.49	3.91%
2015年度	1	180,000.00	180,000.00	11,658,173.00	1.54%

3、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方	借款银行	签署日期	借款期限	金额 (万元)	是否清偿
1	中小 -GDK476440120150 363-1号	启航 技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 三乡平东支行	2015.03.26	12个月	300.00	转续
				2016.03.17	12个月	300.00	转续
				2017.03.08	12个月	300.00	转续
2	中小 -GDK476440120170 514	启航 技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 分行	2017.04.26	12个月	275.00	否
3	中小 -GDK476440120150 363-2号	启航 技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 三乡平东支行	2015.03.26	36个月	300.00	否
4	中小 —GDK47644012015 0363-3号	启航 技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 三乡平东支行	2015.6.17	36个月	200.00	否
5	GDK4764401201606 21号	启航 技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 三乡平东支行	2016.06.17	36个月	360.00	否

2016年6月17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2015SZ0363号补1的授信业务总协议补充协议一，批准将授信额度为8,000,000.00元修改为授信额度为10,000,000.00元。

2016年6月17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就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额高质押合同等进行了更新，将最高债权保证金额修改为10,000,000.00元。

2015年3月26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

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GDY476440120150363-1 号最高抵押合同，最高担保债权为 6,356,900.00 元，抵押物为评估价值 635.69 万元的土地、房产。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GDY476440120150363-2 号最高抵押合同，最高担保债权为 1,688,400.00 元，抵押物为评估价值 168.84 万元的土地、房产。

报告期内，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 3,810,720.75 元、13,600,442.56 元、2,697,547.14 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能力较强。随着报告期内，公司对校区改造、教学设备的投放，学校的校区环境得到了改善，实训室、教学设备得到了更新、添置，对学校的招生起到了促进作用，学校的持续经营能力得到增强。

中国银行给予的授信额度、第三方的土地、房产进行抵押担保、学校基础设施的建设促进了招生，学校的竞争力得到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较强，银行借款不会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4、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方	出借方	借款期限	金额 (万元)	利率	履行情况
1	雷勇	启慧教育	2015.08.12-2015.12.31	120.00	1.75%	履行完毕
2	雷勇	启慧教育	2016.01.01-2016.12.31	120.00	1.50%	履行完毕
3	雷勇	启慧教育	2017.01.01-2017.12.31	120.00	1.50%	履行完毕
4	中山市弘彩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启慧教育	2014.12.01-2015.11.30	650.00	2.75%	履行完毕
5	中山市弘彩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启慧教育	2015.12.31-2016.12.30	650.00	1.50%	履行完毕
6	中山市弘彩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启慧教育	2016.12.31-2017.12.30	400.00	1.50%	履行完毕
7	管华东	启慧教育	2014.12.17-2015.12.16	350.00	2.75%	履行完毕
8	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	启慧教育	2015.12.31-2016.12.30	350.00	1.50%	履行完毕

9	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	启慧教育	2016.12.31-2017.12.30	350.00	1.50%	履行完毕
---	-------------	------	-----------------------	--------	-------	------

(1) 借出款项原因

①中山市弘彩服装辅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经营范围包括服装的生产、加工、销售等，在中山市沙溪镇的服装产业中有较高的行业地位。拥有包括中山市沙溪镇盈海服装厂、中山市沙溪镇竣佳服装厂在内多家合作单位。

2011 年启航技校成立后，通过业务洽谈，双方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弘彩服装为启航学校所需的服装及与之相关物品的采购服务商。成立至今，启航学校采购了各类军训服装（含教官与学生）约 3800 套、教职员工服装约 500 套、学生服装约 4000 套（含 2 套夏装、1 套冬装），在服装采购过程中，弘彩服装为启航学校对接上游的服装生产厂家、协调采购价格、跟进服装生产与验收等，不仅有效的保证了服装的质量及供货时间，还使得学校能够获得较为优惠的价格。弘彩服装与启航学校一直保持着持续稳定的合作。

②华杰电子及其法定代表人长期承接中山市政府的相关工程，拥有良好的社会关系，与其建立合作关系能够为公司的发展带来积极作用；

③雷勇是公司布局西南地区业务的对接人，其本人能够为公司对接有效的教育资源和企业资源，帮助公司加快业务发展。

(2) 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贷款详情

2014 年 12 月，启慧教育同管华东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启慧教育向管华东出借 3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2015 年 12 月，管华东设立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和总经理。经协商，管华东将其对启慧教育所负 350 万元的债务转移给了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三方债务转让协议》，由华杰电子承担管华东对启慧教育的 350 万债务，履行期限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

5、租赁合同

(1) 公司租赁合同

2016 年 6 月 30 日，启慧教育与自然人夏子茵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夏子茵为物

业的所有权人，夏子茵在合同签订时未成年，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故其父亲夏建安与母亲张金群作为法定代理人代为签署该合同，合同真实有效），租赁标的为位于中山市南区银潭一路9号的房屋，建筑面积2,306.00平方米，土地面积1,610.30平方米，租赁期限从2016年07月01日至2022年06月30日止，租金情况如下：

序号	期间	月份	每月租金（元）	合计（元）
1	2016.07.01-2019.06.30	36	60,000.00	2,160,000.00
2	2019.07.01-2022.06.30	36	66,000.00	2,376,000.00
合计		72	-	4,536,000.00

（2）启航技校租赁合同

2012年5月29日，启航技校与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位于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的房屋（建筑面积39,163.90平方米、土地面积51,259.30平方米），租赁期限从2012年06月01日至2025年09月30日止，租赁面积为28363.90平方米。2016年9月27日，双方签订《物业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租赁面积从28363.90平方米增加到32863.90平方米；调整租金为2016年12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租金每月为206,817.00元，2017年10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租金每月为218,328.00元，2020年10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租金每月为229,839.00元，2023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租金每月为242,135.00元。租金情况如下：

序号	期间	月份	每月租金（元）	合计（元）
1	2012.06.01-2014.09.30	28	145,806.00	4,082,568.00
2	2014.10.01-2016.11.30	14	157,317.00	2,202,438.00
3	2016.12.01-2017.09.30	10	206,817.00	2,068,170.00
4	2017.10.01-2020.09.30	36	218,328.00	7,859,808.00
5	2020.10.01-2023.09.30	36	229,839.00	8,274,204.00
6	2023.10.01-2025.09.30	36	242,135.00	8,716,860.00
合计		160	-	33,204,048.00

6、装修工程合同

序号	合同主体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总金额 (万元)	2015年结 算金额 (万元)	2015年 占合同 比	2016年结 算金额 (万元)	2015年 占合同 比	2017年1-6 月结算金额 (万元)	2017年 1-6月占 合同比	合同履行 情况
1	启航 技校	中山市永 利室内装 修工程部	运动场改 造施工	2015.01.20	133.40	133.40	100.00%	-	-	-	-	履行完毕
2			宿舍改造 施工	2015.03.09	425.04	400.00	100.00%	-	-	-	-	履行完毕
3			校区改造	2015.06.11	310.58	291.95	100.00%	-	-	-	-	履行完毕
4	启慧 教育	中山市石 岐区睿杰 装饰设计 工程部	启慧大厦 装修	2016.08.08	312.00		-	312.00	100.00%	-	-	履行完毕
5	启航 技校	中山市东 区兄昌装 饰工程部	校区改造	2017.01.24	335.80	335.80	0.00%	-	-	150.00	44.67%	正在履行
6	启航 技校	中山市中 建园林建 设发展有 限公司	校园绿化	2017.04.10	154.12		-	-	-	154.12	100.00%	履行完毕

注：①与中山市永利室内装修工程部签订的《宿舍改造施工合同》合同原金额 4,250,400.00 元，实际结算金额为 4,000,000.00 元。

②与中山市永利室内装修工程部签订的《校区改造合同》合同原金额 3,105,800.00 元，实际结算金额为 2,919,452.00 元。

③由于校区校区及启慧大厦为租赁，因此对校区及启慧大厦的绿化和装修记入长期待摊费用；装修合同的履行金额与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入账金额一致。

7、不动产购买合同

2016年12月20日，启慧教育与夏子茵签订合同，购买夏子茵名下位于中山市南区银潭一路9号的房产，不动产权证号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116127号。

双方约定如下：

合同标的金额	1800万元
付款方式	(1) 2017年1月5日前，支付720万元 (2) 在2019年1月31日前支付剩余1080万元
房屋过户时间	在2019年1月31日前支付完剩余款项的，双方约定在三个工作日内共同至相关政府部门办理交易过户手续
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金额的2‰支付违约金，逾期达一个月以上的，卖方有权解除合同，购方需要承担全部交易费用，并支付房款的20%的违约金。
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金额的2‰支付违约金，逾期达一个月以上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卖方需要承担全部交易费用，并支付房款的20%的违约金。

经核查，夏子茵为物业的所有权人，夏子茵合同签署时为未成年人，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故其父亲夏建安与其母亲张金群作为法定代理人代为签署该合同，合同合法有效。该合同的签订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合作办学协议

(1) 公司合作办学协议

2016年10月15日，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签订《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合作办学协议书》。双方约定合作开展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全日制中职教育和网络中职教育。合作期间，双方共同招生，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制定教学计划、提供实训设备、师资培训、提供网络教学平台，并协助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进行专业申报、职业技能鉴定、实习就业指导等工作。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负责整个电梯专业的学籍管理、学生管理、教学管理、考证管理、实训管理、实习管理、安全管理整个教学过程。双方按约定比例对学费进行分成，合作期限为5年。

(2) 启航技校合作办学协议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山市技师学院合作办学：

合同签订时间：2013年4月16日与中山市技师学院就2013年秋季、2014年秋季入学的初中毕业生，开设2个全日制五年学制高级技工学历班。

合作及盈利模式：甲方中山市技师学院负责招生、学费的收取及学籍管理，乙方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负责制定教学计划并实施，负责学生学习生活的安全。甲方监督乙方对学生的教学管理等情况。

收入分成：启航学校收入主要包含基本经费和奖励经费两部分。费用拨付标准如下：①基本经费：拨付标准按4,000元/生/学年，②奖励经费：拨付标准2,000元/生/学年。

结算方式：每学年分两次支付。①基本经费：针对中山市户籍的学生，政府按生均经费标准拨付甲方办学经费后，甲方根据在乙方就读的甲方学籍实际人数拨付给乙方用于承担教学任务和学生管理等工作的经费；针对中山市以外户籍的学生，甲方在收到学生缴纳的学费后向乙方支付款项。②奖励经费：每学期结束后，甲方教务处和学生处按照本学院管理程序和目标对乙方的教学工作进行考核达标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

(3) 诺安培训合作办学协议

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与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合作办学：

合同签订时间：2015年7月3日、2016年6月14日分别与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签订合作办学合同。其中2015年7月3日签订的合同适用于2015年招收的学生，2016年6月14日签订的合同适用于2016年招收的学生，同时公司已于2017年6月份与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就2017年招收的学生签订了合作办学合同，报告期内尚未执行，未确认收入。

合作及盈利模式：甲方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负责学籍管理及招生录取工作，制作教学计划，颁发毕业证书，负责组织考试及巡考，并负责收费、开具收款收据。乙方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负责对相关工作进行指导、检查和监督，组织学生报

考、学习及备考，提供学习场地满足学生学习的教学设备等需求，负责通知学生按时将学费交给甲方。乙方不能以任何名义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原则上 10 人以上开班。

收入分成：收费收入甲方占 60%，乙方占 40%。

结算方式：甲方每学期向乙方结算一次。

报告期内，合作办学单位实际结算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主体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实际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2015 年结算金额	2016 年结算金额	2017 年 1-6 月结算金额
1	启航技校	中山市技师学院	电梯专业合作办学	框架合同	2013 年 4 月 16 日	1,549,600.00	1,437,390.30	433,962.27
2	启慧教育	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电梯专业合作办学	框架合同	2016 年 10 月 15 日	-	-	-
3	诺安学校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网络教育合作办学	框架合同	每年一签	215,000.00	134,238.88	33,207.55

以上结算金额仅为合作办学项目结算的收入金额，与当期确认的收入金额相匹配。

9、融资合同

序号	合同主体	合同相对方	合同名称及编号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总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启慧教育	天成圆融	融资服务协议	2016.2.23	60	履行完毕

(1) 《融资服务协议书》签订后，天成圆融提供了下列服务：

①到启慧教育办公场所进行财务和法律方面的尽职调查、提出合理建议、撰写融资方案，提供专业的财务和法律意见，保证整个定向增发过程的合法合规；

②向启慧教育及其全资投资实体有认购意向的教职员工及其亲友解释融资方

案；

③通过天成圆融团队对接投资人，向特定投资人介绍融资方案；

④召开启慧教育定向增发及新三板转板路演说明会，召集有意向的认购者参与本次活动，活动主要包括：对本次定向增发所融资金的用途进行说明、对启慧教育的重大风险进行提示、对股份公司股东权益进行介绍、对《公司法》关于股份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解读、对资本市场的规则进行分析等；

⑤审核启慧教育草拟的《股权认购协议》，并提出专业的法律意见，与意向投资人洽谈具体认购细节，指导投资人签订《股权认购协议》并完成认购款的出资；

⑥为启慧教育对接验资机构，对增资款进行验资；并协助企业完成工商变更。

(2) 天成圆融为启慧教育提供服务的专业人员情况

李凌燕：女，汉族，1990年4月27日出生，中国国籍，2013年7月毕业于广东金融学院金融学专业，2013年7月至2016年1月就职于广州银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风控助理职务；2016年2月就职于天成圆融，担任风控部经理。

王益成：男，汉族，1986年9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2007年3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中山市天溢润成贸易行，担任总经理职务；2009年12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雅居乐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招商运营总监职务；2011年6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中山市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职于天成圆融，担任投资部经理。

余淼：男，汉族，1987年6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2010年7月毕业于重庆工商大学应用物理学专业，取得大学本科学历。2010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职于重庆市观音桥派出所，担任文员职务；2013年2月至2015年10月，就职于重庆汇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经理助理职务；2016年1月至2017年7月任职于天成圆融，担任投资部经理职员。

黄小霞：女，汉族，1992年6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2016年6月毕业于中山职业技术学院视觉传达艺术设计专业，大专学历。2015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职于天成圆融，担任项目助理。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以启慧教育为母体，对职业学校教育、职业培训及网络职业教育及相关配套产业进行投资和经营管理。母公司负责教学设计、管理设计、人才供应等，将各种服务输出到各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进行统一管理。公司下设职业培训机构及职业教育学校，面向广大有职业技能提升需求及技能学历需求的社会人士、企事业单位、初高中毕业生提供职业培训及职业学校教育，收取学杂费及培训费用，这也是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另有少部分收入来源于启航技校的商业物业租赁收入。

全资投资实体诺安学校借助母公司提供的教学资源、管理资源等从事公需科目培训、人防培训、劳动力“双转移”培训及各种中高技能培训鉴定等业务。学校积极与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合作，为广东省农村户籍人口（含农村劳动力，在岗、失业农民工，被征地农民，产业转业渔民等）提供劳动力综合素质和技能培训，以使其符合企业转型升级用工的需要；为中山市卫生系统各类专业的技术人员提供公需科目培训，以提升其综合素质；进入社区为居民提供人防知识教育等。同时，学校还提供钳工、车工、汽车维修工等十几项中高职业技能培训鉴定业务。

启航技校秉承“德育为先、技能为本”的办学理念，开展培养中级技能人才的全日制技工教育。目前，学校开设了电梯安装与维护、汽车维修、汽车装饰与美容、酒店管理、幼儿教育、计算机网络应用、计算机广告制作、美容保健、电子商务、烹饪、市场营销、商务文秘十二个专业。其中，电梯专业是学校重点打造的龙头专业。

网络职业教育是启慧教育今后发展的重点方向之一，启慧教育以提供资源、搭建平台的方式向全国各大院校寻求合作，在全国推广布局电梯专业职业教育。虽然在报告期内网络职业教育未有经营收入，但电梯专业的教育既有产业的刚性需求、又有充足的生源市场，根据启慧教育对项目的论证，预计该项业务将成为启慧教育未来利润的主要增长点之一。

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发展，采购模式、研发模式、营销模式和盈利模式均较为稳定。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业务主要集中在启航技校的设备采购上。

启航技校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成本控制体系和服务流程控制体系。由各部门根据需要编制计划报综合办公室审核汇总，按审批程序批准后，由总务处按计划统一购买并建立实物账，详细登记所采购物品的进销存情况。领用时，须填制领用单，经分管领导批准。综合办公室每月末将领用清单交财务处进行核定监控。

（二）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针对培训教材和培训方法进行研发，包括课程的内容、教学方法、学生管理方式、教学课件等。公司研发主要由启航技校教务处负责，教务处经过市场调研、实地考察等方式来设计专业的设置、课程的内容、教学的方法、管理的方式、课件等，并提交公司管理层审核、定稿。

公司计划将线下学校培训模式与线上教学进行有机结合，建立一个以职业教育为主的网络教育平台。公司与服务供应商签订合约，由其根据公司的要求制作三维电梯教学软件、PPT 课件、教学视频等，经公司审核后上传至网络教育平台，搭建网络教育服务体系。在报告期内，公司全部研发费用支出均用于网络教育平台搭建和课件开发。

（三）营销模式

启慧教育、启航技校和诺安学校根据自身特点采用不同的营销模式。

启慧教育主要是在全国推广电梯的职业教育，公司以搭建平台为基础，主要由市场拓展部负责向各个院校和企业推介电梯专业，合作开展电梯专业教学，进行电梯专业人才培养。

启航技校的市场营销工作主要由招生就业处负责。一方面，公司通过现场发放招生宣传册的方式进行宣传；另一方面，公司与各地初中学校合作，在当地学校召开招生宣讲会以及构建网上宣传与咨询平台等途径进行招生宣传。

诺安学校的大部分业务都是与政府及企事业单位合作，因此诺安学校在营销模

式上并不需要进行大规模的宣传，而是通过提供优质服务的方式形成良好声誉，来与政府及企事业单位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四）盈利模式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职业学校教育及职业培训，少部分来源于商业物业租赁及人才招聘代理服务。职业学校教育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学生缴纳的学杂费和住宿费。职业培训收入的主要来自于与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签订合作协议，为其提供培训服务的费用。

全资子公司诺安人力 2017 年有少部分收入，主要是为企业提供人才招聘服务业务所得。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教育项目投资、劳动技能培训、教育咨询管理服务、机电行业作业人员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其他技能培训，科技成果的应用和推广，物业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教育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P83 教育”大类下的“P839 技能培训、教育辅助及其他教育”类中“P8391 职业技能培训”小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P83 教育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职业技能培训业，行业分类代码为 P839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教育服务，行业分类代码为 13121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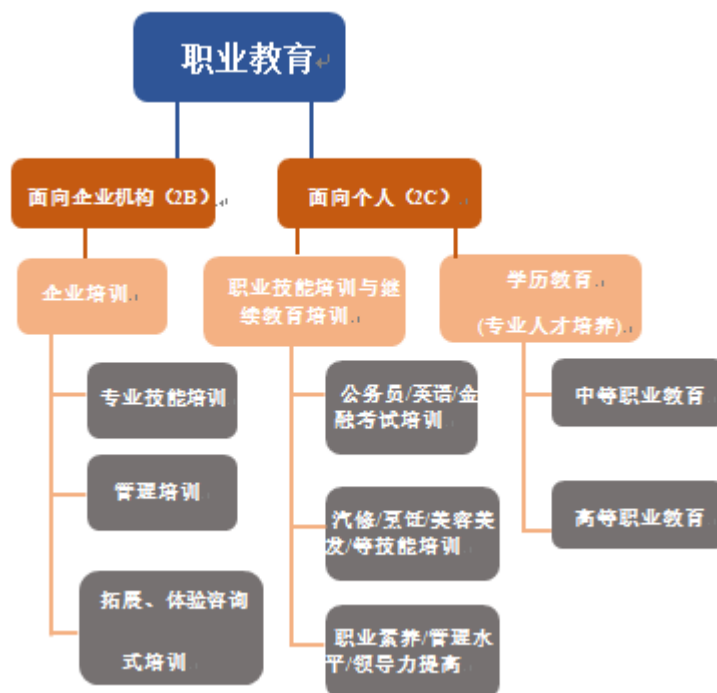
1、职业教育行业发展现状

目前行业内总体状况是结构性人才短缺矛盾、职业教育需求缺口加大。在通常意义上，职业教育是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和个人就业的要求，对受过一定教育的人进行职业素养特别是职业能力的培养和训练，为其提供从事某种职业必需的

实践经验，并能迅速适应职业岗位需求的一种教育。职业教育主要面向群体一般可以分为两种类型：一是考试认证类培训即学历教育，另一类是知识技能型培训即非学历教育；根据服务对象可划分为面向个人的职业教育市场，例如汽修、烹饪、数控等职业培训以及面向企业机构的职业培训市场，例如酒店管理、人力培训等。

据人社部《2016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16年末，全国就业人员达到77603万人，比上年末增加152万人，其中城镇就业人员41428万人，比上年末增加1018万人；2016年全国就业人员中，第一产业就业人员占27.7%，第二产业就业人员占28.8%，第三产业就业人员占43.5%，第三产业已成为吸纳就业的绝对主力。从这些数据可以看出，城镇就业的竞争十分激烈，与此同时，企业人才结构性矛盾凸显，部分技术岗位人才短缺，职业教育需求缺口亟需补齐。

职业教育可划分为培训员工提升其业绩的公司（B端），以及寻求职业技能为就业准备的个人（C端）。由于B端职业教育面对的是企业客户，相对于个体购买，其单次购买量大，公司采购培训服务比较稳定且有一定周期，故相对而言，其收益较之C端机构更为稳定，弹性更小。对于C端职业教育机构，所有劳动适龄人口都是潜在用户，用户规模较之B端更为庞大，但个体接受职业教育与培训大多为一次性投资，重复性购买特征不明显，对于培训机构而言，在产品同质化培训市场上取得竞争优势非常关键，因而C端市场相较于B端市场竞争更为激烈，也意味着更大的盈利空间。



1.1 2C 职业教育模式

学生参加职业教育培训的根本目的是为了就业或获得一份更好的工作，所以如果职业教育院校或职业培训机构可以为学生的就业带来帮助，就会获得比较优势。因此对于 2C 公司而言，要想获得较好的市场占有率，关键在于能够更好地满足个体对就业技能培训的需求，帮助学生完成就业。

(1) 职业培训机构与职业院校开展合作办学

“职业院校+职业培训机构”合作办学的模式可以为企业输送更符合要求的人才，也是职业培训机构拓展市场的一条有效路径；通过合作办学共建专业、建设实训基地，可以有效提高职业院校学生实践能力从而提高学生的就业率。

(2) 线上线下有效结合，互联网化趋势明显

教育资源的限制使得线下企业难以呈现爆发式的增长，而线上企业在各个运营环节都比线下高效，因而可以实现低成本跨区域快速扩张，所以线上线下资源的有效结合可以突破线下教育的扩张瓶颈，利于开拓出一片更大的市场空间。

1.2 2B 职业教育模式

2B 职业教育模式是指职业培训机构利用自身行业发展特点和优势服务，根据企业需求，为其提供个性化和定制化的培训课程，以指导企业员工更好地为企业效益服务的教育模式。2B 公司在提供企业培训时，主要采用企业网络学院和线下培训两种模式。企业线下培训是指职业教育机构根据企业要求为其提供课程及培训服务，并在后期对教学成果进行追踪与反馈。企业培训的线上模式是依托 PC 端以及移动设备应用程序平台，开拓自己的网络培训学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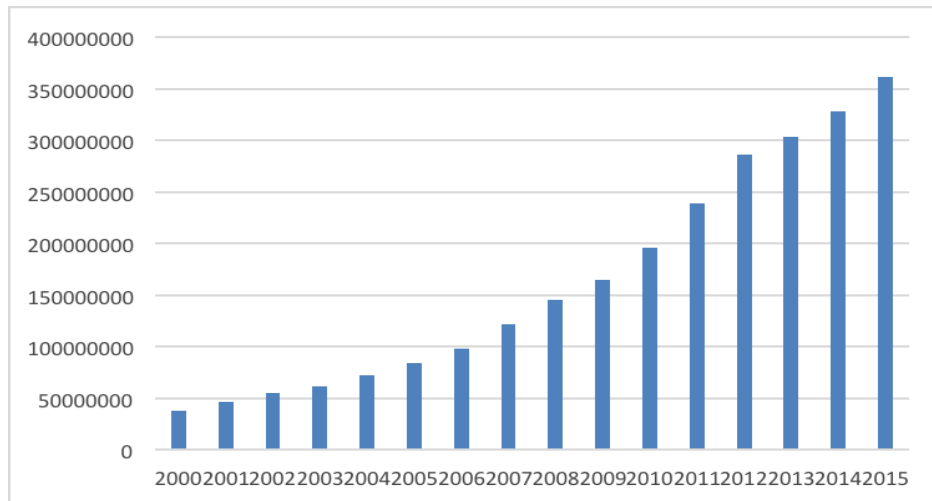
2、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教育一直是我国政府工作的重中之重，多年来我国教育机制不断完善，教育质量不断提高，教育的投入也在不断上升。根据教育部、国家统计局与财政部联合发布《2015 年全国教育经费执行统计公告》显示：2015 年全国教育经费总投入为 36,129.19 亿元，比上年的 32,806.46 亿元增长 10.13%，其中，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主要包括公共财政预算安排的教育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教育经费，企业办学中的企业拨款，校办产业和社会服务收入用于教育的经费等）为 29,221.45 亿元，比上年的 26,420.58 亿元增长 10.60%；2015 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为 685,505.80 亿元，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为 4.26%，比上年的 4.10%增加了 0.16 个百分点。我国对民办教育持鼓励扶持态度，同时，伴随我国经济结构转型，“中国创造”成为我国经济实体发展目标，企业对工人职业技能水平有了更高的要求，社会对职业技能的需求显著增加，我国职业教育培训行业在此背景之下获得了较大发展。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15 年我国普通本专科招生 737.8 万人，在校生 2625.3 万人，毕业生 680.9 万人；中等职业教育招生 601.2 万人，在校生 1656.7 万人，毕业生 567.9 万人；普通高中招生 796.6 万人，在校生 2374.4 万人，毕业生 797.6 万人；初中招生 1411.0 万人，在校生 4312.0 万人，毕业生 1417.6 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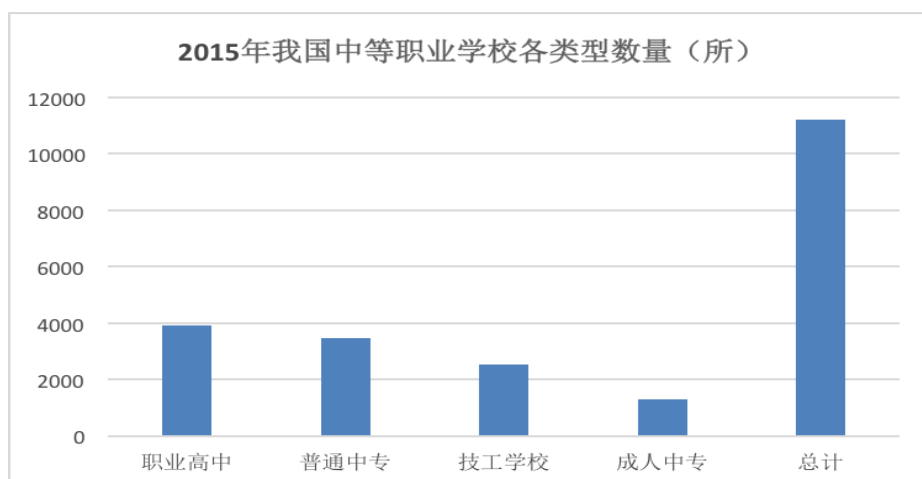
教育部 5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7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科学确定普通高中办学规模，坚持普职招生规模大体相当的原则，把中等职业教育摆在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突出位置，提高中等职业教育招生比例。这也说

明，职业学校招生人数仍然有很大的上升空间。因此，随着我国企业创新意识逐渐提升，在用人标准趋严、国家对民办教育的政策引导与扶持以及社会就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推动下，职业教育市场尤其是民办职业教育市场将在较长一段时间内处于稳健增长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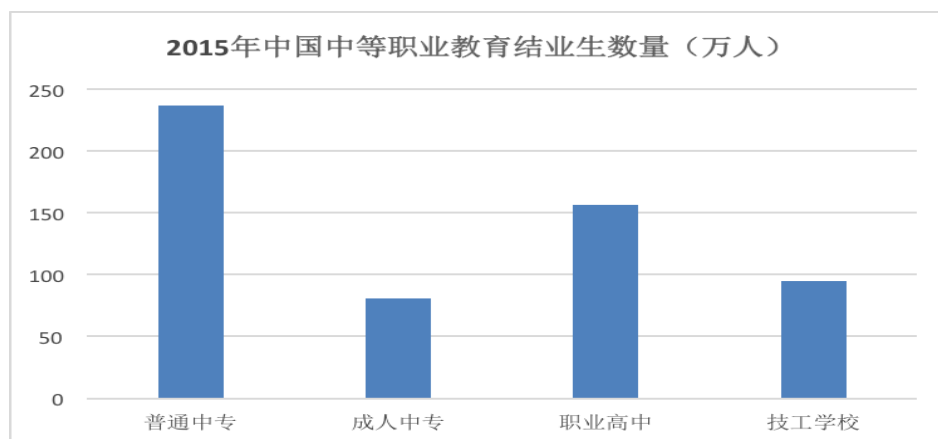


全国教育经费情况 (单位: 万元) 资料来源: 国家统计局

2014年，中等职业学校（学历教育）数量为11878所，其中职业高中数量最多（4067所），接下来依次是普通中专（3536所）、技工学校（2818所）、成人中专（1457所）。而中等职业学校（学历教育）结业生数量达622.9万人，中等职业教育（非学历教育）结业生数量达5084.5万人，合计接近6000万人。



资料来源: 教育部



资料来源：教育部

近十年来我国中等职业学校的校均结业生数量整体上仍然呈现上升趋势，表明学校的平均规模在不断增大，可容纳的学生数量在增加，按此趋势发展，接下来中等职业学校分化特征会更加明显，办学有特色、师资有保障、教学有水平的学校会实现良性循环，规模越做越大。

3、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职业教育培训行业，行业上游影响因素主要是教育局、民政局、人社局等相关管理部门以及师资力量等；行业下游主要为对职业技能人才存在需求的对口企业。

（1）上游分析

教师资源一直都是各层次教育事业的根本，是影响教学质量直接要素。我国近十年以来，民办教育特别是民办职业教育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各类职业教育培训机构相继破土而出。“繁荣”的背后，教师资源匮乏是行业内普遍存在的痛点，业内教师资源争夺激烈，而社会对民办职业教育机构存在偏见，认可度较低，导致高质量师资流出。在此环境下，行业内出现了两种发展趋势：一是民办职业教育机构不得不加大薪酬吸引教师加入，二是吸收更多年轻教师加以培养，前者加大公司成本，后者存在一定教学风险。

（2）下游分析

从下游角度看，我国就业形势逐年严峻，求职竞争加剧，但是在一些特殊技术技能岗位却出现了严重短缺局面，这一现象体现了当下中国经济结构转型时期，在

“中国制造”到“中国智造”转变过程中，企业所存在的技术人才结构短缺问题严重。这对职业教育行业发展将是一大利好，伴随我国转型继续深化，专业技能人才培养将出现大量缺口，职业教育行业或将迎来爆发式增长。

2015年紧缺人才分布					2016年紧缺人才分布				
经济区域	紧缺职能	求人倍数	最紧缺岗位	涨薪幅度	经济区域	紧缺职能	求人倍数	最紧缺岗位	涨薪幅度
珠三角	生产/制造	4.3	一线技工	10.4%	珠三角	电子/半导体	3.1	一线技工	10.1%
长三角	研发/技术	3.8	技术研发	11.2%	长三角	金融/投资/证券	4.1	产品总监	12.5%
环渤海	研发/技术	4.1	金融产品 经理/数据库工程	13.6%	环渤海	互联网/电商	3.3	电子商务经理	10.3%
西部	建筑/房地产	3.1	工程技术	10.9%	西部	房地产开发	2.9	地产开发/策划	8.8%
中部	销售	3.2	销售代表	9.0%	中部	快速消费品	3.2	产品经理	10.2%
东北	销售	3.1	销售代表	8.8%	东北	制药/生物工程	3.1	医药技术研发	10.8%

资料来源：智联招聘

4、行业壁垒

(1) 师资壁垒

随着职业教育培训产业的迅猛发展，优秀的培训师成为稀缺资源，一个优秀培训教师在多家职业教育培训机构任职授课的现象较为常见。在职业教育培训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的情况下，培训机构对培训师的个人综合素质要求也越来越高，不仅要有深厚的专业理论基础、丰富的工作实践经验，也要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表达

能力。因此，拥有高素质的师资力量是进入日趋激烈的职业教育培训行业的必要条件。

(2) 品牌壁垒

由于职业教育培训服务业进入门槛较低，市场内企业数量较多，该行业已进入品牌竞争时代。从目前我国职业教育培训机构的发展情况来看，具有良好的服务质量、较高的客户满意度、良好声誉与品牌的企业才能获得长远发展。目前大品牌培训机构逐步占领全国各级城市，培训业的连锁企业数量正在稳步增长，各类培训的全国性连锁品牌已陆续形成或正在形成，消费者对品牌价值的认同度越来越高。在行业逐步走向成熟的时候，新进机构打造一个有竞争力的品牌需要较多的时间和资金投入。

5、行业监管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系

公司行业为教育大类下的职业教育子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主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地方教育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地方民政局、物价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地方人社局等。

行业协会包括中国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等。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目前，对职业教育行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经济政策或产业政策主要有：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颁布单位	施行日期	主要内容
1. 法律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2015年修订）	主席令 第18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6.06.01	国家鼓励企业事业组织、社会团体、其他社会组织及公民个人依法举办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	主席令 [1996]69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6.05.15	职业教育是国家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劳动就业的重要途径。国家发展职业教育，推进职业教育改革，提高职业教育质量，建立、健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进步需要的职业教育制度。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2016年修订)	主席令 第18号	全国人 大常委 会	2017.0 9.01	国家对民办教育实行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依法管理的方针。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将民办教育事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民办教育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分别负责有关的民办教育工作。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15年修正)	主席令 第18号	全国人 大常委 会	2015.0 4.24	国家依法发展职业教育,鼓励开展职业培训,促进劳动者提高职业技能,增强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2009修正)	主席令 第18号	全国人 大常委 会	2009.0 8.27	为了保障教师的合法权益,建设具有良好思想品德修养和业务素质的教师队伍,促进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发展,制定本法。本法适用于在各级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中专门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教师。
2. 行政法规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令 [2004]第 399号	国务院	2004.0 4.01	国家机构以外的社会组织或者个人可以利用非国家财政性经费举办各级各类民办学校。
2.2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国务院令 [1998]25 1号	国务院	1998.1 0.25	成立民办非企业单位,应当经其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登记。
2.3	《教师资格条例》	国务院令 [1995]第 188号	国务院	1995.1 2.12	中国公民在各级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中专门从事教育教学工作,应当依法取得教师资格。
2.4	《教育督导条例》	国务院令 第624号	国务院	2012.1 0.01	为了保证教育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制定本条例。
3. 部门规章					
3.1	《技工学校教育督导评估暂行规定》	劳动部令 [第9号]	劳动和 社会保 障部	1997.0 7.18	为了规范对技工学校的教育督导评估(以下简称督导评估)工作,促进技工学校教育质量的提高和技工学校的健康发展,根据《教育法》和《职业教育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定。
3.2	《技工学校招生规	—	劳动和	1990.0	技工学校招生,应坚持德、智、体全

	定》		社会保障部	9.03	面考核,择优录取的原则,根据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实行定向培训,做到培训与就业相衔接。
3.3	《技工学校工作条例》	劳人培[1986]22号	劳动人事部,国家教育委员会	1987.01.01	技工学校是培养技术工人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是国家职业技术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高中阶段的职业技术教育。
4. 国务院规范性文件					
4.1	《国务院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发[2016]81号	国务院	2016.12.29	为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提出的指导性意见。
4.2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	国发[2014]19号	国务院	2014.05.02	提出要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办学,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激发学校发展活力,促进职业教育与社会需求紧密对接。
4.3	《国务院关于加强职业培训促进就业的意见》	国发[2010]36号	国务院	2010.10.20	为认真落实《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要求,全面提高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加快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4.4	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	国发[2005]35号	国务院	2005.10.28	大力发展民办职业教育。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把民办职业教育纳入职业教育发展的总体规划。
4.5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国发[2002]第16号	国务院	2002.08.24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大力推进职业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5. 部门规范性文件					
5.1	《关于营利性民办学校名称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工商企注字[2017]156号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教育部	2017.09.01	民办学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有关规定,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其名称应当符合公司登记管理和教育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5.2	《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	教发[2016]20号	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2016.12.30	社会组织或者个人可以举办营利性民办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高中阶段教育学校和幼儿园,不得设

			社会保障部， 工商总局		立实施义务教育的营利性民办学校。
5.3	《关于进一步加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工作的通知》	人社厅发[2008]89号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08.11.18	加强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是劳动保障部门依法行政的重要工作内容，对于规范办学行为，强化学校管理，提高培训质量，保护学生合法权益，对于促进民办职业培训事业可持续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大局具有重要意义。
5.4	《民办教育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发改价格[2005]309号	国家发改委、教育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2005.03.02	民办学校对非学历教育的其他受教育者收取的学费、住宿费标准，由民办学校自行确定，报价格主管部门备案。
5.5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修订和换发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的通知》	教发厅[2008]2号	教育部	2008.04.30	办学许可证由教育部统一修订内容和式样，由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按照职责分工分别组织印制。
5.6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启用《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有关问题的通知	教发厅[2004]2号	教育部	2004.03.31	办学许可证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统一制定式样，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劳动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别组织印制。
5.7	《教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办法(试行)》	民发[2001]306号	民政部、教育部	2001.10.19	教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必须按照《社会力量办学条例》的规定审批设立，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发给《社会力量办学许可证》后，到同级民政部门进行登记。
5.8	《关于印发〈教育收费公示制度〉的通知》	计价格[2002]792号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教育部	2002.05.27	教育收费公示制度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国家举办的小学、初级普通中学、初级职业中学、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高等学校，以及幼儿园(托儿所)和其他特殊教育学校的收费。社会力量举办的学校收费也应参照本规定执行。

5.9	《技工学校设置标准(试行)》	人社部发[2012]8号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2.01.31	为规范技工学校设置,促进学校建设和发展,保证教育和培训质量,提高办学效益,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規制定本标准。
5.10	《关于大力推进技工院校改革发展的意见》	人社部发[2010]57号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0.08.23	技工院校改革发展的目标任务是,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促进就业需要,加快培养一流技能人才和高素质的劳动者,逐步形成规划布局合理,办学理念先进,培养模式科学,服务社会功能显著,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技工教育培训体系
6. 政策					
6.1	国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十三五”规划	国发[2017]4号	国务院	2017.01.10	创新教育供给方式,大力发展民办教育,拓展教育新形态,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加快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扩大社会参与,提高教育开放水平,整体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6.2	《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	教技[2012]5号	教育部	2012年3月13日	建设覆盖城乡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信息化体系,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普及共享,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实现教育思想、理念、方法和手段全方位创新,对于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
6.3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	国务院	2010年07月29	政府切实履行发展职业教育的职责。把职业教育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发展规划,促使职业教育规模、专业设置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统筹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健全多渠道投入机制,加大职业教育投入。
6.4	《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	教职成[2004]13号	教育部	2004.09.15	要抓好深化职业教育的体制改革,加快发展民办职业教育,加快改革公办职业教育,促进城乡职业教育资源的统筹。

6、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 国家政策支持

中组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早在2008年就发布了《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中

期规划（2010-2020年）》。这份规划提出，我国将以实施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为龙头，加大高技能人才培训力度。规划同时提出，到2020年底前，依托大型骨干企业（集团）、重点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建成1200个示范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重点开展高技能人才研修提升培训、高技能人才评价、职业技能竞赛、高技能人才课程研发、高技能人才成果交流等活动。其中，到2015年底前，建成400个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重点围绕十大振兴产业、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行业（领域）来布局。

2014年5月2日国家印发了《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根据决定，国家将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体系，到2020年结构规模更加合理。总体保持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招生规模大体相当，高等职业教育规模占高等教育的一半以上，总体教育结构更加合理。到2020年，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2350万人，专科层次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1480万人，接受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学生达到一定规模。从业人员继续教育达到3.5亿人次。

2014年6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专门对职业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批示，明确了职业教育的战略地位、时代重任、发展方向、支持重点、各级党委政府职责。2014年6月23日至24日，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李克强总理在会前接见全体会议代表并发表重要讲话，提出职业教育要服务产业升级，提高职业技能和培养职业精神要深度融合，要用改革的办法发展职业教育。

（2）社会结构变迁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社会意义最为重大、最根本的变化即是社会结构变迁，核心是社会分层。合理的社会分化成为促进教育分流的强大动力，它一方面使新兴行业不断增多，加快职业转换速度，提高专业化要求；另一方面使人们认识到知识、技术、能力在职业转换与地位升迁中的价值，激发了社会对教育的迫切需求。职业教育在这样一种教育分流过程中，成为适应社会群体、阶层分化的重要媒介。

（3）科技进步诉求

职业教育作为一种教育活动，在本质上与科学技术发展、实用性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紧密相关。科学技术发展推动着人类生产劳动与生活方式不断变化。劳动机械化、工业生产自动化的不断升级、推广与普及，催生了现代化生产方式，只有掌握

丰富的技术知识、高超的技能水平、高度的责任感、注意力与应变能力，劳动者才能适应现代化生产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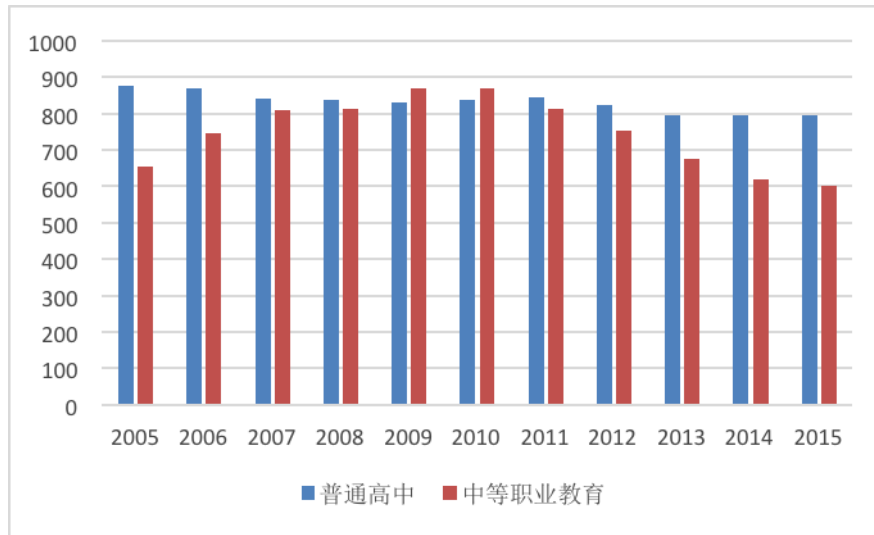
在学习型社会中，职业教育面临着更为迫切的要求。知识经济时代，全球科技将以每年超过 20% 的速度更新，职业种类以每年 20% 甚至更高速度淘汰，知识平均 3-5 年就要衰减一半。对学习者的综合素质的要求，随着知识和技能、职业与岗位变化而不断提高。职业教育必须把“获取、分析和处理信息的能力”纳入培养目标，通过有效教学确保这一目标实现。为适应学习型社会需要，职业院校学生必须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职业教育管理体制、机制要随之做出变革，行政部门、学校、行业企业、社会教育培训机构等必须相互协调，各自担负主要职能，使管理体制进一步明晰化、条理化。

（4）产业结构调整，技术人才培养方式改变

产业结构变迁进一步扩大了劳动分工，专业化工人替代了传统手工业者，扩大化的社会分工推动了职业结构改变，细化了职业结构，也使得职业更加专业化。同时，工业化与城市化进程加快，极大地影响了教育体系发展。工业经济的快速发展，拓展了对专业技术教育的要求。随着工业化进程提速、科技进步步伐加快，社会个体从业所需技能无法再通过“父子相传”的形式获得。这要求教育要从社会生活中分离出来，以职业教育这种专门形式来培养社会所需技术人才。

（二）市场规模

中国学历职业教育近十几年取得了巨大发展，2015 年我国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达 1656.7 万人，较 1996 年的 1268 万增长了近 31%，多年就业率保持在 95% 以上；2015 年，全国中等职业院校 11202 所，与普通高中教育的学校数量基本持平。



资料来源：教育部

全国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招生人数（单位：万人）

随着社会发展节奏的加快与就业竞争加剧，职业教育领域涌现了一大批非学历职业培训机构，针对不同人群的不同需求提供诸如语言类、公务员、IT、金融财会、管理等多个子领域的教培服务，覆盖了包括学前教育、K12 教育、职业教育等全年龄人群。腾讯教育和搜狐教育数据显示，2015 年非学历教育市场规模约为 2000 亿元；预计至 2017 年，非学历教育市场规模将达 5300 亿元，行业市场空间十分巨大。

（三）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2015 年教育部发布《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宣布扩大职业教育集团覆盖面，到 2020 年初步建成 300 个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骨干职业教育集团，鼓励国内外职业院校、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和其他社会组织等各方面力量加入职业教育集团。目前国内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基础还比较薄弱，行业企业参与积极性与合作关系均未达到要求，集团化的发展方针对小而分散的职业培训市场亮起了整合的信号灯，在政策的实施过程中，难免会有部分规模较小的职业培训机构遭到市场的淘汰。

2、经营风险

中国职业教育培训市场目前仍处于产业发展的成长期，培训需求巨大，商机无

限，利润空间十分可观，吸引了众多的机构和组织投身于该市场，推进了我国培训行业的发展。但我国培训机构的普遍现象是数量多、规模小，大多数的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的操作模式简单，倾向于只考虑短期收益，而对培训机构的长远发展缺少规划，这种经营模式不利于企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3、培训质量风险

不同于普通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或机构比较容易过于注重利益的追逐，而忽略了作为教育活动应该以培养人才、提高技能与知识水平为根本原则与职责，由此造成了培训质量总体偏低的现象。对于公办培训机构而言，高度垄断性地位决定了其生源丰富，但也致使这部分机构的管理和教辅人员根本不注重自身专业知识的更新、培训方法的创新研究以及学员的需求。而民办培训机构大多数过于注重经济利益，组织结构混乱，课程安排不合理，师资力量薄弱，教学设施不足，教材和培训模式一成不变，内容跟不上社会需求，培训质量更加难以保证。

4、人才风险

在职业教育行业，师资力量是决定培训机构能否发展壮大的一个重要因素。根据国家统计局相关数据，2015年中等职业教育专任教师人数为110万人、招生数量为601.2万人，技工学校专任教师人数仅为26万人、招生人数为121.4万人，招生数量为教师人数的5倍左右，行业整体的师资数量不足。另一方面，职业教育培训机构的师资质量也存在问题，尤其是在招生热潮中因专职教师数量不足而采取临时外聘兼职教师等应急措施，放松了对教师任职资格的审查，从而影响了教师队伍的素质。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于2016年1月与联通公司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正式成为全国首个实施“职业教育+互联网”的教育培训机构，公司全资投资实体启航技校是广东省一类技工学校，被评为全国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院校，自2015年起享有与公办教育一样的生

均办学经费补贴。公司具备优质的职业教育基础与线上资源先入布局，与行业内公司相比具有竞争优势。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1) 广东朗顿教育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朗顿公司是在广东省工商局注册成立的专业投资教育、文化和高科技领域的股份有限公司，有丰富的国内外职业教育经验和文化推广经验，在全国有 8 个分公司，合作机构 10 多个。朗顿公司投资了广东朗顿职业培训学校、广州市天河区埃美教育培训中心、广东省总会计师协会、广东企业财务管理学会、广东省企业金融协会、广州国际财务管理学会、陕西朗顿实业有限公司，在加拿大投资了世界老子园。其主要业务是高端财经职业开发、财经认证培训、远程教育、论坛、财经人才交流和教育文化活动的策划组织与国际教育文化交流、老子文化的推广、文化产业项目和有机农业科技的投资等。朗顿公司是集教育投资与职业开发、认证培训、财经论坛讲座为一体的教育机构，其在 2005 年开办，2014 年 12 月在北京挂牌上市，成为国内第一个以从事职业教育为主的新三板挂牌上市企业。广东朗顿教育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着重打造中国财经培训第一品牌，几年来公司充分利用其国际背景，开展国内外财经学术交流、论坛讲座、财经人才培养及国外教育项目的引进推广等。

(2) 广东能龙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能龙公司主要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为依托中国电信宽带、移动通信和互联网技术开发和运营的“益课堂”系列产品。益课堂产品线丰富，通过建立基于通信网络的教育信息化体系，提供整套成熟的智能办公和智慧教育解决方案，满足教育主管部门、学校、家长等现代化信息管理升级需求和在线教育辅导需求。在益课堂用户群体基础上，公司不断叠加高附加值的增值业务，如口语通、幼儿宝、同步课堂、课堂教学、有声读物、早教天地等，通过增值服务提升 ARPU 值。

目前，能龙公司业务已覆盖 18 省 193 个地市，平台用户逾 1200 万户，并呈快速增长趋势。公司先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广东省民营科技企业”、“CMMI L3”等称号。并于 2010 年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于 2011 年获得 ICP、SP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于 2012 年荣

获中国电信“最佳合作贡献奖”，于 2013 年获得“批准设立教育网站”的教育审批批文，于 2015 年获得“中国在线教育十强”、“2015 年中国在线教育创新机构”，于 2016 年再度加冕“中国在线教育十强”。

（3）中山市技师学院

中山市技师学院建校于 1980 年，现有东区校区、黄圃校区、五桂山校区和理工校区，其中东区校区坐落于东区金字山下，占地面积 1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0 万平方米；黄圃校区坐落在黄圃镇马新围，占地面积 20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1.5 万平方米。中山市技师学院现有教职员工 520 人，在校学生近 1 万人，是中山市首家通过 ISO9001 国际国内认证的教育机构。学校校训为：明德、精技、健体、立业。设有机械系、电气应用系、计算机应用系、旅游服务系、汽车系、机电系、家用电气系、现代服务系、食品化工系共 9 个系，开设了模具设计与制造、汽车维修、电气自动化等 21 个专业。

2003 年以来，中山市技师学院先后晋升为国家重点技工学校、高级技工学校，并加挂技师学院牌子。被评为“广东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广东省技工教育先进单位”、“广东省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连续四年被评为“广东省技工教育竞争力 20 强单位”。2008 年 5 月，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确认为第一批国家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2009 年 12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技师学院。

近两年来，学院师生获得国家级技能竞赛奖共 9 项 25 人次；省级技能竞赛奖共 26 项 42 人次；市级技能竞赛奖近百人次。第 42 届世界技能大赛机电一体化项目选拔赛中，电气应用系两名同学获全国第一名，入选国家集训队。

（4）中山市工贸技工学校

中山市工贸技工学校是经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设立，由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管的一所全日制技工学校。建校之初即实现当年建校、当年评估合格、当年招生的跨越式发展。2010 年 12 月晋升为省一类技校；2012 年 4 月晋升为“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

中山市工贸技工学校在自主培养第三产业、现代制造业所急需的中、高级技能型人才的同时与中山市职业技术学院、中山电大联合办学共同培养“高级工+大专”智能型人才，树立“校门与厂门对接，专业与产业对接，课堂与车间对接”的教学理

念，推行“学校即企业，课室即车间，教师即师傅，学生即员工”的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实现教育教学从虚拟→模拟→真实的零过渡。

3、公司竞争优势

(1) 先进的办学理念

目前除传统学校课程学习之外，针对在校学生年龄普遍偏小的情况，学校开发了独特的德育课程帮助在校学生塑造健全人格，提升道德和文化素质，使其在青少年时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未来能够迅速融入社会，走上正确的人生道路。除此之外，学校的专业课程设置包括理论学习以及丰富的实训课程，三年学制中的最后一年推荐学生校外顶岗实习，帮助学生更好的掌握工作知识，处理实际工作中的突发情况。

(2) 教育资源优势

公司先后与中山市技师学院、中山市职业技术学院、电子科技大学等多家高校、教育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教育资源。公司通过这些资源积极开展各种办学投资活动，为全资投资实体的发展提供有用的帮助，为各个全资投资实体的纵向、横向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3) 企业资源

公司先后与广日电梯、蒂森电梯、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院、廊坊国家电梯检测中心、京华世纪酒店、一居中英文幼儿园、信灵网络科技、创世纪汽车、中裕汽车销售等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通过“人才共建”、“订单式培养”、“校企合作办学”等方式，为全资投资实体的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社会后盾，也为实习与就业积累了丰富的企业资源。

(4) 管理优势

启慧教育的实际控制人张秀成先生有近三十年的企业管理实战经验，他提出“以人为本，共创事业”的管理理念，在这种理念的指引下，公司的团队和谐度高、凝聚力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以及归属感强，将公司作为自己的事业为之不懈努力。

围绕企业的战略目标，公司制定了科学的管理体系，基本能做到企业组织架构明确、部门工作职责清晰、岗位分工明确，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同时，公司建立了

一套科学的绩效考核系统，围绕公司的总体目标确定各个岗位的绩效目标，为总体目标的实现奠定良好基础。这些机制的有效运行让公司理念、制度等真正落到实处，实现员工与企业共赢。

4、公司竞争劣势

（1）公司行业经验不足

对于教育行业而言，一般需要较长的投入期，回顾公司的办学历史，公司于 2011 年才拥有职业教育的自主品牌，从职业教育整体发展的层面分析，六年多的办学时间并不长，可以说，公司虽然发展迅速，但仍然处于职业教育的起步阶段，这让公司在文化底蕴、资金实力等方面都存在一定的劣势。

（2）教职工队伍过于年轻

公司目前教师团队年轻化特征明显，这样一支队伍活力十足，但存在从业经验不足的劣势。年轻教职工队伍在平时工作中不可避免出现处理问题经验不足等状况，使得公司运作流畅性受到一定影响。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开拓“互联网+职业教育”新型办学模式

公司与联通公司合作实施“职业教育+互联网”，由联通公司负责建立以职业教育为主的网络教育平台，启慧教育将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的整个教学过程拍摄制作成视频课件并上传到平台上，形成网上学习课堂。其后，公司将与各大院校合作开办电梯专业教育，公司对合作院校的学生开放平台，收取学费分成；同时，启慧教育将在线下与电梯企业合作，建立线下实训基地，为学员提供实训实习场所，从而解决了专业学习的职业化问题，引导职业教育进入“互联网+”时代。

（2）积极拓宽涉足的教育领域

为打造教育集团、增加公司收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增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公司将积极拓宽所涉足的教育领域，公司计划在 2019 年之前引入学前教育、艺术培训、高考复读三大板块的业务，目前公司已经在积极开展这三块业务的筹备工作。

（3）建立“产学研创”一体化的产业链

公司计划在网络职业教育项目全面上线后，通过并购电梯企业、建立电梯技术资源库、建立电梯产业人才供应体系、建立电梯产业创业基地等方式建立完整的电梯产业“产学研创”一体化的全产业链服务。

（4）加强学校师资力量建设

诺安学校和启航技校在规模扩张过程中将加大教师引进和培养力度，引进一批具有高学历、高职称的专业人才，建立一支高水平的教学队伍；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完善教师培养与管理机制，建立各类教师资源库；与企业深度合作，建立行业领军人才库；建立由行业企业专家组成的专业带头人人才库，引领专业建设、教育教学改革、人才培养和教学团队建设等，建立由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和能工巧匠组成的学校兼职教师资源库。

（5）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办学质量。

随着启航技校办学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办学效益的不断提高，学校现有的办学场地已不能完成满足学校发展的需要，公司正在积极寻找 120 亩以上的新场地以建造一个校园环境更优美、教学设备更齐全、教学条件更优越的现代化技工学校，并计划将办学规模定位为 6000 人，最终办学层次定位为技师学院。

6、公司网络教育布局及发展空间

公司以电梯专业为切入点进行网络职业教育布局，这将成为公司今后收入及利润的主要增长点。公司将依托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对开发的网略教育平台进行个性化设计，并通过组建市场拓展部和项目管理部在全国推广。

（1）项目的建设方向

1) 职业教育

①线下全日制电梯教育

公司将在全国范围内寻求职业院校或大型企业合作办学，共同开展电梯职业教育；同时，该项目还将面向社会公众招生。

公司与大专院校合作模式主要包括线下全日制电梯教育、线上非全日制电梯网

络职业教育；与企业合作模式主要为让企业在职员工根据弹性学分制政策参加网络教育。各种合作模式具体如下：

双方根据合作院校的性质开展电梯的学历或非学历教育。

a. 签订合作协议后，启慧教育向合作院校提供完整的专业申报材料，帮助合作院校在业务主管部门获得专业办学资质，开办全日制电梯专业。

b. 启慧教育根据场地条件及预期招生情况向合作院校投入实训设备（设备所有权归启慧教育），并为合作院校提供完整的教学管理体系和师资培训计划，使合作院校具备开办专业的各个条件；

c. 合作院校开展招生工作并为学生注册学籍（学生属于合作院校并在毕业时领取合作院校的毕业证书）；

d. 启慧教育在合作院校当地开办电梯安装与维修公司或寻找当地的电梯企业进行校企合作以为学生解决跟岗实习、顶岗实习及就业；

e. 启慧教育在第四学期安排学生到启航技校进行强化实训以帮助学生通过专业技能证考证，从而保障学生的毕业资格；

f. 合作院校进行学籍管理、教学管理、学生管理以及证件管理；

g. 双方建立合作关系并按照合作办学协议书约定的标准收取学费后再按照约定进行学费分成。

②线上非全日制电梯教育

a. 启慧教育根据职业教育弹性学分制的相关政策为合作院校提供完整的专业申报材料，帮助合作院校开设非全日制线上电梯专业；

b. 启慧教育提供网络教育平台并负责平台的施教管理；

c. 启慧教育在合作院校当地开办电梯安装与维修公司或寻找当地的电梯企业进行校企合作以为学生解决跟岗实习、顶岗实习及就业；

d. 启慧教育在第四学期安排学生到启航技校进行强化实训以帮助学生通过专业技能证考证，从而保障学生的毕业资格；

e. 合作院校进行招生管理、学籍管理及证件管理，学生毕业后领取合作院校的毕业证；

f. 双方建立合作关系并按照合作办学协议书约定的标准收取学费，后再按照约

定进行学费分成。

对于与各大院校合作办学规划，公司将按每年与 30 家院校建立合作关系，每家每年招生不低于 100 人的目标进行业务拓展。另外，公司在新三板成功挂牌后，将收购电梯行业的企业，按上述方式在合作院校当地开设分公司，分公司由启慧教育、学生及合作院校组成 PPP 运营模式，为学生提供创业孵化平台。

③企业在职员工在线众在线学习

除了与院校合作外，公司还将与电梯企业积极开展企业在职员工培训合作。企业负责组织员工报名学习，启慧教育提供相应的院校为员工注册学籍并施教，最终帮助员工考取专业证（或上岗证）和毕业证，提高企业的员工素质和业务水平，完善企业员工的资质体系，提升企业的竞争能力。

本项目也同时面向社会公众招生，启慧教育将提供相应学校为学生注册学籍并可参照企业的方式对学生进行施教。

对于企业及社会公众，公司将按每年拓展 20 家企业，招生 600 人为目标进行业务拓展。

2) 建立技术资源库

公司将通过与电梯行业协会、电梯专家、电梯企业工程师等专业技术顶尖的人员合作开发各种电梯生产、安装与维护各个细节的技术视频，组成电梯技术资源库，资源库将对平台会员开放，由会员采用点击收费的方式进行使用。通过技术资源库，公司可以吸纳电梯企业、电梯从业人员等成为平台的会员，增加平台的人流量。

3) 电梯配件交易平台

由于行业没有统一标准，目前市场上流通的电梯配件均为非标产品，从业人员在安装或维修电梯时，容易因找不到零配件更换而导致延误维护时间或增加维护成本，为此，公司拟通过与各大品牌电梯厂家合作的方式获得电梯配件的销售代理权，并通过网络平台建立销售渠道，电梯从业人员可以用最短的时间、最合适的价格从本平台上采购到所需要的电梯配件，从而缩短更换零配件时间，降低电梯的维修保养成本。

4) 电梯产业人才供应链

通过布局全国市场，公司手上将拥有大量的电梯专业人才，届时，公司将通过

全资子公司诺安人力建立起产业人才供应链，为电梯企业及相关产业输送人才并收取一定的费用。

5) 电梯远程监控

通过以上各个方面的运作，公司将拥有电梯全产业链的资源，特别是在各个合作院校当地开办电梯安装与维护的企业，可以让公司拥有各地电梯使用数据，从而组成产业的数据平台，通过平台可以随时监控各台电梯的运行情况，从而能够在故障之前提前发现在用电梯的问题并由专业人员第一时间解决，从而大大提高了电梯使用的安全系数。

通过以上五方面的建设与发展，“E+N”平台将逐步成为行业的门户平台，成为电梯行业信息交流、技术交流、人才交流的重要平台。

(2) 项目建设进度

2016年1月，公司启动该项目后，目前已完成了一系列工作：

- 1) 根据公司的建设要求，与中国联通中山分公司共同完成了网络云平台的建设；
- 2) 由公司投资进行了电梯专业基础课程教学资源开发建设，课程分公共理论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三部分，近2000个课时。
- 3) 教学资源的开发已基本完成，公司正在对教学资源进行验收并申请知识产权。

(3) 项目初步成果

公司进行了前期的市场试探，并已经分别与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职业技术学校签订了《合作办学协议书》，这也充分说明了网络职业教育这一项目能够得到市场认可。

(4) 项目经营目标

网络职业教育项目预计于2017年10月份正式上线，根据上述的目标，公司计划每年与30家职业院校建立合作办学关系、平均每家学校每年招生100人以上；与20家相关企业建立合作关系，为企业提供人才培养计划，平均每家企业每年招生30人（含社会公众）以上。那么，网络职业教育将以数倍增长，预期2020年每年招生人数可突破1.5万人，在校生总人数达到4.5万人以上，学费收入1.2亿元。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利好政策不断出台。自 2014 年 6 月国务院出台了《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后，职业教育的利好政策就有不断涌现：

人社部在 2014 年 12 月出台了《关于推进技工院校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意见中明确指出：鼓励社会各方面力量兴办技工教育。创新民办技工院校办学模式，支持各类办学主体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多种形式举办民办技工院校；同时，意见中强调：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积极协调财政、发改等部门，建立与办学规模和培养要求相适应的技工院校财政投入制度，高级技工学校、技工学校按照中等职业学校生均经费标准或公办经费标准落实办学经费。

2014 年 8 月和 2015 年 7 月，教育部和人社部分别出台关于推行现代学徒制和新型学徒制的政策，鼓励职业学校大胆创新，走工学结合的发展道路；2016 年两会上，“大国工匠”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2016 年 12 月，人社部首次出台了技工教育的十三五规划。

广东省人民政府在 2015 年 1 月 23 日出台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创建现代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省的意见》[粤府（2015）12 号]中提到：探索公办和社会力量举办的职业院校相互委托管理和购买服务的机制。社会力量举办的职业院校与公办职业院校具有同等的法律地位，并依法享有教育、财税、土地、金融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健全政府补贴、购买服务、助学贷款、基金奖励、捐资激励等制度，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办学、管理和评价。

各类政策的推出明显释放出国家支持职业教育、鼓励民间资本举办教育的信号，而启慧教育及其全资投资实体的主营业务即线上、线下的职业教育及职业培训，完全符合国家政策鼓励支持的范畴。

（2）计划生育政策调整带来生源增加。国家的计划生育政策从“单独”再到“二胎”，随着全面放开二胎政策，从学前教育起，适龄儿童将不断增加，这也将为教育产业带来新的生源市场。

（3）经济转型升级促使教育需求增加

我国现在正处于产业经济转型升级阶段，产业结构调整急需补充大批高、中端专业素质人才。一方面，国家加大对普通高等教育人才的培养，增加高端人才向市场输出；另一方面，现有中低端就业人群面临激烈的竞争压力，因此出现了大量已就业人员再教育的潮流。

2、不利因素

(1) 资源配置不均衡

目前我国政府对公办学校和民办学校在资源配置上存在不平衡，主要表现在办学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力度、政府优惠政策、教育经费申请与划拨、就业指导与服务等方面存在向公办学校倾斜，民办学校不能像公办学校一样获取政府足够的支持。

(2) 受教育者发展受到限制。从义务教育这条起跑线开始，职业教育的发展仅有 2-3 级，即到高职大专或部分本科终结；而普通教育则发展到博士后，拥有 2-5 个发展台阶，潜力更大，这两类教育对受教育者最终个人发展的影响也存在显著差异。职教体系不完整，导致受教育者发展前景受限，求学者不愿选择职业教育也是职业教育发展瓶颈之一。

(3) 受教育者地位差异过大。发展职业教育的根本目的一开始就被定位为缓解就业压力、稳定社会秩序、服务生产一线等功能。职业教育受教育群体是被迫教育者，中考招生分数线是教育主管部门在普职教间人为划下的政策鸿沟。社会等级、行业内外巨大差距使职业教育受教育者经济收入不高、社会地位低下问题突出。从业价值取向观使得很多人不愿意接受职业教育。

(4) 职业教育评价体系不完善。发展到今天的职业教育基本形成了中高职衔接结构，职业教育受教育者有了就业与升学两条通道。但是，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是否与社会经济发展对各类人才需求相匹配，教育主管部门还缺乏一套有效的评价体系，难以更好的引导职业院校主动、积极地充分发挥自身独特的服务社会功能

(六) 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1、严格的设立条件

虽然国家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办学、大力支持职业教育，然而，政策对职业学校

的创办设立了严格的条件，学校的场地、师资、办学标准均有严格要求。同时，为防止职业教育市场竞争进入有量无质的恶性循环，政府对成立职业学校的审批非常严格，这也让职业学校成为一种稀缺资源。

2、职业教育投入大、培育期比较长

相比于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学校投入巨大，特别是开办工科专业的学校，需要投入大量的实训设备才能确保办学质量，且教学设备需要不断更新换代，一所学校从开办到真正盈利一般需要三到五年的培育周期，这也让很多投资人望而却步。

3、专业人才竞争激烈

由于职业教育至今还未完全确立其应有的社会地位，这也导致职业教育从业人员数量不多且水平良莠不齐。因此，人才的竞争已直接影响到学校的办学质量甚至生存，只有拥有一支优秀的职业教育从业团队，学校才能不断开发、更新课程体系，与时俱进办学；同时，只有优秀的团队才能确保学校的德育工作和安全管理落到实处，才能让学校得以持续生存和发展。

4、社会资源影响力大

职业教育的发展不是单独的个体能独立完成的，而是需要丰富的社会资源作为支撑。“校企合作、工学结合”是当代职业教育的主流，这就要求职业学校必须整合完整的上下游关系链，走集团化办学道路，才能让学校在激烈的竞争中不被淘汰。

5、办学理念影响发展

战略的制定决定着企业的命运，而战略是否正确又取决于理念是否符合发展需求，对于职业教育而言，它具有明显的发展规律和时代潮流特征，如果办学理念不够先进，跟不上时代的脚步，那么，学校的发展就会落后于行业，无法长远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于2008年10月6日设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较为简单，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设有股东会，不设董事会、监事会，仅设执行董事1名、监事1名，三会的履职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未制订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存在相关会议通知、记录、决议保存不完整的情形。涉及增资、变更名称、变更营业期限、选举董事、监事成员等重大事项，公司按《公司章程》规定召开了股东会，基本能及时完成工商备案。

有限公司阶段，虽然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其运行存在瑕疵，但该等瑕疵并不影响相关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2、股份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4年4月11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行使决定权和审批权。公司现有56名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

会自股份公司设立之日起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规范运行。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召开、表决、签署等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2) 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并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公司董事会自股份公司设立之日起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规范运行。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今，董事会共召开了 18 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开、表决、签署等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职能和作用。

(3) 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性机构，主要负责监察公司财务，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并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自股份公司设立之日起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规范运行。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今，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开、表决、签署等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切实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和作用。职工代表监事出席监事会，参与会议讨论，依法行使表决权，切实发挥了职工代表监事的监督职能和作用。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已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

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公司三会建立健全，运行情况良好。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资、变更名称、变更营业期限、选举董事、监事成员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执行董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三会运作正常；公司三会议记录要件齐备、内容完整、签署正常，相关会议文件保存完整；监事会能够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履行法定监督职能。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相关人员未接受系统培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公司的董事会会议。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能够依照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依法召开三会，履行各自的职责。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会、董事、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如执行董事和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换届，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未形成书面工作

报告等，但上述瑕疵未对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的规则制度执行。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则制定了《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经营管
理相关资料；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最大限度地保障股东对公司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质询权。《公司章程》中就关联交易制定了相应规则，建立了表决回避机制，防止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发生。

2、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现行的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相关人员未接受系统培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并且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以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四）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措施

有限公司阶段及股份公司成立初期，由于规模较小，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之处。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

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务、勤勉尽责，使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未来，公司对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将继续积极创造条件，保证监事会能够通过召开相关会议、现场检查、内部审计等措施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行使相关监督职权，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关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二、公司、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提供的个人征信报告及公安局出具的个人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等材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已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最近24个月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二）公司、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未为全部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基于目前企业发展的状况，先行针对公司 11 名、诺安学校 6 名、启航技校 81 名，共 98 名主要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余 21 名员工尚未缴纳住房公积金，未来将依企业状况逐步将缴纳范围覆盖至公司全体员工。至今未发生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因被追缴住房公积金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综上，根据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区分局分别出具的《情况说明》，证明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6 月期间启慧教育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未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章而被作出行政处罚的情形。就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在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方面存在的规范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被追偿自成立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前的社会基本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本人将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若公司因未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为其员工缴纳社会基本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受到有关机关的行政处罚，本人将承担公司因该行政处罚而遭受的损失。

2、补缴税收滞纳金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中主要为税收滞纳金。该税收滞纳金主要为公司进行财务和税务自查，主动及时补缴的税收滞纳金，具体明细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八）营业外收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期限缴纳税款的，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期限解缴税款的，税务机关除责令限期缴纳外，从滞纳税款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根据《税务行政复议规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加收滞纳金属于征税行为。因此，加收滞纳金并不属于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罚款支出。

公司、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公司管理层就此出具了声明。

3、公司日常监管规范性、上级机关对其业务经营合规性的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下属两所学校已建立了较为全面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党团工作制度》、《行政工作制度》、《教学工作制度》、《学生工作制度》、《招生就业处工作制度》、《财务后勤工作制度》、《安全工作制度》、《校长办公室岗位职责》、《教学管理岗位职责》、《学生管理岗位职责》、《招生就业管理岗位职责》、《后勤服务岗位职责》等规章制度，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下属两所学校严格执行了各项规章制度，有效保障了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下属两所学校

日常经营的规范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下属两所学校主要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国税局、地税局、社保局、教育局、民政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部门的监督管理。截至本反馈，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下属两所学校已取得所辖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国税局、地税局、社保局、民政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具的合法合规证明。

综上，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下属两所学校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从事其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销售体系，有独立的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地对外签订合同并履行。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有限公司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入股股份公司，根据广东广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广誉验资（2014）第 A087 号”《验资报告》，公司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公司完整地继承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场所、设备、设施，公司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相关资产权属手续齐全，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公司资产完全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

企业，不存在以资产或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选举、聘任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执行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和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与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独立支付员工工资并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银行账户，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及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并配有专业人员进行财务审核，上述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在其他公司兼职的情形。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税款义务。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聘请了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根据自身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项目管理部，市场拓展部，财务管理部，证券事务部，行政人事部，

宣传策划部，下属教育机构等。上述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1、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本公司股权比例	对外投资单位	外单位股权比例
1	张秀成	52.77%	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张秀成持股 100%
2	张秀成	52.77%	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张秀成持股 85% 陆小霞持股 15%
3	张秀成	52.77%	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	张秀成持股 100%
4	张秀成	52.77%	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张秀成持股 100%
5	张秀成	52.77%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张秀成持股 80% 陆小霞持股 20%

2、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所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情况如下：

姓名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投资单位	所占股权比例
陆小霞	控股股东张秀成的配偶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
陆小霞	控股股东张秀成的配偶	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5%

除上述情形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同业竞争分析

1、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2000000084534
法定代表人	张秀成
住所	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 D 栋三楼右侧之一）
注册资本	10 万元
经营范围	电梯、机电产品研究开发；科技成果应用、推广、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8-01-25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秀成持有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100% 的股份。其主营业务为电梯、机电产品研究开发；科技成果应用、推广、转让，与本公司及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不存在重叠部分。因此，公司与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2000000096632
法定代表人	张秀成
住所	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 D 栋二楼右侧之一）
注册资本	30 万元
经营范围	销售：文化办公用品、花卉、苗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4-04-14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秀成持有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公司 85% 的股份。其主营业务为销售文化办公用品、花卉、苗木，与本公司及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不存在重叠部分。因此，公司与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3、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2000000184866
法定代表人	张秀成
住所	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 D 栋三楼右侧之二）
注册资本	10 万元
经营范围	机电产品研究开发；科研成果应用、推广、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6-06-14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秀成持有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 100% 的股份。其主营业务为机电产品研究开发，科研成果应用、推广、转让，与本公司及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不存在重叠部分。因此，公司与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4、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2000000096632
法定代表人	张秀成
住所	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 D 栋一楼左侧之一）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经营范围	机电设备及电子安装工程；电脑控制设备安装工程；电梯及起重机的安装、检修、保养；计算机及电子技术开发；承接室内水电安装工程。销售：机电设备、电子设备、计算机控制设备、电梯、起重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00-03-20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秀成持有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00% 的

股份。其主营业务为机电设备及电子安装工程；电脑控制设备安装工程；电梯及起重机的安装、检修、保养；计算机及电子技术开发；承接室内水电安装工程。销售：机电设备、电子设备、计算机控制设备、电梯、起重机。与本公司及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不存在重叠部分。因此，公司与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5、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2000000995148
法定代表人	张凌枫
住所	中山市南区银潭一路9号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及股权投资管理，财务顾问，企业管理咨询，代办各种证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时间	2015-07-27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秀成持有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 的股份。其主营业务为企业投资管理，项目投资，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及股权投资管理，财务顾问，企业管理咨询，代办各种证照。与本公司及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不存在重叠部分。因此，公司与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秀成出具了《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本人（/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公司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相类似的业务和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以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

- (1)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2) 如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照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
- (3) 如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

5、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6、本人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也遵守以上承诺。

7、如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8、本《承诺函》自本人（/本公司）出具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根据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拥有与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中拥有任何

权益；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将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各股东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合法、有效。

公司已经对同业竞争的情形及应对措施进行充分披露，没有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影响。

五、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及提供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归属年度	期初占用	借出	归还	期末占用
张秀成	2015年	4,716,577.73	21,122,600.00	22,134,103.00	3,705,074.73
张秀成	2016年	3,705,074.73	17,223,782.51	20,928,857.24	
张秀成	2017年1-6月	0.00	3,559,263.78	3,559,263.78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	47,000.00	136,300.00	890,000.00	-706,700.00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	-706,700.00	2,860,700.00	3,050,799.00	-896,799.00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896,799.00	1,532,520.00	635,721.00	-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确认，截至2017年6月30日，上述关联方占用公司的资金已全部偿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资金、资产目前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支配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已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担保的情形。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能够有效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六、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方面没有专门的制度规定。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了适应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还进一步细化了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公司严格执行上述相关规章制度

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运行情况良好。

（二）报告期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1、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2、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的情形。

3、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的情形。

4、关联交易

其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内不曾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的处罚负有责任；

公司管理层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公司管理层诚实守信，最近两年内，没有其他不诚信行为。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数量（股）	比例（%）
张秀成	董事长、总经理	13,539,100.00	52.77
张凌枫	董事	450,000.00	1.75
唐治平	董事	10,000.00	0.04
孙建恒	董事、财务总监	10,000.00	0.04
方泽雄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0.00	0.78
林文标	监事会主席	160,000.00	0.62
李婷婷	监事	10,000.00	0.04
叶晓佳	职工代表监事	-	-
程路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00.00	0.12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间接持股、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持股数量（股）	占比（%）
1	陈冰	董事孙建恒的配偶	15,000.00	0.06
2	韩亮	董事会秘书程路路的配偶	70,000.00	0.27

（二）董事、监事和高管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张秀成与董事张凌枫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与承诺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况，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书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等各方利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书面《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并由律师鉴证。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的情形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是否领薪
张秀成	董事长、总经理	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张凌枫	董事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方泽雄	董事、副总经理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否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校长助理	全资投资实体	否
唐治平	董事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副校长	全资投资实体	是
程路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	副校长	全资投资实体	是
林文标	监事会主席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督导室主任	全资投资实体	否
李婷婷	监事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综合办公室主任	全资投资实体	是
叶晓佳	职工监事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人事干事	全资投资实体	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定，未对正常工作产生不利影响，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张秀成	董事长、总经理	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100,000.00	100%
		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00	85%
		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	100,000.00	100%
		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24,000,000.00	80%
--	--	--------------------	---------------	-----

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均请参见本节“四、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管理层人员的对外投资并未影响公司运作。不存在与公司管理层人员投资的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以及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声明及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1、董事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08.10.6	张秀成任执行董事	——
2	2014.4.2	创立大会选举张秀成、余音、戴建花、周庆敏、张凌枫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张秀成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股份制改造
3	2015.1.20	免去余音、戴建花、周庆敏董事职务，选举唐治平、孙建恒、黄奇担任董事职务	董事变更
4	2016.5.16	免去黄奇董事职务，选举方泽雄担任董事职务	董事变更
5	2017.4.19	选举张秀成、张凌枫、唐治平、孙建恒、方泽雄组成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董事会换届
6	2017.4.20	选举张秀成为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董事会换届

2、监事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08.10.6	陆小霞担任监事	——
2	2014.4.2	创立大会选举方泽雄、牛莹出任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职工大会选举冯学妮出任监事职务，监事会选举方泽雄为监事会主席	股份制改造
3	2016.5.20	选举林文标担任监事会主席	监事变更
4	2017.4.3	选举叶晓佳出任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换届
5	2017.4.19	选举林文标、李婷婷出任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换届
6	2017.4.20	选举林文标出任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换届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2008.10.6	张秀成担任经理	——
2	2014.4.2	创立大会聘任张秀成为总经理，聘任周庆敏、戴建花为副总经理，聘任余音为财务总监，聘任程路路为董事会秘书。	股份制改造
3	2015.1.20	免去周庆敏、戴建花副总经理职务，免去余音财务总监职务，由孙建恒担任财务总监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4	2016.4.28	任命方泽雄、程路路为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5	2017.4.20	任命张秀成为总经理；方泽雄、程路路为副总经理；孙建恒为财务总监；程路路为董事会秘书	董监高换届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只设执行董事、监事各一名。2014年4月2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健全监督职能，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成立了董事会及监事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化是根据其所处发展阶段或相关人员个人意愿作出的调整，是为公司更好地适应业务开展及规范治理的实际需求，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 1-6 月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7）20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均引自《审计报告》。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47,377.77	17,260,499.37	1,401,523.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7,949.30	479,570.00	819,330.00
预付款项	8,257,176.00	751,8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91,771.28	8,923,637.76	14,694,974.45
存货	447,147.62	254,019.07	867,608.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8,270.89	43,511.02	
流动资产合计	16,719,692.86	27,713,037.22	17,783,436.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61,477.40	9,543,466.96	9,275,690.98
在建工程	1,503,241.7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180.08	14,177.79	
开发支出	8,449,600.00	5,692,1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019,924.99	11,258,890.45	8,905,66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6.18	117,501.25	155,65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78,160.35	26,626,136.45	18,337,018.78
资产总计	49,397,853.21	54,339,173.67	36,120,455.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5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4,000.00	1,347,835.96	2,313,396.87
预收款项	4,773,219.82	5,571,344.38	5,350,270.00
应付职工薪酬	537,077.08	1,032,909.70	533,453.69
应交税费	35,248.73	283,821.87	376,354.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9,427.00	1,053,704.00	924,75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748,972.63	12,289,615.91	12,498,224.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248,000.00	5,624,000.00	4,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336,650.00	5,748,190.00	1,190,6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99,503.62	655,271.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84,153.62	12,027,461.04	5,390,600.00
负债合计	21,133,126.25	24,317,076.95	17,888,824.70
股东权益：			
股本	25,656,300.00	25,656,300.00	23,23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36,400.00	7,636,400.00	1,116,5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027,973.04	-3,270,603.28	-6,117,869.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264,726.96	30,022,096.72	18,231,630.31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8,264,726.96	30,022,096.72	18,231,630.3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397,853.21	54,339,173.67	36,120,455.0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96,189.36	13,725,901.04	12,193,533.49
减：营业成本	4,731,254.25	9,532,224.37	8,948,598.07
税金及附加	46,604.87	97,518.50	417,619.18
销售费用	728,793.62	1,716,847.77	1,635,902.97
管理费用	3,704,328.55	5,292,678.84	4,163,778.68
财务费用	310,345.45	612,440.62	440,454.03
资产减值损失	-459,060.30	-152,627.50	35,861.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1,673,317.42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592,759.66	-3,373,181.56	-3,448,680.64
加：营业外收入	1,188.05	6,741,718.99	10,399.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1,033.07	58,948.26	53,378.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642,604.68	3,309,589.17	-3,491,659.33
减：所得税费用	114,765.08	452,932.76	-4,098.61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85	0.1169	-0.15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85	0.1169	-0.1501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49,373.47	14,919,808.24	14,726,856.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6,139.76	15,270,613.56	3,156,21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5,513.23	30,190,421.80	17,883,072.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3,653.39	4,290,753.62	4,454,20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3,324.30	5,821,484.42	6,473,585.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5,446.07	1,118,378.99	519,071.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5,542.33	5,359,362.21	2,625,485.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87,966.09	16,589,979.24	14,072,35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7,547.14	13,600,442.56	3,810,720.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59,599.19	8,139,543.26	10,822,87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9,599.19	8,139,543.26	10,822,87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9,599.19	-8,139,543.26	-10,822,87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93,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50,000.00	6,600,000.00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0,000.00	16,293,200.00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76,000.00	5,176,000.00	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9,348.55	569,123.35	405,317.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5,348.55	5,895,123.35	1,205,31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651.45	10,398,076.65	6,794,682.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77,400.60	15,858,975.95	-217,47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60,499.37	1,401,523.42	1,618,997.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3,098.77	17,260,499.37	1,401,523.42

2017年1-6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6,300.00				7,636,400.00					-3,270,603.28		30,022,096.72		30,022,09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5,656,300.00				7,636,400.00					-3,270,603.28		30,022,096.72		30,022,096.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57,369.76		-1,757,369.76		-1,757,369.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57,369.76		-1,757,369.76		-1,757,369.7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6,300.00				7,636,400.00					-5,027,973.04		28,264,726.97	28,264,726.97

2016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6,117,869.69		18,231,630.31		18,231,63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6,117,869.69		18,231,630.31		18,231,630.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3,300.00				6,519,900.00					2,847,266.41		11,790,466.41		11,790,46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56,656.41		2,856,656.41		2,856,656.4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3,300.00				6,519,900.00							8,943,200.00		8,943,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23,300.00				6,519,900.00							8,943,200.00		8,943,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390.00	-9,390.00		-9,39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6,300.00				7,636,400.00				-3,270,603.28	30,022,096.72		30,022,096.72	

2015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2,630,308.97		21,719,191.03		21,719,191.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2,630,308.97		21,719,191.03		21,719,191.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87,560.72		-3,487,560.72		-3,487,56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87,560.72		-3,487,560.72		-3,487,560.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6,117,869.69		18,231,630.31	18,231,630.31

(二) 母公司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25,485.32	2,737,649.18	1,068,352.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4,000.00
预付款项	7,2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885,008.48	24,060,903.52	26,439,726.89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395.80	23,153.71	
流动资产合计	28,186,889.60	26,821,706.41	27,832,079.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	400,000.00	3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1,345.21	469,827.08	269.9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11.15	14,177.79	
开发支出	8,449,600.00	5,692,1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48,897.90	3,243,787.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843.75	149,14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02,554.26	9,928,736.32	449,410.58
资产总计	40,689,443.86	36,750,442.73	28,281,49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0,000.00	262,000.00	850,0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1,750.18	66,620.00	28,876.00
应交税费	5,199.25	6,732.96	5,439.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376,028.49	5,510,828.49	4,124,686.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72,977.92	5,846,181.45	5,009,001.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772,977.92	5,846,181.45	5,009,001.90
股东权益：			
股本	25,656,300.00	25,656,300.00	23,23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36,400.00	7,636,400.00	1,116,5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376,234.06	-2,388,438.72	-1,077,011.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9,916,465.94	30,904,261.28	23,272,488.20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9,916,465.94	30,904,261.28	23,272,488.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689,443.86	36,750,442.73	28,281,490.10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533.02	192,672.76	309,664.26
减：营业成本		6,466.50	24,455.92
税金及附加		774.66	9,665.69
销售费用	111,193.17	45,600.00	42,437.14
管理费用	1,226,761.26	1,573,201.00	545,215.03
财务费用	1,349.44	4,006.76	2,771.10
资产减值损失	-435,375.00	-161,187.50	56,489.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77,395.85	-1,276,188.66	-371,370.32
加：营业外收入	330.23	5,677.50	10,399.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85.97	618.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878,951.59	-1,271,130.04	-360,970.95
减：所得税费用	108,843.75	40,296.88	-14,122.43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987,795.34	-1,311,426.92	-346,848.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7,795.34	-1,311,426.92	-346,848.52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7,795.34	-1,311,426.92	-346,848.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25.00	174,160.50	281,647.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940.17	64,848.51	3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815.17	239,009.01	281,67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55.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5,671.74	341,488.64	408,80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125.69	3,785.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2,952.14	2,043,800.17	-745,67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2,154.71	2,389,074.46	-312,41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339.54	-2,150,065.45	594,096.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43,503.40	5,623,83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3,503.40	5,723,8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3,503.40	-5,723,83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93,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93,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3,2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7,836.14	1,669,296.55	594,096.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7,649.18	1,068,352.63	474,25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5,485.32	2,737,649.18	1,068,352.63

2017年1-6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股 东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656,300.00				7,636,400.00					-2,388,438.72		30,904,26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656,300.00				7,636,400.00					-2,388,438.72		30,904,261.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7,795.34		-987,79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7,795.34		-987,795.3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6,300.00				7,636,400.00					-3,376,234.06		29,916,465.94

2016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1,077,011.80		23,272,48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1,077,011.80		23,272,488.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3,300.00				6,519,900.00					-1,311,426.92		7,631,77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1,426.92		-1,311,426.9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3,300.00				6,519,900.00							8,943,2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23,300.00				6,519,900.00							8,943,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656,300.00				7,636,400.00					-2,388,438.72		30,904,261.28

2015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730,163.28		23,619,33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730,163.28		23,619,336.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6,848.52		-346,848.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848.5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233,000.00				1,116,500.00					-1,077,011.80		23,272,488.2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下属公司共计3家，其基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持有表决权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7.06.30	2016.12.31	2015.12.31
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	中山市	30	100%	100%	是	是	是
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山市	10	100%	100%	是	是	是

诺安学校拥有全资投资实体1家：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持有表决比例
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中山市	300	100%	100%

上述下属公司的具体情况请参考“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子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

三、报告期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过会计师事务所。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

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

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

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

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

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

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

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

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

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

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

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②以外，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②公司关联方及备用金组合	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备用金
③押金、保证金组合	押金、保证金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

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关联方及备用金组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
押金、保证金组合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40	40
4 至 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

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

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

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

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

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3年	5	31.67
教学设备	3-5年	5	19.00-31.67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电子设备	5年	5	19.00
办公家具	5年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

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4、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固定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固定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A、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B、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六）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

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

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一）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二十二）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1）教育事业收入：学费、学生住宿费通常于每学年学生报名时一次性收取，在学年内平均确认收入；

（2）学生代管费收入：各项代管费均为代收费用中赚取的差价收入；

项目	收取时点	确认收入时点
军训费	报名时一次性收取	结算时按差价确认收入
生活用品费	报名时一次性收取	结算时按差价确认收入
商业保险费	报名时一次性收取	结算时按差价确认收入
体检费	报名时一次性收取	结算时按差价确认收入
考试报名费	报名时一次性收取	结算时按差价确认收入
其他零星费用	实时收取	结算时按差价确认收入

(3) 教育服务收入：教育服务收入为对外校公寓使用费，按月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培训收入

职业培训收入则为诺安培训学校对社会人员进行职业教育时收取的培训费用，该培训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社会人员根据自身技能需要自主报名，一般在确定参与培训班级时一次性缴费报名；另一类是政府部门服务特定人群时公开采

购培训项目，一般在培训通过考核后才确定培训完成，由政府部门结算培训费用。

上述培训收入在培训课程结束，参与培训人员通过考核时确认收入。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资本性投入不属于政府补助，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六）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

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七）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

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 30日	变动比例 (%)	2016年12月 31日	变动比例 (%)	2015年12月 31日
流动资产	16,719,692.86	-39.67	27,713,037.22	55.84	17,783,436.23
非流动资产	32,678,160.35	22.73	26,626,136.45	45.20	18,337,018.78
总资产	49,397,853.21	-9.09	54,339,173.67	50.44	36,120,455.01
流动负债	11,748,972.63	-4.40	12,289,615.91	-1.67	12,498,224.70
非流动负债	9,384,153.62	-21.98	12,027,461.04	123.12	5,390,600.00

总负债	21,133,126.25	-13.09	24,317,076.95	35.93	17,888,824.70
-----	---------------	--------	---------------	-------	---------------

从上述表格来看，2016 年公司资产增加额较大，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8,218,718.66 元，增幅为 50.44%，其中流动资产增长 55.84%，非流动资产增长 45.20%，其主要原因如下：

1、引入新的投资与利润留存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一方面 2016 年公司引进了新的投资，其中股本数增加 2,423,300.00 元，资本公积净增加额为 6,519,900.00 元，合计共增加 8,943,200.00 元；另一方面 2016 年共取得净利润 2,856,656.41 元全部计入留存收益。

2、为开发网络教育平台，引入长期借款。2016 年末长期借款比 2015 年末增加 1,424,000.00 元。

3、学生数量增长，电梯专业受到政府重视，办学经费及专业扶持补贴增加。由于学费补贴和专业建设补贴的增长，2016 年末专项应付款比 2015 年末增加 4,557,590.00 元。

上述资金的流入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资金积累，使得流动资产特别是货币资金增加。为保障公司业务增长与资产增长匹配，公司对办公用地进行重新装修，并按照公司发展规划，于 2016 年开始建设线上网络教育平台，整合开发网络课件教育资源，累计共支付 8,604,100.00 元，使得公司非流动资产大幅增加。

2017 年 6 月底、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3.85%、51.00%和 49.23%。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各期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当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6.15%、49.00%和 50.77%。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开发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中

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教学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在建工程主要为启航学校的校区改造；无形资产主要为金蝶软件和图书馆管理软件；开发支出主要为电梯3维数字模拟教学平台、电梯网络课件开发和电梯网络课件视频制作；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学校装修改造、推销书籍、启慧办公大楼的装修费等；递延所得税资产系坏账损失形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递延收益、专项应付款；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2016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较2015年期末增加了6,428,252.25元，增幅为35.93%，变化幅度较大，主要由于长期借款和专项应付款增加所致。

（二）偿债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	26.45	15.91	17.71
流动比率(倍)	1.42	2.25	1.42
速动比率(倍)	0.64	2.17	1.35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关于长期偿债能力，2017年6月底、2016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6.45%、15.91%和17.71%，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但是变动幅度较小。2016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主

要由于 2016 年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改善了公司流动资产状况。2017 年 6 月 30 日较 2016 年末小幅上升，主要是由于启慧教育 2017 年 1-6 采购研发课件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

关于短期偿债能力，2017 年 6 月底、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2、2.25 和 1.42，速动比率分别为 0.64、2.17 和 1.35。2016 年末与 2015 年末相比，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提高，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不断增强，主要原因是公司引进新的投资者，资本的投入补充了公司流动资产，同时公司为控制财务风险，及时结清经营欠款、缴清税款，降低短期负债水平，使得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提高。2017 年 6 月底与 2016 年末相比，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又大幅下降，主要是公司 2017 年签署买了房屋买卖意向书，预付购买房屋定金 7,200,000.00 元，导致货币资金大幅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良好，报告期内，虽然 2017 年 6 月底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但是公司的流动资产绝对值较大，总体来看，公司偿债能力较强，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81	19.67	9.0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2.77	18.30	39.91
存货周转率（次）	13.50	17.00	13.84
存货周转天数	26.68	21.18	26.01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未扣除坏账准备）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未扣除存货跌价准备）

2017年1-6月底、2016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5.81、19.67和9.02，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22.77天、18.30天和39.91天。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上升趋势明显。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诺安学校应收培训款项，主要对象为中山市各企事业单位，且应收账款的数额均较低，风险较小。

2017年1-6月、2016年和2015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3.50、17.00和13.84，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26.68天、21.18天、26.01天。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管理能力较平稳。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较高，公司的回款速度较快，与公司发展的现状相符。

（四）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元）	5,796,189.36	13,725,901.04	12,193,533.49
净利润（元）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销售毛利率（%）	18.37	30.55	26.61
销售净利率（%）	-30.32	20.78	-28.60
净资产收益率（%）	-6.03	12.46	-17.4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93	12.09	-18.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5	0.1169	-0.1501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0673	0.1134	-0.1574

注 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3、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1、报告期内，公司逐步扩大经营规模，2017年1-6月、2016年和2015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5,796,189.36元、13,725,901.04元和12,193,533.49元，201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2.57%，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壮大，业务规模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启航学校2013年春季招生11人，秋季招生427人，合计招生438人；2014年春季未招到学生，秋季招生550人，合计招生550人；2015年春季招生15人，秋季招生691人，合计招生706人；2016年春季招生18人，秋季招生472人，合计招生490人。2016年度毕业的学生为2013春秋季所招收的学生，而2016年招生人数大于2013年招生人数，扣除个别中途退学的学生，2016年度在校学生人数与2015年度在校学生人数相比变化不大，因此启航学校学费标准的调增才是导致2016年教育收入增加的真正的原因。

2、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净利润分别为-1,757,369.76元、2,856,656.41元和-3,487,560.72元。公司净利润2016年比2015年增加6,344,217.13元，主要是由于2016年收到生均补贴款6,626,200.00元。公司2017年1-6月收到生均补贴款为1,510,050.00元；报告期内，公司的职业教育收入主要是来自启航学

校的学杂费收入及联合办校收入，职业培训收入主要来自诺安培训的培训收入。2016年度、2017年1-6月的职业教育收入分别为10,595,141.67元、5,090,811.47元，由于职业教育收入是在全年内扣除每年的2月、8月后平均分摊确认，因此可以推算2017年1-6月的职业教育收入与2016年度同期变化不大，通过对公司的毛利率分析发现，2017年1-6月的毛利率与2016年度相比呈现下降趋势，导致2017年1-6月份职业教育创造的利润降低；2016年度、2017年1-6月的职业培训收入分别为610,750.11元、2,724,460.82元，由于诺安培训的收入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的公需课培训，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2017年1-6月的收入与2016年度相比下降主要是职业培训收入的下降引起；而综合以上原因：2017年收到的生均补贴款较少、诺安培训的培训收入较少、职业教育的毛利率下降是导致2017年1-6月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

3、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毛利率分别为18.87%、30.55%和26.61%。2016年度与2015年度相比，公司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职业教育业务毛利大幅增加，公司从事教育行业，规模效益明显，招生数量的提高能显著提高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报告期内公司规模不断扩大，招生数量不断增加，教育事业带来的营业收入增加；2017年1-6月，与2015年度、2016年度相比，公司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公司的收入同比相对有所下降，而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租赁费、折旧费、长期待摊费用等固定费用，因此毛利率相比有所下降。

4、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6.03%、12.46%和-17.46%，基本每股收益为-0.0685元/股、0.1169元/股和-0.1501元/股。

公司2016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有所提高，主要是公司在2016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加所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增长符合当前公司业务发展水平。

5、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93%、-12.09%和-18.3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673元/股、0.1134元/股和-0.1574元/股。201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与未扣除相比波动较大的原因主要是由于2016年公司规模扩大，净利润较2015年增加了634.42万，而净利润大幅增加主要源于营业外收入的增加，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2016年政府增加了生均经费补贴款662.6万元、上规上限补贴款4万元、现代学徒制培养补贴款6.4万元，合计673万元。基于教育行业的现状，以上办学经费补贴仍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的重要收入来源，随着政府对专业技术人才的日益关注以及中山市人口规模的扩大，办学经费补贴将进一步提升。

6、公司报告期内盈利能力弱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职业教育投资，主要产品是职业学校教育和职业培训，造成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原因主要是启航技校和诺安人力盈利能力较弱导致。

由于技工学校的设立和发展有严格的指标要求，而且启航技校定位于高级技工学校以上的办学层次，因此，启航技校设立时、省一类评估时（2015年）、省重点评估筹备（2017年）时多次投入大额资金用于改造校区，购买教学设备，

导致学校形成大额的固定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大额的固定资产折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削弱了盈利能力；同时，启航技校的前五年属于发展初期，招生人数尚未饱和，但学校需要按班级配置专职教师、按部门配置行政管理人员，租赁的场所没有达到充分利用，导致学校需要支付高于正常比例的费用；校区改造没有全面完成，办学初期的教学管理、教学质量未达到较高水准，学校目前的知名度仅限于中山市及周边城市，区域较为集中，市场开拓难度较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招生数量，从而直接影响到收入金额。

诺安人力 2016 年 11 月份引入团队进行经营管理，目前正在进行合理的市场布局，因此，作为教育配套服务企业的诺安人力目前也没有发挥出应有的盈利能力。

教育行业尤其是职业教育，需要较长的投入期，公司为了完善投资领域，报告期内正在开拓各种新业务，因此，公司整体处于发展初期，出现盈利能力较弱属于正常情况。随着学校全面完成前期改造，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后，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子公司的收入将会稳步增加，而成本大多数为固定成本，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将得到稳步提升。

7、业绩大幅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处于稳步增长趋势，之所以公司业绩出现大幅波动，这是因为启航技校收到的政府补贴出现大幅波动而造成的。2015 年 12 月 18 日，中山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从 2015 年秋季起至 2018 年春季结束，对在 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期间入学的中山市户籍及省下达的双转移招生任务的

学生按每生 1 万元的办学经费标准进行补贴。按照政策规定,学校在 2015—2016 学年可以收到 2013 级、2014 级和 2015 级三个年级的生均办学经费补贴,合计为 5,199,050.00 元,而该补贴款于 2016 年 5 月才发放到学校;2016—2017 学年,学校可以收到 2014 级和 2015 级两个生级的生均办学经费补贴款 2,937,200.00 元,其中 2016 年 11 月份发放了 1,427,150.00 元;因此 2016 年确认的补贴款较多。

按中山市补贴政策的趋势预期,对于 2016 年 9 月起入学的学生,政府将采用购买服务的形式给予学校补贴,这就意味着 2018 年学校还将收到 2016 年 9 月起入学学生的办学经费补贴,如果届时政府的补贴政策能够比较及时,学校将收到持续稳定的政府补助收入,公司的业绩在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将不会出现大幅变动的情况。

(五) 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 元

财务指标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7,547.14	13,600,442.56	3,810,72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9,599.19	-8,139,543.26	-10,822,87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651.45	10,398,076.65	6,794,682.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77,400.60	15,858,975.95	-217,474.0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83,098.77	17,260,499.37	1,401,523.42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情况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和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97,547.14 元、13,600,442.56 元和 3,810,720.75 元,2016 年与 2015 年相差较大的原因主要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化较大所致。2016 年收到

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5,270,613.56 元，2015 年为 3,156,215.97 元，变动原因主要为 2016 年收到生均经费补贴款 6,626,200.00 元、电梯专项建设资金 2,000,000.00 元，免学费补贴款 4,120,865.00 元等政府补贴款，较 2015 年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情况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和 2015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359,599.19 元、-8,139,543.26 元和 -10,822,877.00 元，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均为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支出。2017 年投资活动支出较多主要系：①2017 年预付网络教育云平台课件开发款 2,912,000.00 元；②支付购买启慧大厦首付款 7,200,000.00 元；③预付学校绿化及装修款项 1,800,000.00 元等，主要为公司迎接新学子及适应发展战略而产生的投资款项。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及 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84,651.45 元、10,398,076.65 元和 6,794,682.23 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显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引进新的投资资金，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

4、经营性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

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9,060.30	-152,627.50	35,861.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5,320.93	1,681,848.98	1,622,096.58

无形资产摊销	1,949.16	488.88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0,205.46	939,715.22	472,782.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348.55	569,123.35	405,317.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765.08	38,156.88	-8,96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128.55	613,589.29	-442,278.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25,308.61	4,541,453.10	1,159,745.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69,792.04	2,512,037.95	4,053,722.08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7,547.14	13,600,442.56	3,810,720.7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83,098.77	17,260,499.37	1,401,523.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260,499.37	1,401,523.42	1,618,997.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77,400.60	15,858,975.95	-217,474.02

2017年1-6月、2016年和201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

为2,697,547.14元、13,600,442.56元和3,810,720.75元,净利润分别为-1,757,369.76元、2,856,656.41元和-3,487,560.72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与净利润有较大差别,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产生的非付现费用较多。

通过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表,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波动存在合理性,使用直接法编制的现金流量表得到了间接法编制流量表的验证,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相匹配。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公司目前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按服务分类,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学杂费收入、培训收入及其他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教育事业收入。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学杂费收入、学生代管费收入、培训收入、场地租赁费以及资金占用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教育事业收入:学费、学生住宿费通常于每学年学生报名时一次性收取,在学年内平均确认收入。

学生代管费收入:各项代管费均为代收费用中赚取的差价收入,报名时一次性收取。

职业培训收入则为诺安培训学校对社会人员进行职业教育时收取的培训费

用，该培训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社会人员根据自身技能需要自主报名，一般在确定参与培训班级时一次性缴费报名；另一类是政府部门服务特定人群时公开采购培训项目，一般在培训通过考核后才确定培训完成，由政府部门结算培训费用。上述培训收入在培训课程结束，参与培训人员通过考核时确认收入。

场地租赁费收入：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资金占用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并且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二）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

1、营业收入分类

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	5,701,561.58	98.37%	13,319,602.49	97.04%	11,658,173.00	95.61%
其他业务	94,627.78	1.63%	406,298.55	2.96%	535,360.49	4.39%
合 计	5,796,189.36	100.00%	13,725,901.04	100.00%	12,193,533.49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业务，其中职业教育业务主要为面对初中毕业生开设的学历教育，职业培训业务主要面向企事业单位客户，为客户

提供多种技能培训及职业培训。其他业务包括向非金融机构收取的资金占用费、租赁费等收入。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过任何重大变化。报告期内，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8.37%、97.04%和95.61%，主营业务突出。

2017年1-6月、2016年和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5,796,189.36元、13,725,901.04元和12,193,533.49元。2016年度收入相比2015年度增长12.57%，主要是学费收入及培训收入增长所致。

2017年1-6月营业收入与2016年营业收入水平相比较低。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启航技工学校学费收入与诺安学校的培训收入。2016年度、2017年1-6月的职业教育收入分别为10,595,141.67元、5,090,811.47元，由于职业教育收入是在全年内扣除每年的2月、8月后平均分摊确认，因此可以推算2017年1-6月的职业教育收入与2016年度同期变化不大。2016年度、2017年1-6月的职业培训收入分别为610,750.11元、2,724,460.82元，由于诺安培训的收入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的公需课培训，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2017年1-6月的收入与2016年度相比有所减少主要是职业培训收入的下降引起。

2、营业收入按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教育事业收入	5,701,561.58	98.37%	13,319,602.49	97.04%	11,658,173.00	95.61%
职业教育	5,090,811.47	87.83%	10,595,141.67	77.19%	9,405,790.00	77.14%

职业培训	610,750.11	10.54%	2,724,460.82	19.85%	2,252,383.00	18.47%
二、其他收入	94,627.78	1.63%	406,298.55	2.96%	535,360.49	4.39%
合 计	5,796,189.36	100.00%	13,725,901.04	100.00%	12,193,533.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报告期内，教育事业收入呈上升趋势，2016 年度相比 2015 年增长 14.25%。教育事业收入主要源于职业教育收入和职业培训收入。2017 年 1-6 月、2016 年、2015 年职业教育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7.83%、77.19%和 77.14%，2016 年度职业教育收入增长 12.64%。主要是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扩大和办学质量的提升使得学生人数不断增加，同时，2016 年各专业学生收费价格有所提高，从而使得职业教育收入平稳增长。2016 年职业培训收入增长 20.96%，主要原因为诺安培训的业务规模的扩大，在保持与老客户关系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使得职业培训收入实现增长。

3、按收款方式对收入进行分类

(1) 公司的收入主要来自于启航学校的学杂费收入、中山市技师学院的联合办学收入和诺安培训的培训收入。其中启航学校的学杂费收入主要来自于学生的学杂费收入，现金缴费比率较高；中山市技师学院的联合办学收入主要是中山市技师学院的直接对公转账；诺安培训的培训收入中有一部分为现金收款，具体现金收款的所占比率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按收入来源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入类型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款方式
启航学校	主营业务收入	5,090,811.47	10,595,141.67	9,405,790.00	
	学费	4,356,094.33	8,556,433.41	7,250,440.00	现金+银行存款

	住宿费	263,962.39	601,317.96	605,750.00	现金+银行存款
	联合办学	433,962.27	1,437,390.30	1,549,600.00	银行存款
	其他	36,792.48			银行存款
	其他业务收入	52,587.76	212,169.48	221,196.23	
	租赁费	33,773.61	64,858.23	66,600.00	现金
	其他	18,814.15	147,311.25	154,596.23	银行存款
诺安人力	劳务费	12,507.00			银行存款
	服务费	3,000.00			现金
启慧教育	资金占用收入	26,533.02	186,206.26	285,208.34	现金
	代收水费		6,466.50	24,455.92	银行存款
诺安培训	职业培训	581,363.31	2,586,401.19	2,037,383.00	现金+银行存款
	网络教育	29,386.80	138,059.63	215,000.00	银行存款
	场地租赁费		1,456.31	4,500.00	银行存款
合计		5,796,189.36	13,725,901.04	12,193,533.49	

现对启航学校的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诺安培训的职业培训收入按照收款方式进行分类如下：

诺安培训中的职业培训收入按照收款方式进行分类如下：

单位：元

收款方式	2017年1-6月	占比	2016年度	占比	2015年度	占比
现金收入			372,863.70	14.42%	787,232.00	38.64%
银行存款	581,363.31	100.00%	2,213,537.49	85.58%	1,250,151.00	61.36%
合计	581,363.31	100.00%	2,586,401.19	100.00%	2,037,383.00	100.00%

启航学校的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按照收入方式进行分类如下：

单位：元

年度	项目	合计	其中： 现金收入	现金收入 占比	其中：银行存 款	银行存 款占比
2015年度	学费	7,250,440.00	4,080,717.60	51.94%	3,775,472.40	48.06%
	住宿费	605,750.00				

2016 年度	学费	8,556,433.40	3,416,118.70	37.30%	5,741,632.66	62.70%
	住宿费	601,317.96				
2017 年 1-6 月	学费	4,356,094.33	1,460,677.10	31.62%	3,159,379.62	68.38%
	住宿费	263,962.39				

诺安培训中的职业培训收入中，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银行存款的收款比率分别为 61.36%、85.58%、100.00%；启航学校的学费收入、住宿费收入中，银行存款的收款比率分别为 48.06%、62.70%、68.38%。

随着支付宝和微信支付的广泛应用，2017 年学校更换了最新的 POS 机，可以用微信及支付宝扫码支付缴纳学费，鼓励学生采用银行卡、手机支付宝、手机微信等便捷支付方式，报告期内学校现金收入占比呈现逐年下降趋势。

经项目组核查，报告期内启慧教育及其子公司、全资投资实体不存在现金坐支现象，也不存在使用私人卡用于公司经营的情况。

(2) 由于启航学校和诺安培训的客户中，大多数为个人客户、客户较为分散，部分学生来自农村偏远地区，习惯携带现金缴费，较为方便。公司也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来规范现金的收支情况，制度内容具体如下：

学校的学费收入尽量采用银行收款，如遇到现金缴费的，须严格执行如下收费流程：

a 学生报到时，招生就业处必须填写《入学登记表》，学生凭表办理入学手续，严禁在没有《入学登记表》的情况下为学生办理入学手续。

b 学生凭《入学登记表》到财务处办理缴费手续，一般情况下只由出纳进行收款，在集体办理入学时，允许临时安排其他财务收费。收费时必须向学生开具收据，并在收据上注明收费的类型（“现金”或“银行”）。收费人员应当使用连续编号的收据填写收据，收据不能断号、对于写错的收据应当加盖“作废”章，不得

单独撕掉。

c 每天下午 4 点前，如现金收入超过 5 万元的，应由出纳及时存入学校的银行账户。

d 如果当天收到的现金未超过 5 万元或在当天缴存现金仍然收到现金的，应由出纳在下班前清点后存入到学校的保险柜中。

e 每天下班前，招生就业处应根据《入学登记表》统计当天入学的学生、财务处统计当天收费的情况、学生处根据班主任报到的人数统计当天缴费入学的学生，三个部门应保持一致，确认收款无误，如存在不一致的，必须当天核查清楚，由财务处提出解决方案并报执行校长审批处理。

f 对于当天未能及时存入银行的现金，出纳应于次日上班时留存不超过 5 万元的备用金后将剩余现金存入银行。

j 出纳人员应当每天将收到的现金及刷卡条与填写的收据金额进行核对，登记好现金日记账和银行存款日记账。

h 对于因业务需要而由其他人员临时收取的现金，应当在下班前与出纳核对交接，并填写交接表。

i 出纳及其他财务不得要求坐支现金，一经核实，学校将按有关管理制度严肃处理，涉及违反法律法规的，将交由有关部门依法处理。

4、按区域市场销售情况对收入进行分类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收入按照区域市场销售情况构成如下：

序号	区域市场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 月—6 月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元)	(%)	(元)	(%)	(元)	(%)
1	华东地区	102,130.47	0.88	109,893.02	1.20	50,881.91	0.89
2	华南地区	9,301,316.00	79.78	10,297,544.54	67.00	4,142,016.50	72.45
3	华中地区	1,414,114.20	12.13	,904,812.28	20.80	993,054.89	17.37
4	华北地区	39,280.95	0.34	45,788.76	0.50	22,868.28	0.40
5	西北地区	31,424.76	0.27	36,631.01	0.40	9,147.31	0.16
6	西南地区	691,344.72	5.93	842,513.13	9.20	448,218.21	7.84
7	东北地区	31,424.76	0.27	36,631.01	0.40	22,868.28	0.40
8	港澳地区	47,137.14	0.40	45,788.76	0.50	28,013.64	0.49

随着公司网络职业教育项目的推进以及投资范围的扩大，公司在其它地区的收入将逐步增加。

(三)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

1、营业成本分类

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	4,707,900.10	99.51%	9,525,757.87	99.93%	8,920,022.15	99.68%
其他业务	23,354.15	0.49%	6,466.50	0.07%	28,575.92	0.32%
合 计	4,731,254.25	100.00%	9,532,224.37	100.00%	8,948,598.07	100.00%

2、营业成本按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教育事业成本	4,707,900.10	99.51%	9,525,757.87	99.93%	8,920,022.15	99.68%
职业教育	4,379,518.69	92.57%	8,077,887.79	84.74%	7,667,827.18	85.69%
职业培训	328,381.41	6.94%	1,447,870.08	15.19%	1,252,194.97	13.99%
二、其他业务成本	23,354.15	0.49%	6,466.50	0.07%	28,575.92	0.32%
合计	4,731,254.25	100.00%	9,532,224.37	100.00%	8,948,598.07	100.00%

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4,731,254.25元、9,532,224.37元和8,948,598.07元，2016年营业成本比2015年增加583,626.30元，增长了6.52%。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学杂费成本、培训成本、职工薪酬、场地租赁费、资产折旧、能源费用等。随着招生规模的扩大，培训学生人数增加，对应的学生管理成本，培训费用也相应的增加。

（四）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毛利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毛利金额（元）	比例	毛利率
主营业务	993,661.48	93.31%	17.43%
其他业务	71,273.63	6.69%	75.32%
合计	1,064,935.11	100.00%	18.37%
项目	2016年度		
	毛利金额（元）	比例	毛利率
主营业务	3,793,844.62	90.47%	28.48%
其他业务	399,832.05	9.53%	98.41%
合计	4,193,676.67	100.00%	30.55%

项 目	2015 年度		
	毛利金额（元）	比例	毛利率
主营业务	2,738,150.85	84.38%	23.49%
其他业务	506,784.57	15.62%	94.66%
合 计	3,244,935.42	100.00%	26.61%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7.43%，28.48%，23.49%，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呈现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原因在分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中将进行详细的分析。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毛利占比不断降低，对毛利的贡献逐渐减少，尽管其毛利率于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分别为 75.32%、98.41% 和 94.66%，处于较高水平，但其业务量较小，并未对总体收入毛利产生较大影响。

2、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毛利（分产品）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6 月		
	毛利金额（元）	比例	毛利率
职业教育	711,292.78	71.58%	13.97%
职业培训	282,368.70	28.42%	46.23%
合 计	993,661.48	100.00%	17.43%
项 目	2016 年度		
	毛利金额（元）	比例	毛利率
职业教育	2,517,253.88	66.35%	23.76%
职业培训	1,276,590.74	33.65%	46.86%
合 计	3,793,844.62	100.00%	28.48%
项 目	2015 年度		
	毛利金额（元）	比例	毛利率

职业教育	1,737,962.82	63.47%	18.48%
职业培训	1,000,188.03	36.53%	44.41%
合计	2,738,150.85	100.00%	23.49%

报告期内，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公司的主营业务产生的毛利金额分别为 2,738,150.85 元、3,793,844.62 元、993,661.48 元，其中职业教育产生的毛利分别为 1,737,962.82 元、2,517,253.88 元、711,292.78 元，职业教育产生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率分别为 63.47%、66.35%、71.58%；职业培训产生的毛利分别为 1,000,188.03 元、1,276,590.74 元、282,368.70 元，职业培训产生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率分别为 36.53%、33.65%、28.42%。职业教育所做的贡献呈现平稳上升趋势。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公司职业教育产生的毛利分别为 1,737,962.82 元、2,517,253.88 元、711,292.78 元，职业教育的毛利率分别为 18.48%、23.76%、13.97%。2016 年职业教育产生的毛利与 2015 年相比增加 779,291.06 元。由于职业教育本身的业务特点，其规模效应较为明显，针对职业教育的毛利变动主要从收入和成本两个因素分析：

影响职业教育收入的因素主要是招生数量和各学年单个学生收费标准。

招生数量分析：

2016 年度毕业学生为 2013 年春、秋季学生，合计 438 人，2016 年度新生为 2016 年春、秋季学生，合计 490 人，因此 2016 年度与 2015 年度在校学生相比有所增加。

各学年单个学生收费标准分析：

2016 年度、2015 年度各级学生收费标准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收费标准						2016 年收费标准			
年级	专业	收费项目				收费项目			
		学费	住宿	代收代支	合计	学费	住宿	代收代支	合计
12 级	幼儿教育	3300	500	1150	4950				
	饭店（酒店）服务与旅游	3300	500	1150	4950				
	电子商务	3300	500	1150	4950				
	服装制作与营销	4000	500	1150	5650				
	烹饪	4000	500	1150	5650				
	电梯安装与维修	4000	500	1150	5650				
	汽车维修	4000	500	1150	5650				
	计算机网络应用	4000	500	1150	5650				
13 级	幼儿教育	3300	500	1150	4950	3300	500	1150	4950
	饭店（酒店）服务与旅游	3300	500	1150	4950	3300	500	1150	4950
	电子商务	3300	500	1150	4950	3300	500	1150	4950
	农村经济管理	3300	500	1150	4950	3300	500	1150	4950
	烹饪	4000	500	1150	5650	4000	500	1150	5650
	电梯安装与维修	4000	500	1150	5650	4000	500	1150	5650
	汽车维修	4000	500	1150	5650	4000	500	1150	5650
	计算机网络应用	4000	500	1150	5650	4000	500	1150	5650
14 级	幼儿教育	4800	500	1150	6450	4800	500	1150	6450
	饭店（酒店）服务与旅游	4800	500	1150	6450	4800	500	1150	6450
	电子商务	4800	500	1150	6450	4800	500	1150	6450
	计算机广告制作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烹饪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电梯安装与维修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汽车维修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计算机网络应用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15 级	幼儿教育	4800	500	1150	6450	4800	500	1150	6450

	饭店（酒店）服务与旅游	4800	500	1150	6450	4800	500	1150	6450
	电子商务	4800	500	1150	6450	4800	500	1150	6450
	计算机广告制作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烹饪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电梯安装与维修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汽车维修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计算机网络应用	5800	500	1150	7450	5800	500	1150	7450
16级	幼儿教育					4800	500	1150	6450
	电子商务					4800	500	1150	6450
	计算机广告制作					5800	500	1150	7450
	烹饪					5800	500	1150	7450
	电梯安装与维修					5800	500	1150	7450
	汽车维修					5800	500	1150	7450
	计算机网络应用					5800	500	1150	7450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6月职业教育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职工薪酬	1,863,295.41	42.55%	3,726,374.61	46.13%	3,776,478.00	49.25%
场地租赁	659,590.02	15.06%	920,304.45	11.39%	906,145.92	11.82%
考评费	900.00	0.02%	6,900.00	0.09%	4,960.00	0.06%
能源费用	186,752.76	4.26%	462,285.31	5.72%	565,999.55	7.38%
外出竞技费用	31,960.00	0.73%	1,729.00	0.02%	10,000.00	0.13%
其他	3,556.00	0.08%	67,420.80	0.83%	137,390.33	1.79%
长期待摊摊销	485,315.66	11.08%	890,566.92	11.02%	472,782.33	6.17%
教学耗材	333,195.30	7.61%	203,404.50	2.52%	340,082.50	4.44%
活动费用	118,592.90	2.71%	216,994.10	2.69%	211,555.03	2.76%
资产折旧	696,360.64	15.90%	1,356,908.10	16.80%	1,242,433.52	16.20%
网络平台使用费			225,000.00	2.79%		
合计	4,379,518.69	100.00%	8,077,887.79	100.00%	7,667,827.18	100.00%

由于职业教育的主营业务成本大多数为职工薪酬、场地租赁、水电费、长期待摊摊销、教学耗材、资产折旧、网络平台使用费等固定成本，2016年职业教育主营业务成本与2015年度相比变化较小，主要为长期待摊费用的大幅增加。

综合收入、成本的变动考虑，2016年职业教育产生的毛利较2015年大幅增加主要是收入的增加。

由于启航学校2017年春季未招生，因此2016年1-6月与2017年1-6月在校人数变化不大。2017年1月1日，启航学校变更为一般纳税人，按照6%的税率缴纳增值税；2016年5月1日启航学校为小规模纳税人，按照3%的税率缴纳增值税，因此2017年1-6月确认的收入较2016年度减少。

2017年1-6月职业教育主营业务成本与2016年度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相比，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

①2016年9月，启航学校与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签订了《物业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调整租金为2016年12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租金每月为206,817.00元，2016年10月1日至2016年11月30日为装修期，免于收租。补充协议签订前启航学校每月租金为157,317.00元，由于2016年1月至9月租金较低，且2016年10月至11月免收租金，因此相比2016年度，2017年1-6月场地租赁成本较高。

②2017年5月，启航学校对电梯实训室、汽修实训室的耗材进行了更新，发生的教学实训耗材较多。

场地租金增加和教学实训耗材的更新导致2017年1-6月的主营业务成本大幅上升，加上职业教育收入的减少，致使2017年1-6月毛利率较2016年度毛利率大幅下降，导致2017年1-6月职业教育产生的毛利相对2016年度同期大幅下降。

(2) 职业培训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6月，职业培训产生的毛利分别为1,000,188.03元、1,276,590.74元、282,368.70元，职业培训的毛利率分别为44.41%、46.86%、46.23%。

报告期内，公司职业培训的毛利率较为稳定，收入的增加直接增加了毛利。诺安培训的收入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的公需课培训，集中在下半年，因此2017年1-6月职业培训的收入较少，产生的毛利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职业培训业务的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职工薪酬	172,872.43	52.64%	235,925.97	16.29%	237,827.45	18.99%
场地租赁	84,951.18	25.87%	169,902.36	11.73%	169,902.36	13.57%
考评费	27,830.00	8.47%	211,207.00	14.59%	171,122.00	13.67%
讲课费	16,100.00	4.90%	146,680.00	10.13%	220,571.00	17.61%
教材费			283,616.60	19.59%	223,047.82	17.81%
办公耗材费	495.80	0.15%	21,550.50	1.49%	40,581.00	3.24%
水电费			27,668.15	1.91%	9,985.14	0.80%
外出竞赛费用	15,347.00	4.67%	347,819.50	24.02%	179,158.20	14.31%
培训费	9,000.00	2.74%				
其他	1,785.00	0.54%	3,500.00	0.24%		
合计	328,381.41	100%	1,447,870.08	100%	1,252,194.97	100%

职业培训业务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场地租赁费、考评费、讲课费、外部竞赛费用等。职业培训业务的培训老师部分为外部聘请的讲课老师、部分为培训客户单独指定的专家，外部聘请的讲课老师和指定的专家的报酬依据为培训的课时数量，为变动成本。

考评费、外出竞赛费用主要为变动成本，与培训业务直接相关。2017年公司针对医疗系统的公需课培训不再提供教材，因此2017年的教材费支出未发生。

由于职业培训业务的大多数成本为变动成本，报告期内，职业培训的毛利率较为稳定；由于企事业单位的培训主要集中在下半年，2017年1-6月的收入较少，而职业培训业务的毛利率较为稳定，因此2017年1-6月毛利较少。

3、同行业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2016年收入	2016年毛利率	2015年收入	2015年毛利率
启慧教育	13,725,901.04	28.48%	12,193,533.49	23.49%
中锐教育	105,765,816.19	65.79%	114,066,932.60	67.82%
华图教育	1,916,540,968.44	61.43%	1,354,614,868.75	60.50%
九城教育	6,735,466.51	43.65%	5,935,795.22	43.67%
中山教育	15,118,512.13	48.17%	14,559,753.36	57.63%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28.48%、23.49%。与同行业其他教育机构相比，毛利率偏低。公司毛利率偏低一方面是因为公司的规模较小，而教育培训机构有明显的规模效应，这方面在九城教育和中山教育可以体现；另一方面公司的职业教育主要是技工职业教育，对固定资产的投入要求较大，并且公司的技工职业教育中以电梯维修专业、汽修专业为主，而这两个专业本身对教学设备的投入要求比较高；公司的技工职业教育一般都是 3 年制，学生一般在第 3 年到企业实习，而学校在第 3 年一般不会收取学生的住宿费等，而中山教育每届普通中专学生及脱产学习大专毕业生毕业前 1.5 年都在各企事业单位从事实习与实训，学校投入的单位教学成本相对较低，综合以上因素，公司的毛利率偏低较为合理。

公司的成本明细与同样从事职业教育且规模较为相似的中山教育的成本进行对比分析如下：

启慧教育 2015 年、2016 年主营业务成本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3,962,300.58	41.60	4,014,305.45	45.00
场地租赁	1,090,206.81	11.44	1,076,048.28	12.06
考评费	218,107.00	2.29	176,082.00	1.97
讲课费	146,680.00	1.54	220,571.00	2.47
能源费用	795,120.56	8.35	839,613.51	9.41
外出竞技费用	349,548.50	3.67	189,158.20	2.12
培训费	-		-	
其他	70,920.80	0.74	137,390.33	1.54
长期待摊摊销	890,566.92	9.35	472,782.33	5.30
教学耗材	203,404.50	2.14	340,082.50	3.81
活动费用	216,994.10	2.28	211,555.03	2.37
资产折旧	1,356,908.10	14.24	1,242,433.52	13.93
网络平台使用费	225,000.00	2.36	-	
合计	9,525,757.87	100.00	8,920,022.15	100.00

中山教育 2015 年、2016 年主营业务成本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合作办学费	2,802,899.50	35.90	2,109,438.90	34.25
职工薪酬	2,378,006.71	30.46	1,535,852.09	24.94
折旧费用	1,170,946.23	15.00	656,677.77	10.66
水电费	268,414.75	3.44	273,637.65	4.44
招生费	860,400.00	11.02	787,800.00	12.79
房租	240,000.00	3.07	240,000.00	3.90
材料费	71,366.30	3.07	145,764.25	2.37
家具费		0.91	299,710.00	4.87
其他	15,710.00	0.20	110,465.20	1.79
合计	7,807,743.49	100.00	6,159,345.86	100.00

通过将启慧教育的主营业务成本与中山教育对比，启慧教育在房屋租赁费用、固定资产折旧、长期费用摊销、能源费上的支出高于中山教育。由于启慧教育位于广东省中山市，而中山教育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且中山教育拥有其自身的房产，因此启慧教育的房租租赁费远高于中山教育；启慧教育主要以电梯维修、汽修专业为主，需要的电梯实训、汽修实训等教学设备较多，而中山教育主要是以化工、电子商务教育为主，属于轻资产专业，因此，启慧教育的固定资产折旧高于中山教育；启慧教育所租赁的房产前期属于纺织工厂，启航学校为了改善校园环境，在2015年对学校的教学楼、宿舍楼、运动场进行了整体的改造，并为已建图书馆购置了新图书，而中山教育对校区投入的较少；另外启慧教育位于广东省，天气较热，教学楼、宿舍楼配有空调，考虑到学生的经济能力，学校对学生的用电给予了优惠，因此启航学校的水电费支出较大。综上，启慧教育在成本支出方面高于中山教育，启慧教育的毛利率低于中山教育较为合理。

（五）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元）	5,701,561.58	13,319,602.49	11,658,173.00
销售费用（元）	728,793.62	1,716,847.77	1,635,902.97
管理费用（元）	3,704,328.55	5,292,678.84	4,163,778.68
财务费用（元）	310,345.45	612,440.62	440,454.03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2.78	12.89	14.03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63.91	38.56	35.72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44	4.60	3.78

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82.13	56.05	53.53
-------------------	-------	-------	-------

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2017年1-6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4,743,467.62元、7,621,967.23元和6,240,135.68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82.13%、56.05%和53.53%。公司在报告期，期间费用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逐步提升。以下分别对三项费用进行分析。

1、销售费用

(1) 报告期销售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率	金额(元)	比率	金额(元)	比率
市场推广费	44,541.00	6.11%	1,023,683.49	59.63%	902,832.45	55.19%
职工薪酬	386,533.64	53.04%	301,685.75	17.57%	316,826.16	19.37%
场地租赁	124,090.20	17.03%	181,701.21	10.58%	179,341.44	10.96%
印刷费	47,416.85		102,700.00	5.98%	138,270.00	8.45%
广告费	28,624.53	3.93%	18,542.00	1.08%	10,500.00	0.64%
差旅费	34,965.57	4.80%	57,932.42	3.37%	57,399.50	3.51%
业务招待费	55,335.33	7.59%	30,602.90	1.78%	30,733.42	1.88%
办公费	7,286.50	1.00%				
合计	728,793.62	100.00%	1,716,847.77	100%	1,635,902.97	100%
销售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12.78%		12.89%		14.03%	

(2) 报告期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市场推广费、场地租赁、广告费等。2016年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公司加大招生力度，加强合作学校的开发及宣讲招生，加强教育品牌的宣传，市场推广费增加所致。公司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销售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分别为12.78%、12.89%、14.03%。2016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2015年度下降了，主要原因是2016年度公司销售费用比2015年度上升4.95%，而同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则达到12.57%，因此2016年度公司销售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有所下降。但总体来看，销售费用整体波动较小，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建立，销售费用比重进一步下降。

2017年1-6月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场地租赁和业务招待费金额均大幅上升的原因:

(1) 职工薪酬上升原因

2017年启慧教育为开拓网络教育市场,特专门成立了市场拓展部,负责对接全国各地的技工学校,进行网络教育宣传。2017年销售费用中新增的职工薪酬主要为启慧教育市场拓展部员工的工资薪金。

(2) 场地租赁费用上升原因

2016年12月为推进校企合作,鼓励学生在真实的企业运营中体会、实践和学习,启航学校成立了电商运营部,并与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补充协议,扩大了租赁面积。受电商运营部场地的租赁和房屋租金上涨等因素影响,2017年1-6月销售费用场地租赁费整体上涨,具体变更前后租赁面积及价格如下:

原合同:租赁面积为28363.90 m²,租赁期限自2014年10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每月租金157317元,每平方米折合单价5.55元/m²;

补充协议:租赁面积为32863.90 m²,租赁期限自2016年12月1日到2019年9月30日,每月租金206817元,每平方米折合单价6.29元/m²。

(3) 业务招待费上升的原因

为了加强校企合作,拓宽学生的就业渠道,启航学校在2017年更加注重与企业间的交流沟通,并加强与企业的联系,与多家企业如:佛山住友富士电梯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市上菱电梯有限公司、美迪斯电梯有限公司、中山市正立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等签订了校企合作协议,为学生的实习和就业增添了新的保障,也因此导致2017年1-6月发生的招待费用较高。

2、管理费用

(1) 报告期管理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率	金额(元)	比率	金额(元)	比率
职工薪酬	971,334.80	26.22%	1,536,807.07	29.04%	1,483,840.63	35.64%
场地租赁	797,602.63	21.53%	735,895.98	13.90%	632,414.28	15.19%
折旧费	168,960.29	4.56%	324,940.88	6.14%	379,663.06	9.12%
社会保险	288,765.46	7.80%	496,545.85	9.38%	417,737.97	10.03%

劳保费用					264,000.00	6.34%
保洁费	220,000.00	5.94%	240,000.00	4.53%	240,000.00	5.76%
办公费	252,843.08	6.83%	328,952.23	6.22%	224,942.57	5.40%
保安费		0.00%	268,800.00	5.08%	201,600.00	4.84%
车辆费用	85,488.21	2.31%	138,682.96	2.62%	107,797.43	2.59%
会费			82,000.00	1.55%	48,000.00	1.15%
通讯费	43,020.52	1.16%	6,477.72	0.12%	41,618.49	1.00%
业务招待费	151,185.10	4.08%	130,759.59	2.47%	34,130.80	0.82%
差旅费	135,239.43	3.65%	146,727.49	2.77%	28,403.35	0.68%
商业保险	20,535.15	0.55%	21,420.00	0.40%	26,490.00	0.64%
税费			31,315.24	0.59%	23,294.30	0.56%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000.00	0.32%	706,924.53	13.36%	3,500.00	0.08%
福利费	82,493.50	2.23%	43,105.20	0.81%	3,279.90	0.08%
能源费	23,521.42	0.63%	3,686.92	0.07%	3,065.90	0.07%
无形资产摊销	1,949.16	0.05%	488.88	0.01%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4,889.80	7.96%	49,148.30	0.93%		0.00%
研发费	154,500.00	4.17%				
合计	3,704,328.55	100.00%	5,292,678.84	100.00%	4,163,778.68	100.00%
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63.91%		38.56%		35.72%	

(2) 报告期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场地租赁、社会保险、聘请中介机构费等。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管理费用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分别为 63.91%、38.56%和 35.72%，公司管理费用逐年提高，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体也呈增加之势，主要原因如下：

1) 启航学校 2016 年 9 月与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签订房租租赁补充协议，从 2016 年 12 月开始对房屋租金进行了调整，增加了房屋租赁面积，房租由原来的每月 157,317.00 元调整到 206,817.00 元；另外公司 2016 年 6 月与夏建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了启慧教育办公大楼，公司从 2016 年 10 月起，每月支付租金 6 万元，因此房屋租金的调增和新办公楼的租赁使公司 2017 年 1-6 月的租赁费与 2016 年租赁费相比有了大幅上升。由于启航学校房屋租赁面积的增加和公司新办公楼的租赁，公司的保洁费用随之增加。

2) 2016 年公司新租赁了启慧教育办公大楼，并对办公大楼进行了装修，并于

2016年12月份开始摊销，因此2017年1-6月份的长期待摊费用大幅增加。

3、财务费用

(1) 报告期财务费用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比率	金额(元)	比率	金额(元)	比率
利息支出	289,348.55	93.23%	569,123.35	92.93%	405,317.77	92.02%
减：利息收入	4,879.61	1.57%	9,164.89	1.50%	1,677.42	0.38%
手续费	25,876.51	8.34%	52,482.16	8.57%	36,813.68	8.36%
合计	310,345.45	100.00%	612,440.62	100.00%	440,454.03	100.00%
财务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5.44%		4.60%		3.78%	

(2) 报告期财务费用分析：

2017年1-6月、2016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310,345.45元、612,440.62元和440,454.03元，占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44%、4.60%和3.78%，财务费用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一直维持在较低的水平。

据此，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成本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特点，根据成本效益原则及一致性原则，公司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

(六)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坏账损失	-459,060.30	-152,627.50	35,861.20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其他			
合计	-459,060.30	-152,627.50	35,861.20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2017年1-6月、2016年、2015年公司坏账损失分别为-459,060.30元、-152,627.50元和35,861.20元。2016年与2017年1-6月期

间转回部分坏账准备的原因在于收回以前年度应收账款，转回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 1-6 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政府补助	1,673,317.42	--	--
合 计	1,673,317.42	--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7年 1-6 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生均经费补贴款	1,510,050.00	--	--
现代学徒制培养补贴款	-32,000.00	--	--
电梯专业专项补贴	195,267.42	--	--
合 计	1,673,317.42	--	--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6月，记入公司损益类的政府补助分别为0元、6,735,778.96元、1,673,317.42元。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存在重大依赖，但是公司所取得的政府补助具有可持续性，2017年5月10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中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修订，新增第十一条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启航学校收到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且具有连续性，记入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存在重大依赖，但是公司所取得的政府补助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未来获得政府补助的可持续性分析：

（1）生均补贴款条款

根据中山市政府发布的《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中府办会函[2015]151号)文件规定,在2013年9月至2015年9月期间入读中山市民办技工学校的本市户籍学生和省下达双转移招生任务学生,经核实后给予生均办学经费补贴1万元/人/年,补助经费由中山市财政负担,纳入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年度部门预算。对于2016年3月份(春季)起入学的学生如何补贴,中山市人民政府已在今年6月份召开技工院校工作会议,专门讨论了如何扶持技工院校发展的问题,会议指出,关于技工学校,中山市将继续执行市政府2014年出台的《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并积极贯彻落实中山市教育事业发展的十三五规划,将在土地、师资培养、办学经费等方面继续给予技工学校扶持政策。

当次会议中山市副市长杨文龙下达任务要求中山市人社局着手进行办学经费补贴政策的调研,在今年12月份出台具体的补贴政策以保持补贴政策的延续性,让技工学校进一步明确今后发展方向,提高学校的信心,更好为中山市的经济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 现代学徒制补贴条款

根据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发布的《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划拨2016年职业(技工)院校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资金的通知》(中教体财[2016]97号)文件规定,现代学徒制培养补贴标准为按每位符合条件的现代学徒给予学校和企业各2000元补助。

现代学徒制培养补贴是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对现代技工教育,培养专业技能人才的一个鼓励政策,针对毕业生在专业对口行业签订劳动合同工作满一年以上,企业以老带新提高了毕业生的专业技能,对社会及企业起到良性的推动作用给与的补贴,只要满足条件资料齐全,申请补贴都可以批准下拨。今年5月份公司已经完成申请资料的准备工作,6月份已经将申请资料递交给中山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今年11月中山市人力资源与保障局就此申请请了第三方机构对全市的申请资料进行审计,待审计结果出来后做拨款计划。

(3) 特色专业建设补贴

专业补贴建设资金,是关于学校资产的补贴,属于专款专用,由于国家大力支

持技工教育产业建设，对于技工学校的专业建设经费省、市每年都有申请文件下达，要求各技工学校根据自身专业情况进行申请，符合文件精神的给与补贴。今年公司就专业补贴建设资金已经在2017年11月23向中山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提交了建设电子商务专业200万的专业补贴申请，由市局审核后转交省厅批复。

（八）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政府补助	--	6,735,778.96	--
税收减免	169.81	5,677.50	10,399.37
其他	1,018.24	262.53	--
合计	1,188.05	6,741,718.99	10,399.37
营业外支出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滞纳金	5,429.71	58,398.26	53,378.06
罚款	--	550.00	--
其他	45,603.36	--	--
合计	51,033.07	58,948.26	53,378.0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基本为政府补助，政府补助来源于生均经费补贴款、上规上限补贴款以及现代学徒制培养补贴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生均经费补贴款	--	6,626,200.00	--	与收益相关
上规上限补贴款	--	40,350.00	--	与收益相关
现代学徒制培养补贴款	--	64,000.00	--	与收益相关
省就业和技工教育专项资金		5,228.9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6,735,778.96	--	

政府补助的具体文件号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文件号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	-----	-----------	-------	-------

生均办学经费	中人社发（2017）62号	1,510,050.00		
现代学徒制培养补贴	中教体财（2016）97号		64,000.00	
生均办学经费	中人社发（2016）343号		1,427,150.00	
生均办学经费	中人社发（2016）121号		5,199,050.00	
合计		1,510,050.00	6,690,200.00	

其中 2017 年 1-6 月份的生均办学经费 1,510,050.00 元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记入到其他收益中，在营业利润前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是税收滞纳金。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范意识较弱，存在税收滞纳金情况，但公司后期均及时补交税费，未构成重大违法违规。公司及其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已经取得税务局开具的《税务无违法记录证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情形。

2015 年，公司补缴税收滞纳金 53,378.06 元，属于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公司所缴纳的滞纳金明细如下：

启航学校：

单位：元

项目	滞纳金所属期间	金额（元）
社保滞纳金	2015.1.1-2015.1.31	1,328.15
社保滞纳金	2015.2.1-2015.2.28	653.19
社保滞纳金	2015.3.1-2015.3.31	180.63
社保滞纳金	2015.4.1-2015.4.30	169.35
社保滞纳金	2015.6.1-2015.6.30	195.15
社保滞纳金	2015.7.1-2015.7.31	103.34
税费滞纳金	2015.3.1-2015.3.31	137.35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14.1.1-2014.12.31	4,012.73
营业税滞纳金	2015.3.1-2015.3.31	1,962.15
合计		8,742.04

诺安培训：

单位：元

项目	滞纳金所属期间	金额（元）
社保滞纳金	2015.1.1-2015.1.31	158.59
社保滞纳金	2015.2.1-2015.2.28	79.30
社保滞纳金	2015.3.1-2015.3.31	4.84
税费滞纳金	2014.1.1-2014.12.31	133.65
社保滞纳金	2015.4.1-2015.4.30	21.77

社保滞纳金	2015.5.1-2015.5.31	57.63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13.1.1-2013.12.31	42,715.99
税费滞纳金	2015.6.1-2015.6.30	30.59
工资薪金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6.1-2015.6.30	21.96
社保滞纳金	2015.7.1-2015.7.31	12.30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14.1.1-2014.12.31	1,399.40
合计		44,636.02

2016年，公司补缴税收滞纳金 58,398.26 元，属于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公司所缴纳滞纳金明细如下：

启慧教育：

单位：元

项目	滞纳金所属期间	金额（元）
员工个税滞纳金	2016.5.1-2016.6.30	7.98
所得税滞纳金	2014.1.1-2015.12.31	610.90
合计		618.88

启航学校：

单位：元

项目	滞纳金所属期间	金额（元）
社会保险	2016.1.1-2016.3.31	2,454.87
社会保险	2016.5.1-2016.5.31	56.01
增值税滞纳金	2016.10.1-2016.10.31	22.26
税费滞纳金	2016.5.1-2016.5.31	150.71
税费滞纳金	2016.7.1-2016.8.31	134.46
所得税滞纳金	2015.1.1-2015.12.31	1,518.98
个税滞纳金	2015.1.1-2015.12.31	8,938.6
附加税滞纳金	2015.1.1-2015.12.31	34,102.8
营业税滞纳金	2015.12.1-2015.12.31	516.15
税费滞纳金	2015.12.1-2015.12.31	140.61
社保滞纳金	2014.8.1-2014.11.31	712.01
个税滞纳金	2014.6.1-2014.11.31	3,741.09
所得税滞纳金	2014.12.1-2014.12.31	480.87
合计		52,969.42

诺安培训：

单位：元

项目	滞纳金所属期间	金额（元）
营业税及附加	2016.12.1-2016.12.31	492.48
社保	2016.1.1-2016.3.31	261.28
社保	2016.5.1-2016.5.31	6.29
营业及附加税滞纳金		6.45
附加税滞纳金	2016.4.1-2014.6.30	17.45
营业及附加税滞纳金	2015.1.1-2015.12.31	4,026.01
合计		4,809.96

2017年1-6月，公司补缴税收滞纳金7,895.85元，属于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公司所缴纳滞纳金明细如下：

启慧教育：

单位：元

项目	滞纳金所属期间	金额（元）
增值税滞纳金	2016.12.1-2016.12.31	1.42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1.1-2015.1.31	179.03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4.1-2015.4.30	178.77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5.1-2015.5.31	172.46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6.1-2015.6.30	163.04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10.1-2015.10.31	97.88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11.1-2015.11.31	92.58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12.1-2015.12.31	86.01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6.1.1-2016.1.31	79.20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6.2.1-2016.2.28	70.64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6.4.1-2016.4.30	61.77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3.1-2015.3.31	162.94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2.1-2015.2.28	170.98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7.1-2015.7.31	154.36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8.1-2015.8.31	107.38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9.1-2015.9.30	102.12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7.1.1-2017.2.28	5.39
合计		1,885.97

诺安培训：

单位：元

项目	滞纳金所属期间	金额（元）
----	---------	-------

增值税滞纳金	2016.12.1-2016.12.31	38.37
增值税滞纳金	2016.11.1-2016.11.31	610.38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6.11.1-2016.11.31	170.82
个人所得税滞纳金	2015.11.1-2015.11.31	533.09
税费滞纳金	2015.12.1-2015.12.31	2,056.97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16.1.1-2016.12.31	134.11
合计		3,543.74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是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补交以前年度税款所产生的税收滞纳金及由于销售退回未及时办理退税而多缴的税金。税收滞纳金系自查以前年度账务情况，在与税务局沟通后进行了重新申报，据此计税基础产生了增值税、营业税、城建税等税金，公司补交了该部分税金，且据实缴纳了税收滞纳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期限缴纳税款的，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期限解缴税款的，税务机关除责令限期缴纳外，从滞纳税款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根据《税务行政复议规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加收滞纳金属于征税行为。因此，加收滞纳金并不属于行政处罚的行为，不属于罚款支出。

（九）利润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7,127.49	2,771,429.32	-3,659,987.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7,127.49	2,771,429.32	-3,659,987.05

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1,757,369.76 元、2,856,656.41 元和-3,487,560.72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727,127.49 元、2,771,429.32 元和-3,659,987.05 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营业收入稳步发展。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未扣除的差异原因主要是源于营业外支出和向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十)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适用的税收政策及主要税种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69.81	5,677.50	10,399.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533.02	186,206.26	285,208.34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14.83	-58,685.73	-53,378.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3,312.00	133,198.03	242,229.6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930.27	47,970.94	73,901.9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242.27	85,227.09	168,327.7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0,242.27	85,227.09	168,327.72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8 年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2008]43 号）文件第二条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通常包括以下项目：（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报告期内列为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主要为生均补贴款与现代学徒制补贴款。由于启航学校收到的生均经费补贴款、现代学徒制补贴款是与日常的招生教学业务直接相关的，而且金额相对固定，故将其列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3、主要税种及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劳务收入	3%、6%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3%、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防洪保安资金	应税收入	0.01%

(2) 优惠税负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起变更为一般纳税人，应税劳务收入的增值税率由 3% 变更为 6%。

(十一) 报告期内净利润与现金流量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9,060.30	-152,627.50	35,861.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5,320.93	1,681,848.98	1,622,096.58
无形资产摊销	1,949.16	488.88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0,205.46	939,715.22	472,782.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348.55	569,123.35	405,317.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765.08	38,156.88	-8,965.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128.55	613,589.29	-442,278.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25,308.61	4,541,453.10	1,159,745.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69,792.04	2,512,037.95	4,053,722.08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7,547.14	13,600,442.56	3,810,720.7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83,098.77	17,260,499.37	1,401,523.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260,499.37	1,401,523.42	1,618,997.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77,400.60	15,858,975.95	-217,474.02

七、报告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现金	1,023,811.54	911,484.11	1,346,247.15
银行存款	4,659,287.23	16,349,015.26	55,276.27
合 计	5,683,098.77	17,260,499.37	1,401,523.42

货币资金是公司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比率分别为33.99%、62.28%和7.88%。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总额整体呈现上涨趋势。公司2016年银行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 1、2016年公司引入了新的股东，增加投资894.32万元。
- 2、2016年政府增加补贴款673.06万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07,949.30	479,570.00	819,330.00
合计	207,949.30	479,570.00	819,330.00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职业教育与职业培训。对于职业教育业务，其消费群体主要为个人，并且在入学时通常已预缴学费，因此一般不会形成应收账款。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为诺安学校应收培训款项，且金额较小。应收账款金额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客户的联系进一步增强，销售回款效率提高，因此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低。

2、按类别分类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类 别	2017.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18,894.00	100.00	10,944.70	5.00	207,949.30
其中：账龄组合	218,894.00	100.00	10,944.70	5.00	207,949.30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 计	218,894.00	100.00	10,944.70	5.00	207,949.3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类 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14,200.00	100.00	34,630.00	6.73	479,570.00
其中：账龄组合	514,200.00	100.00	34,630.00	6.73	479,570.00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514,200.00	100.00	34,630.00	6.73	479,57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1,400.00	100.00	62,070.00	7.04	819,330.00
其中: 账龄组合	881,400.00	100.00	62,070.00	7.04	819,330.00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881,400.00	100.00	62,070.00	7.04	819,330.00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情况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净额(元)
1年以内	218,894.00	100.00	10,944.70	5.00	207,949.30
1至2年	--	--	--	--	--
2至3年	--	--	--	--	--
合计	218,894.00	100.00	10,944.70	5.00	207,949.3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335,800.00	65.31	16,790.00	5.00	319,010.00
1-2年	178,400.00	34.69	17,840.00	10.00	160,560.00
合计	514,200.00	100.00	34,630.00	--	479,57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521,400.00	59.16	26,070.00	5.00	495,330.00
1-2年	360,000.00	40.84	36,000.00	10.00	324,000.00
合计	881,400.00	100.00	62,070.00	--	819,330.00

2017 年 6 月末、2016 年末、2015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07,949.30 元、479,570.00 元、819,330.00 元,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4%、1.73%、4.61%, 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流动资产增加, 另一方面公司应收账款下降, 最终导致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下降。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诺安培训应收培训款项, 主要对象为中山市各政府单位, 整体资信状况较好, 且应收账款的数额较低, 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同时, 公司已根据应收款项质量及历年应收款项收回实际情况, 制定了符合自身特点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并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报告期期末,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15,172.0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8.3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0,758.60 元。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小榄人民医院	138,744.00	1年以内	63.38	6,937.20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35,200.00	1年以内	16.08	1,760.00
中山市国有森林资源保护中心	28,602.00	1年以内	13.07	1,430.10
中山市石岐苏华赞医院	9,018.00	1年以内	4.12	450.90

中山市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608.00	1年以内	1.65	180.40
合 计	215,172.00	--	98.30	10,758.60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14,200.0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4,630.00 元。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技师学院	239,000.00	1年以内	46.48	11,950.00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区分局	136,800.00	1年以内 1至2年	26.60	12,680.00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阜沙分局	76,800.00	1年以内	14.94	3,840.00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乡分局	61,600.00	1至2年	11.98	6,160.00
合 计	514,200.00	--	100.00	34,63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81,400.0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62,070.00 元。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技师学院	360,000.00	1至2年	40.84	36,000.00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区分局	239,000.00	1年以内	27.12	11,950.00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阜沙分局	220,800.00	1年以内	25.05	11,040.00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乡分局	61,600.00	1年以内	6.99	3,080.00
合 计	881,400.00	--	100.00	62,070.00

5、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6、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不存在应收关联方账款的款项。

(三) 预付账款

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57,176.00	100.00	751,800.00	100.00	--	--
1 至 2 年	--	--	--	--	--	--
合计	8,257,176.00	100.00	751,800.00	100.00	--	--

2、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8,257,176.00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夏建安	非关联方	7,200,000.00	1 年以内	87.20
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2,570.00	1 年以内	11.53
中山市百利恒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2 年	0.97
中山市永乐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06.00	1 年以内	0.30
合计	非关联方	8,257,176.00	--	100.00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樱花电梯(中山)有限公司期末余额 751,800.00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预付账款余额。

5、报告期内，公司无预付账款核销情况发生。2017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相比 2016 年增长 7,505,376.00 元，增长比率 998.32%，大额新增预付账款的主要用

途如下：

(1) 公司有意愿获取启慧大厦房屋产权作为公司办公场所，因此与启慧大厦所有权人签订房屋转让协议，并预先支付 7,200,000.00 元房屋转让款作为首付定金；

(2) 启航学校预付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 952,570.00 元，主要用于电商部、电子图书阅览室、学校机房购置电脑。

6、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不存在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7、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不存在预付关联方账款的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按性质分类

其他应收款按照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	8,707,500.00	11,211,250.00
备用金	209,507.88	144,521.00	--
押金	1,420,000.00	420,120.00	303,000.00
应收职工社保款	26,542.40	86,871.76	36,212.22
往来		--	3,705,074.73
合计	1,656,050.28	9,359,012.76	15,255,536.95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656,050.28 元，主要为押金、备用金。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9,359,012.76 元，主要为借款、备用金、押金以及应收职工社保款。2015 年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5,255,536.95 元，主要为借款、押金、应收职工社保款及往来款项。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90%、32.20%、82.63%。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较 2016 年末减少 7,267,587.48 元，减幅 81.44%；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 2015 年末减少 5,771,336.69 元，减幅 39.27%。其他应收款变动较大主要是公司前期对外借款金额

较高，为筹备新三板挂牌，公司对第三方借款及时催收，从而使得其他应收款大量减少所致。

2、按类别分类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6,050.28	100.00	-	-	1,656,050.28
(1)账龄组合	--	--	-	-	--
(2)无风险组合	1,656,050.28	100.00	-	-	1,656,050.28
组合小计：	1,656,050.28	100.00	-	-	1,656,050.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656,050.28	100.00	-	-	1,656,050.28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59,012.76	100.00	435,375.00	4.65	8,923,637.76
(1)账龄组合	8,707,500.00	93.04	435,375.00	5.00	8,272,125.00
(2)无风险组合	651,512.76	6.96	-	-	651,512.76
组合小计：	9,359,012.76	100.00	435,375.00	4.65	8,923,637.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9,359,012.76	100.00	435,375.00	4.65	8,923,637.76
----	---------------------	---------------	-------------------	-------------	---------------------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15,255,536.95	100.00	560,562.50	3.67	14,694,974.45
(1)账龄组合	11,211,250.00	73.49	560,562.50	5.00	10,650,687.50
(2)无风险组合	4,044,286.95	26.51	-	-	4,044,286.95
组合小计：	15,255,536.95	100.00	560,562.50	3.67	14,694,974.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5,255,536.95	100.00	560,562.50	3.67	14,694,974.45

3、账龄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	-
合计	-	-	-	-	-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707,500.00	100.00	435,375.00	5.00	8,272,125.00

合计	8,707,500.00	100.00	435,375.00	5.00	8,272,125.00
----	--------------	--------	------------	------	--------------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211,250.00	100.00	560,562.50	5.00	8,272,125.00
合计	11,211,250.00	100.00	560,562.50	5.00	8,272,125.00

4、无风险组合中,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36,050.28	74.64	351,512.76	53.95	3,744,286.95	92.58
1 至 2 年	120,000.00	7.25	--	--	--	--
2 至 3 年	--	--	--	--	300,000.00	7.42
3 至 4 年	--	--	300,000.00	46.05	--	--
4 至 5 年	300,000.00	18.11	--	--	--	--
合计	1,656,050.28	100.00	651,512.76	100.00	4,044,286.95	100.00

5、报告期各期末,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

(1)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山市恒立针棉织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60.38	--
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0	4-5 年	18.12	--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备用金	209,507.88	1 年以内	12.65	--
张金群	非关联方	押金	120,000.00	1-2 年	7.25	--
应收职工社保款	非关联方	社保	26,542.40	1 年以内	1.60	--
合计			1,656,050.28	--	100.00	--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山市弘彩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4,000,000.00	1 年以内	42.74	200,000.00
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3,500,000.00	1 年以内	37.40	175,000.00
雷勇	非关联方	借款	1,207,500.00	1 年以内	12.90	60,375.00
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0	3-4 年	3.21	
张金群	非关联方	押金	120,000.00	1 年以内	1.28	
合计		—	9,127,500.00	—	97.53	435,375.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山市弘彩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6,500,000.00	1 年以内	42.61	325,000.00
中山市华杰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借款	3,500,000.00	1 年以内	22.94	175,000.00
张秀成	关联方	往来	3,705,074.73	1 年以内	24.29	--
雷勇	非关联方	借款	1,211,250.00	1 年以内	7.94	60,562.50
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0	2-3 年	1.97	--
合计		—	15,216,324.73	—	99.74	560,562.50

6、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 1-6 月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35,375.00 元; 2016 年度转回坏账准备 125,187.50 元;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60,562.50 元。

(五) 存货

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库存商品	447,147.62	100.00	-	447,147.62
合计	447,147.62	100.00	-	447,147.62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库存商品	254,019.07	100.00	-	254,019.07
合计	254,019.07	100.00	-	254,019.07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库存商品	867,608.36	100.00	-	867,608.36
合计	867,608.36	100.00	-	867,608.36

公司存货全部来源于库存商品科目，主要是五金材料、书籍、办公用品、学生生活用品等。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47,147.62 元、254,019.07 元、867,608.36 元，2016 年末与 2015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相比下降 70.72%，主要原因是：2015 年启航技校购买了较多的存货备用，2016 年相关商品采购金额较低，随着职业学校教育业务的开展对存货进行消耗，存货余额不断降低。2017 年 6 月末与 2016 年末相比，存货有小幅增加，主要是启航学校为了丰富学生的课外活动，购买了部分书籍。

报告期内，公司均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公司存货均属于职业学校教育过程中的必备商品，随着近年来物价水平的提高，不存在存货贬值的迹象。

（六）固定资产

1、2017年6月30日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30日
固定资产原值：				
其中：电子设备	2,350,831.60	35,722.13	-	2,386,553.73
办公家具	280,495.00		-	280,495.00
机器设备	11,249,833.30	309,152.47	-	11,558,985.77
教学设备	1,833,827.00	1,638,456.77	-	3,472,283.77
运输设备	1,384,667.46	-	-	1,384,667.46
小计	17,099,654.36	1,983,331.37	-	19,082,985.73
累计折旧：				
其中：电子设备	1,747,808.97	145,743.00	-	1,893,551.97
办公家具	92,894.82	18,436.80	-	111,331.62
机器设备	3,760,286.05	529,830.75	-	4,290,116.80
教学设备	1,208,803.30	95,728.62	-	1,304,531.92
运输设备	746,394.26	75,581.76	-	821,976.02
小计	7,556,187.40	865,320.93	-	8,421,508.33
固定资产净值：				
其中：电子设备	603,022.63	-	-	493,001.76
办公家具	187,600.18	-	-	169,163.38
机器设备	7,489,547.25	-	-	7,268,868.97
教学设备	625,023.70	-	-	2,167,751.85
运输设备	638,273.20	-	-	562,691.44
小计	9,543,466.96			10,661,477.40

2、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其中：电子设备	2,164,849.10	185,982.50	-	2,350,831.60
办公家具	89,607.00	190,888.00	-	280,495.00
机器设备	10,095,133.30	1,154,700.00	-	11,249,833.30
教学设备	1,726,629.00	107,198.00	-	1,833,827.00
运输设备	1,073,811.00	310,856.46	-	1,384,667.46
小计	15,150,029.40	1,949,624.96	-	17,099,654.36
累计折旧：				
其中：电子设备	1,460,799.34	287,009.63	-	1,747,808.97
办公家具	82,225.79	10,669.03	-	92,894.82
机器设备	2,779,455.90	980,830.15	-	3,760,286.05
教学设备	941,245.75	267,557.55	-	1,208,803.30
运输设备	610,611.64	135,782.62	-	746,394.26
小计	5,874,338.42	1,681,848.98	-	7,556,187.40
固定资产净值：				
其中：电子设备	704,049.76	-	-	603,022.63
办公家具	7,381.21	-	-	187,600.18
机器设备	7,315,677.40	-	-	7,489,547.25
教学设备	785,383.25	-	-	625,023.70
运输设备	463,199.36	-	-	638,273.20
小计	9,275,690.98			9,543,466.96

3、2015年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其中：电子设备	1,456,752.60	708,096.50	-	2,164,849.10
办公家具	89,607.00	-	-	89,607.00
机器设备	9,727,473.30	367,660.00	-	10,095,133.30
教学设备	1,284,408.00	442,221.00	-	1,726,629.00
运输设备	1,073,811.00	-	-	1,073,811.00
小计	13,632,051.90	1,517,977.50	-	15,150,029.40
累计折旧：				
其中：电子设备	1,215,379.13	245,420.21	-	1,460,799.34
办公家具	74,902.94	7,322.85	-	82,225.79
机器设备	1,816,506.78	962,949.12	-	2,779,455.90

教学设备	649,090.71	292,155.04	-	941,245.75
运输设备	496,362.28	114,249.36	-	610,611.64
小计	4,252,241.84	1,622,096.58	-	5,874,338.42
固定资产净值:				
其中: 电子设备	241,373.47	-	-	704,049.76
办公家具	14,704.06	-	-	7,381.21
机器设备	7,910,966.52	-	-	7,315,677.40
教学设备	635,317.29	-	-	785,383.25
运输设备	577,448.72	-	-	463,199.36
小计	9,379,810.06			9,275,690.98

2017年6月30日、2016年末、2015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0,661,477.40元、9,543,466.96元和9,275,690.98元。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无大幅变化。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办公家具、机器设备、教学设备、运输设备等,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且正常使用的资产。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中占比较大的均为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8.18%、78.48%、78.87%,机器设备主要为电梯类设备及配件,主要用于教学。此外,公司无房产,办公场地均采用租赁方式获得。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查封等情形,其所有权或使用权未受限制。公司固定资产正常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上述与固定资产真实情况相符合。

(七)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礼堂、实训室改造	1,503,241.71	--	1,503,241.71	--	--	--
合 计	1,503,241.71	--	1,503,241.71	--	--	--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礼堂、实训室改造	3,358,000.00	募股资金	44.77	开工改造

续：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礼堂、实训室改造	--	1,503,241.71	--	--	--	1,503,241.71	--
合计	--	1,503,241.71	--	--	--	1,503,241.71	--

2017年，启航学校为改善学校整体的校区设施，对校区进行了整体改造。校区整体改造的预算为3,358,000.00元，主要包括大礼堂的装修、图书馆装修、室内运动场建设、烹饪实训室的建设、汽车实训车间的建设、电商实训中心的建设、实训中心的建设等。

（八）无形资产

1、2017年6月30日无形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30日
账面原值	14,666.67	28,951.45	-	43,618.12
累计摊销	488.88	1,949.16	-	2,438.04
减值准备	-	-	-	-
期末账面价值	14,177.79			41,180.08

2、2016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4月30日
账面原值	-	14,666.67	-	14,666.67
累计摊销	-	488.88	-	488.88
减值准备	-	-	-	-

期末账面价值	-			14,177.79
--------	---	--	--	-----------

公司无形资产为“金蝶软件”和“图书馆管理软件”，按直线法进行摊销，目前使用状况良好，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开发支出

1、2017年6月30日开发支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12.3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余额
		内部开发 支出	委托研发	确认为 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 损益	
电梯3维数字模拟教 学平台	3,754,500.00	--	--	--	154,500.00	3,600,000.00
电梯网络课件开发	817,600.00	--	--	--	--	817,600.00
电梯网络课件视频 制作	1,120,000.00	--	2,912,000.00	--	--	4,032,000.00
合 计	5,692,100.00	--	2,912,000.00	--	154,500.00	8,449,600.00

2017年转入当期损益154,500.00元研发费用系深圳市大数据世纪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开发的电梯三维模拟考试平台，由于三维效果不是很明显，效果不理想，开发失败，因此转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2、2016年12月31日开发支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余额
		内部开发 支出	委托研发	确认为 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 损益	
电梯3维数字模拟教 学平台	--	--	3,754,500.00	--	--	3,754,500.00
电梯网络课件开发	--	--	817,600.00	--	--	817,600.00
电梯网络课件视频 制作	--	--	1,120,000.00	--	--	1,120,000.00
合 计	--	--	5,692,100.00	--	--	5,692,100.00

公司研究开发支出主要为电梯 3 维数字模拟教学平台、电梯网络课件开发以及电梯网络课件视频制作支出，该支出主要为建立网络教育平台委托第三方单位开发的软件以及课程资源。为响应国家“互联网+”口号，突破传统实体办学的限制，公司将采用实体办学与网络教育相结合的经营模式，以线下的职业教育、职业培训和学前教育为支撑，搭建网上职业教育平台，开办双线职业学历教育和技能培训。公司已于 2016 年开始着手布局学校优势专业—电梯专业的网络职业教育，以丰富的电梯职业教育经验、专业教师指导、优质的教学实训场所和优秀的社会资源，创建启慧网络教育学院，制作网络课件与教学视频，并于 2016 年 1 月与联通公司合作，建立网上学习平台，使各个合作机构的学员均可通过平台进行理论学习，同时开发三维模拟教学平台协助学生进行模拟训练，从而创建出独特的并可大范围推广的电梯专业教育模式。因此 2016 年起，公司开发支出增加较快，截至报告期末，开发支出账面价值已达 8,449,600.00 元，占总资产 17.11%。

以上教学平台以及课程资源的开发除云平台系统集成服务交与联通公司完成外，其余部分交与四家公司完成，所支付金额计入研发支出，根据与各方签署的协议，各公司负责的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含税）	预付金额	明细科目	合同主要内容
深圳市大数据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2016.06	309,000.00	154,500.00	开发支出——电梯3维数字模拟教学平台	电梯专业模拟考试平台
广东广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06	9,200,000.00	3,600,000.00	开发支出——电梯3维数字模拟教学平台	电梯专业模拟训练平台
广东力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11	1,168,000.00	817,600.00	开发支出——电梯网络课件开发	电梯专业公共课程教学资源开发服务
中山鑫意广告有限公司	2016.12	4,480,000.00	4,032,000.00	开发支出——电梯网络课件视频制作	电梯专业专业课程教学资源开发服务
研发支出合计	-	15,157,000.00	8,604,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与深圳市大数据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广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网络教育平台建设合同已终止。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深圳市大数据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已履行 154,500.00 元，广东广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履行 3,600,000.00 元。

公司主要是对学前教育、学历教育、职业培训等民办教育实体进行投资、管理以及提供相应的服务。公司的全资投资实体启航学校中的电梯专业为学校的特色专业，且该专业开设时间较长，与多家电梯行业的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关系，就业率较高，学校在电梯专业的办学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是受地域和知名度的限制，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山地区，由于外地开发学校在办学资质、投资资金、建设学校等工作上，时间较长、资金投入较大，公司决定对电梯专业的教学经验进行梳理，开发一套完善的网络电梯专业教学 ERP 软件与教学视频资源。

由于公司本身所从事的业务特性，公司内部未设置研发部门，不具备网络课程开发、拍摄、后期剪修以及整套的电梯课程 ERP 系统的研发能力，因此将电梯特色专业的教学软件以及课程资源委托第三方完成。

公司以项目研究立项申请审批通过作为研究阶段的开始，以项目研究评审报告审批通过作为研究阶段的结束。

公司开发阶段是根据研究阶段的技术及参数成果，委外外部第三方进行软件及教学视频资源开发，以软件及教学视频资源开发立项申请审批通过作为开发阶段的开始，软件开发企业交付开发完成的软件及教学视频资源，经试用合格，软件及教学视频资源开发评审报告获得通过后作为开发阶段结束。

项目研究评审报告通过后，公司会进行外部供应商的筛选，确定教学软件与教学课件资源开发的外部供应商，并与其签订开发合同，公司主管业务的副总与外部供应商就教学软件与教学课件资源的具体要求和细节进行沟通，由外部供应商负责具体的开发工作，教学软件与教学课件资源按合同约定的阶段分步骤完成，公司按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进行付款，最终由公司对教学软件和教学课件资源进行验收，公司出具相应的整改意见及最终的验收通过报告。因此公司将项目研究评审报告通过后，确定开发阶段的开始，并将开发项目依据其主要内容的不同分为电梯 3 维数字模拟教学平台、电梯网络课件开发、电梯网络课件视频制作 3 个项目，依据签订

的开发合同、合同约定分步骤完成的开发工作、阶段性工作的验收报告、结合相应的款项支付等按照明细项目确认并归集相应的研发费用。

（十）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核算的具体及摊销年限具体如下：

项目	摊销成本	摊销月份	摊销月份确认方法	确认长期待摊费用合理性
启慧大厦装修	3,292,936.00	67	启慧大厦于2016年12月验收投入使用，租赁合同到期日是2021年6月，按67个月摊销。	由于房屋是租赁所得，该部分装修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摊销。
启航学校学生公寓装修	4,000,000.00	127	学生公寓于2015年6月验收投入使用，租赁合同到期日是2025年12月，按127个月摊销。	由于房屋是租赁所得，该部分装修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摊销。
启航学校运动场改造	1,334,000.00	130	学生公寓于2015年3月验收投入使用，租赁合同到期日是2025年12月，按130个月摊销。	由于房屋是租赁所得，该部分装修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摊销。
启航学校校区改造	2,919,452.00	123	学生公寓于2015年10月验收投入使用，租赁合同到期日是2025年12月，按123个月摊销。	由于房屋是租赁所得，该部分装修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摊销。
图书馆工程	1,125,000.00	129	学生公寓于2015年4月验收投入使用，租赁合同到期日是2025年12月，按129个月摊销。	由于房屋是租赁所得，该部分装修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摊销。
启航学校绿化工程	1,541,240.00	77	学生公寓于2017年5月验收投入使用，租赁合同到期日是2025年12月，按129个月摊销。	由于房屋是租赁所得，该部分装修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按租赁合同的租赁期限摊销。
合计	14,212,628.00			

2、2017年6月30日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6.30	其他减少的原因
运动场改造	1,108,246.12	--	61,569.24	--	1,046,676.88	--
学生公寓装修	3,401,574.86	--	188,976.36	--	3,212,598.50	--
校区改造	2,563,421.30	--	142,412.28	--	2,421,009.02	--
图书库	941,860.47	--	52,325.58	--	889,534.89	--
启慧大楼装修	3,243,787.70	--	294,889.80	--	2,948,897.90	--
校园绿化工程	--	1,541,240.00	40,032.20	--	1,501,207.80	
合 计	11,258,890.45	1,541,240.00	780,205.46	--	12,019,924.99	--

3、2016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运动场改造	1,231,384.60	--	123,138.48	--	1,108,246.12	--
学生公寓装修	3,779,527.58	--	377,952.72	--	3,401,574.86	--
校区改造	2,848,245.86	--	284,824.56	--	2,563,421.30	--
图书库	1,046,511.63	--	104,651.16	--	941,860.47	--
启慧大楼装修	--	3,292,936.00	49,148.30	--	3,243,787.70	--
合 计	8,905,669.67	3,292,936.00	939,715.22	--	11,258,890.45	--

4、2015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运动场改造	--	1,334,000.00	102,615.40	--	1,231,384.60	--
学生公寓装修	--	4,000,000.00	220,472.42	--	3,779,527.58	--
校区改造	--	2,919,452.00	71,206.14	--	2,848,245.86	--
图书库	--	1,125,000.00	78,488.37	--	1,046,511.63	--
合 计	--	9,378,452.00	472,782.33	--	8,905,669.67	--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大幅上升，2017年6月末、2016年末、2015年

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12,019,924.99 元、11,258,890.45 元、8,905,669.67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33%、20.72%、24.66%。2015 年，启航学校对校区的教学楼、学生公寓、运动场、图书馆进行了装修改造，发生费用 9,378,452.00 元；2016 年启慧教育租赁了新办公楼，对办公楼进行了装修，发生装修费用 3,292,936.00 元；2017 年为了改善校区的绿化，启航学校对校区的绿化进行了改造，发生费用 1,541,240.00 元。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损失	2,736.18	10,944.70	117,501.25	470,005.00
合计	2,736.18	10,944.70	117,501.25	470,005.00

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2014.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损失	155,658.13	622,632.50	146,692.83	586,771.30
合计	155,658.13	622,632.50	146,692.83	586,771.30

八、报告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保证借款	5,75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575,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017 年 4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

订了编号:中小—GDK476440120170514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750,000.00元,借款期限12个月。

2015年3月26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中小—GDK47644012015036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000.00元,借款期限12个月。该合同在到期还款后,可以自动转续,公司在2016年3月17日和2017年3月8日分别进行了转续。

此两个短期借款合同均是为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署的编号为中小—2015SZ0363号、中小—2015SZ0363号补1、中小—2015SZ0363号补2的《授信业务总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下的单项协议。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的短期借款金额为5,750,000.00元,该短期借款尚未到期,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网络费	--	--	73,552.50
房租	60,000.00	958,902.00	1,574,332.94
家具款	--	--	138,000.00
服装款	--	--	194,430.00
工程款	250,000.00	262,000.00	86,369.80
鉴定费	--	--	11,900.00
教材费	--	126,933.96	234,811.63
物业费	74,000.00	--	--
合计	384,000.00	1,347,835.96	2,313,396.87

(2)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4,000.00	34.90	1,220,902.00	90.58	1,032,697.07	44.64
1-2年	250,000.00	65.10	126,933.96	9.42	1,280,699.80	55.36
合 计	384,000.00	100.00	1,347,835.96	100	2,313,396.87	100.00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①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按付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汇总金额 384,000.00 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100.00%，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山市石岐区睿杰装饰设计工程部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至 2 年	65.10
中山市环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000.00	1 年以内	19.27
夏建安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15.63
合 计		384,000.00	--	100.00

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付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汇总金额 1,347,835.96 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100.00%，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8,902.00	1 年以内	71.14
中山市石岐区睿杰装饰设计工程部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18.55
广州硕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933.96	1-2 年	9.42
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00.00	1 年以内	0.89
合 计		1,347,835.96	--	100.00

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付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汇总金额 2,141,574.57 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2.57%，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山市财政局南区分局	非关联方	850,000.00	1-2 年	36.74
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4,332.94	1 年以内	31.31
广州硕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811.63	1 年以内	10.15
中山市弘彩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430.00	1-2 年	8.40
中山市大涌镇和坤堂红木家具工艺品店	非关联方	138,000.00	1-2 年	5.97
合 计		2,141,574.57	--	92.57

2017年6月30日、2016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384,000.00元、1,347,835.96元和2,313,396.87元,占同期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82%、5.54%、12.93%。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房租、工程款和教材费,账龄均为2年以内,一年以内应付账款分别占比34.90%、90.58%和44.64%,账龄符合项目周期。随着本期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市场信用良好,应付账款余额呈现大幅下降的趋势,偿付压力较小。

(三) 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学费	4,245,154.82	88.93	5,277,244.38	94.72	5,007,270.00	93.59
住宿费	47,550.00	1.00	294,100.00	5.28	343,000.00	6.41
培训费	480,515.00	10.07	-	-	-	-
合计	4,773,219.82	100.00	5,571,344.38	100.00	5,350,270.00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预收账款变情况:

时间	科目名称	期初余额 (借方)	期初余额 (贷方)	本年累计发 生额(借方)	本年累计发 生额(贷方)	期末余 额(借方)	期末余额 (贷方)	说明
2015年 度	学费		5,775,378.74	7,438,250.00	8,648,230.00	-	5,007,270.00	本年学费收入金额为 8,648,230.00 元, 结转至收入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7,250,440 元, 退学生学费 187,810.00 元。
	中山市技 师学院	88,600.00	-	1,549,600.00	1,800,000.00	239,000.00	-	本年收到合作办学收入 1,800,000.00 元, 结转至收入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1,549,600.00 元。
	住宿费		408,250.00	605,750.00	669,750.00	-	343,000.00	本年收到学生住宿费 669,750.00 元, 结转至收入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605,750.00 元。
2016年 度	学费		5,007,270.00	8,855,878.40	9,125,852.78		5,277,244.38	本年学费收入金额为 9,125,852.78 元, 结转至收入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8,787,690.00 元, 退学生学费 68,188.4 元。
	中山市技 师学院	239,000.00	-	1,476,000.00	1,476,000.00	239,000.00		本年收到合作办学收入 1,476,000.00 元, 结转至收入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1,476,000.00 元。
	住宿费		343,000.00	617,400.00	568,500.00		294,100.00	本年收到学生住宿费 568,500.00 元, 结转至收入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617,400.00 元。
2017年 1-6月	学费		5,277,244.38	4,656,970.00	3,517,430.44		4,137,704.82	2017年1-6月学费收入为 3,517,430.44 元, 其中退学费 6,260.00 元, 结转学费收入 5,270,984.38 元
	中山市技 师学院	239,000.00		699,000.00	938,000.00		-	本年收到学费收入 699,000.00 元, 结转至收入的预收账款为 699,000.00 元。
	住宿费		294,100.00	246,550.00	-		47,550.00	2017年1-6月未收到住宿费收入, 结转到收入的预收账款为 246,550.00 元。
	预收账款 -17级学杂 费				107,450.00		107,450.00	由于17级学生9月份才正式开学所以6月份还不能结转收入

2017年 1-6月诺 安培训 预收款	必需科目			44,044.00	436,946.50		392,902.50	结转 44,044.00 元到主营业务收入, 392,902.50 元待培训结束后结转
	汽车培训				50,000.00		50,000.00	收到预收账款 50,000.00 元, 到 6 月份为止培训还未完成暂不能结转收入
	其他培训				11,000.00		-	收到预收账款 11,000.00 元, 6 月份全部结转为收入
	中山众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480.00		6,480.00	收到预收款 6,480.00 元, 培训尚未完成, 未结转收入。
	中山市东区华泰教育培训中心				31,132.50		31,132.50	收到预收款 31,132.5 元, 培训尚未完成, 未结转收入。

启航学校学杂费及住宿费预收款形成的原因主要是学生的学费和住宿费按学年收取,即在开学初预收一年学费。而启航学校是按月进行分摊确认收入,因此形成了学杂费及住宿费的预收款。三年级学生由于 6 月底外出实习,一般学校会鼓励学生在实习前预交第三年学费,而预收的三年级学生学费须在当年 9 月才开始按月结转到收入,因此 2017 年 6 月底预收款金额较大。

诺安培训预收账款形成的原因主要是培训尚未完成未结转收入形成的。必需课、培训可等培训项目一般在当年完成,因此 2015 年末、2016 年末预收培训费为零,2017 年 6 月份存在预收培训款。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四) 应付职工薪酬

1、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1) 2017年6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一、短期薪酬	1,031,335.70	3,481,362.49	3,975,621.11	537,077.08
其中：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0,902.60	3,404,172.31	3,897,997.83	537,077.08
2、职工福利费	--	29,428.00	29,428.00	--
3、社会保险费	433.1	47,762.18	48,195.2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35	11,693.24	11,769.59	--
工伤保险费	149.02	4,262.14	4,411.16	--
生育保险费	207.73	31,806.80	32,014.53	--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74.00	241,253.68	242,827.68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 计	1,032,909.70	3,722,616.17	4,218,448.79	537,077.08

(2) 2016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一、短期薪酬	533,453.69	5,892,117.03	5,394,235.02	1,031,335.70
其中：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3,453.69	5,783,850.82	5,286,401.91	1,030,902.60
2、职工福利费	--	4,000.00	4,000.00	--
3、社会保险费	--	104,266.21	103,833.11	43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	61,799.13	61,591.40	207.73
工伤保险费	--	18,942.50	18,793.48	149.02
生育保险费	--	23,524.58	23,448.23	76.35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27,973.93	426,399.93	1,574.00
三、辞退福利	--	22,567.39	22,567.39	--
合 计	533,453.69	6,342,658.35	5,843,202.34	1,032,909.70

(3) 2015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509,020.81	5,906,898.07	5,882,465.19	533,453.69
其中：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4,062.01	5,822,003.95	5,792,612.27	533,453.69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4,958.80	84,894.12	89,852.9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49.60	55,078.03	58,527.63	--
工伤保险费	1,509.20	27,812.64	29,321.84	--
生育保险费	--	2,003.45	2,003.45	--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601.20	371,654.41	388,255.61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525,622.01	6,278,552.48	6,270,720.80	533,453.69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支付给职工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社会保险费等。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计提与支付基本配比，薪酬支付稳定，报告期内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款项。

（五）应交税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项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4,858.59	24,207.88	--
营业税	--	28,199.38	273,713.11
企业所得税	--	171,812.30	4,866.69
个人所得税	15,573.66	14,152.90	58,363.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7.63	25,025.80	19,159.93
教育费附加	1,469.31	10,812.13	8,211.39
地方教育费税加	979.54	7,208.08	5,474.26
堤围费	--	2,403.40	6,565.25
合计	35,248.73	283,821.87	376,354.14

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账面余额分别35,248.73元、283,821.87元和376,354.14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的违法违规纳税行为。

（六）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内按款项列示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代付费用	269,427.00	156,905.00	218,050.00
往来		896,799.00	706,700.00
合 计	269,427.00	1,053,704.00	924,750.00

2、报告各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及账龄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按付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269,427.00元，均为学校收取代支款项，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为10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按付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付账款汇总金额1,053,704.00元，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为100.00%，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12.31	比例(%)	账龄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896,799.00	85.11	1至2年
代付费用	非关联方	156,905.00	14.89	1年以内
合 计		1,053,704.00	100.00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按付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付账款汇总金额924,750.00元，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为100.00%，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12.31	比例(%)	账龄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706,700.00	76.42	1年以内
代付费用	非关联方	218,050.00	23.58	1年以内
合 计		924,750.00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的账龄均在 2 年以内，且各期其他应付款占总负债比例较低，分别为：1.27%、4.33%和 5.17%，偿还压力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存在部分代付款项，该款项主要为公司为学生购买书籍、校服、体检服务等而代扣代缴的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东的款项；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之“（三）报告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七）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保证借款	4,248,000.00	5,624,000.00	4,200,000.00
合 计	4,248,000.00	5,624,000.00	4,200,000.00

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DK476440120150363-2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

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DK476440120150363-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

中小—GDK476440120150363-2 号和中小—GDK476440120150363-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为抵押担保合同。

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2015SZ0363 号的授信业务总协议，批准授信额度为 8,000,000.00 元。

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

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GZY476440120150363-3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质押物为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应收学费，质押物金额为 800 万元。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2015YSZY014 号的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对质押物进行了质押公示登记。

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GBZ476440120150363-1 号、GBZ476440120150363-2 号、GBZ476440120150363-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担保债权 8,000,000.00 元，保证人为张秀成，保证人配偶为陆晓霞。

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GDY476440120150363-1 号最高抵押合同，最高担保债权为 6,356,900.00 元，抵押物为评估价值 635.69 万元的土地、房产。2015 年 3 月 26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GDY476440120150363-2 号最高抵押合同，最高担保债权为 1,688,400.00 元，抵押物为评估价值 168.84 万元的土地、房产。

2016 年 6 月 17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中小—2015SZ0363 号补 1 的授信业务总协议补充协议一，批准将授信额度为 8,000,000.00 元修改为授信额度为 10,000,000.00 元。

2016 年 6 月 17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就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额高质押合同等进行了更新，将最高债权保证金额修改为 10,000,000.00 元。

2016 年 6 月 17 日，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乡平东支行签订了编号为：中小—GDK47644012016062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600,000.00 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

中小—GDK476440120150363-2 号、中小—GDK476440120150363-3 号、和中小—GDK476440120160621 号流动资借金借款合同约定：贷款发放后每年的 3 月份、9 月份分别偿还贷款本年的 16%，剩余贷款到期前结清。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6月30日借款及还款明细如下：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合同编号	借款本金	放款日期	2015年还款金额	2015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
中小—GDK476440120150363-2号	3,000,000.00	2015/4/17	480,000.00	2,520,000.00
中小—GDK476440120150363-3号	2,000,000.00	2015/6/19	320,000.00	1,680,000.00
合计	5,000,000.00		800,000.00	4,200,00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合同编号	借款本金	放款日期	2105年、2016年合计还款金额	2016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
中小—GDK476440120150363-2号	3,000,000.00	2015/4/17	1,440,000.00	1,560,000.00
中小—GDK476440120150363-3号	2,000,000.00	2015/6/19	960,000.00	1,040,000.00
中小—GDK476440120160621号	3,600,000.00	2016/6/22	576,000.00	3,024,000.00
合计	8,600,000.00		2,976,000.00	5,624,000.00

截至2017年6月30日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合同编号	借款本金	放款日期	2105年、2016年、2017年1-6月合计还款金额	2017年6月30日借款余额
中小—GDK476440120150363-2号	3,000,000.00	2015/4/17	1,920,000.00	1,080,000.00
中小—GDK476440120150363-3号	2,000,000.00	2015/6/19	1,280,000.00	720,000.00
中小—GDK476440120160621号	3,600,000.00	2016/6/22	1,152,000.00	2,448,000.00
合计	8,600,000.00		4,352,000.00	4,248,000.00

（八）专项应付款

1、2017年6月30日专项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形成原因
学生助学金、免学费专项资金	3,908,690.00	1,375,735.00	2,447,775.00	2,836,650.00	
电梯专项	1,839,500.00	--	1,339,500.00	500,000.00	
合 计	5,748,190.00	1,375,735.00	3,787,275.00	3,336,650.00	

2、2016年12月31日专项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形成原因
学生助学金、免学费专项资金	1,190,600.00	7,024,265.00	4,306,175.00	3,908,690.00	
电梯专项	--	2,500,000.00	660,500.00	1,839,500.00	
合 计	1,190,600.00	9,524,265.00	4,966,675.00	5,748,190.00	

3、2015年12月31日专项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形成原因
学生助学金、免学费专项资金	--	3,162,350.00	1,971,750.00	1,190,600.00	
合 计	--	3,162,350.00	1,971,750.00	1,190,6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发放的学生助学金、免学费专项资金、特色专业专项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文件号	2017年1-6月	2016年	2015年
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中人社发（2017）64号	1,328,485.00		
电梯特色专业补贴			500,000.00	
2016年省就业和技工教育专项资金	粤财社（2016）47号		2,000,000.00	
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中人社发（2016）345号		1,919,750.00	
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中人社发（2016）4号		1,967,265.00	
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中人社发（2016）7号		2,153,600.00	
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中人社发（2015）406号			1,190,600.00
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中人社发（2015）108号		979,000.00	
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中人社发（2015）368号			979,000.00

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	中人社发(2015)27号			986,500.00
合计		1,328,485.00	9,519,615.00	3,156,100.00

4、专项应付款的发放程序

免学费和助学金发放程序：学校向人社局提交减免学费及助学金申请材料——财政部门向学校预拨补贴款——人社局审核材料并向学校提供获得补贴名单——学校组织获得补贴的学生开办银行卡——学生在签领表上签名并由家长确认——学校通过银行向学生拨付补贴款——学校公示发放情况——资料存档

就业和技工教育专项资金发放程序：收到对应款项后，学校通过货比三家后与对应设备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按合同的约定从收款账户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5、专项应付款使用的规范使用

公司的各个专项应付款管理基本能按有关条例执行，不存在私自挪用资金的情形。

免学费和助学金：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般每两年组织一次对中山市职业学校专项补贴款的发放情况进行审计，审计工作于审计当年的下半年进行，2016年10月，中山市成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中山市人社局委托对启航技校2015学年（含2015年秋季和2016年春季）生均办学经费、免学费、国家助学金专项资金申请（含申请材料）、拨付及发放进行了审核。成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成会字【2017】第404003号审计报告，审计结果是：通过审核启航学校学生处及财务处提供的申请依据及相关规章制度，内容基本健全且科学、合理，做到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通过审核学生处提供生均办学经费、免学费和助学金补助资金的相关档案，基本做到了严格按照申请标准和规范的程序，公开、公平、公正的要求进行申请；通过检查学生处提供的生均办学经费，免学费、助学金发放名单与学籍系统的导出学生名册，未发现虚构冒领现象；通过向财务处核实办学经费、免学费、助学金专项资金支出明细账，财务处做到了按相关标准足额、如实发放，未发现克扣、挪用、侵占等情况。

就业和技工教育专项资金：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计与基金监督科于

2017年7月28日对启航学校该项资金进行专项检查，在检查情况小结中指出，启航技工的专项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但实训中心装修工程有1,097,173.67元没有结转固定资产，建议装修完毕后转入固定资产。

同时，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就公司各项专项应付款的支付情况出具了无违规证明，确认启航学校没有发生因未及时、足额、如实发放专项应付资金或因克扣、挪用、侵占专项应付资金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在专项应付资金管理上不存在违规、违法行为。

（九）递延收益

1、2017年6月30日专项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6.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5,271.04	1,339,500.00	195,267.42	1,799,503.62	电梯专项
合 计	655,271.04	1,339,500.00	195,267.42	1,799,503.62	—

2、2016年12月31日专项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	660,500.00	5,228.96	655,271.04	电梯专项
合 计	--	660,500.00	5,228.96	655,271.04	—

3、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7.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7.6.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电梯专项	655,271.04	1,339,500.00	195,267.42	--	1,799,503.62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655,271.04	1,339,500.00	195,267.42	--	1,799,503.62	--

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变动	2016.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电梯专项	--	660,500.00	5,228.96	--	655,271.04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	660,500.00	5,228.96	--	655,271.04	--

九、报告期的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本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
明细如下：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序 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 额（股）	序 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 额（股）	序 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 额（股）
1	张秀成	13,539,100	1	张秀成	13,539,100	1	张秀成	13,705,100
2	余达金	6,359,900	2	余达金	6,359,900	2	余达金	6,659,900
3	刘楚妤	750,000	3	刘楚妤	750,000	3	刘楚妤	750,000
4	李建萍	750,000	4	李建萍	750,000	4	张凌枫	400,000
5	聂一红	500,000	5	聂一红	500,000	5	李洁茹	300,000
6	张凌枫	450,000	6	张凌枫	450,000	6	符晓文	233,800
7	张玲	400,000	7	张玲	400,000	7	福建翰鼎	116,200
8	李洁茹	300,000	8	李洁茹	300,000	8	方泽雄	104,000
9	朱永刚	260,000	9	朱永刚	260,000	9	李春香	100,000
10	全观友	250,000	10	全观友	250,000	10	全观友	100,000
11	方泽雄	200,000	11	方泽雄	200,000	11	许泳钦	100,000
12	林文标	160,000	12	林文标	160,000	12	韩亮	70,000
13	崔云	150,000	13	崔云	150,000	13	林文标	60,000
14	黄军强	100,000	14	黄军强	100,000	14	瞿定柏	50,000
15	林志强	100,000	15	林志强	100,000	15	董波	50,000
16	万代芳	100,000	16	万代芳	100,000	16	黄锦开	50,000
17	余文戈	94,300	17	余文戈	94,300	17	李运明	50,000
18	韩亮	70,000	18	韩亮	70,000	18	徐兴荣	50,000
19	王丹	68,000	19	王丹	68,000	19	王丹	40,000
20	陈丽君	60,000	20	陈丽君	60,000	20	齐强	40,000
21	徐荣森	60,000	21	徐荣森	60,000	21	程路路	30,000
22	李健文	55,000	22	李健文	55,000	22	汤芳玲	30,000
23	蔡锐清	50,000	23	蔡锐清	50,000	23	胡敏霞	30,000

24	陈梓荣	50,000	24	陈梓荣	50,000	24	黄奇	26,000
25	董波	50,000	25	董波	50,000	25	李红	20,000
26	冯志英	50,000	26	冯志英	50,000	26	徐悦冬	13,000
27	黄锦开	50,000	27	黄锦开	50,000	27	牛莹	10,000
28	蒋卫东	50,000	28	蒋卫东	50,000	28	李琴	10,000
29	李运明	50,000	29	李运明	50,000	29	孙建恒	10,000
30	刘霏	50,000	30	刘霏	50,000	30	杨菊红	10,000
31	刘月友	50,000	31	刘月友	50,000	31	郭明寿	10,000
32	温则东	50,000	32	温则东	50,000	32	梁文洪	5,000
33	徐兴荣	50,000	33	徐兴荣	50,000			
34	程路路	30,000	34	程路路	30,000			
35	胡敏霞	30,000	35	胡敏霞	30,000			
36	汤芳玲	30,000	36	汤芳玲	30,000			
37	李红	20,000	37	李红	20,000			
38	裴树人	20,000	38	裴树人	20,000			
39	杨菊红	20,000	39	杨菊红	20,000			
40	黄奇	16,000	40	黄奇	16,000			
41	陈冰	15,000	41	陈冰	15,000			
42	徐悦冬	13,000	42	徐悦冬	13,000			
43	李小梅	11,000	43	李小梅	11,000			
44	陈少谋	10,000	44	陈少谋	10,000			
45	郭明寿	10,000	45	郭明寿	10,000			
46	李琴	10,000	46	李琴	10,000			
47	李婷婷	10,000	47	李婷婷	10,000			
48	李向坡	10,000	48	李向坡	10,000			
49	骆景全	10,000	49	骆景全	10,000			
50	牛莹	10,000	50	牛莹	10,000			
51	孙建恒	10,000	51	孙建恒	10,000			
52	唐治平	10,000	52	唐治平	10,000			
53	王映平	10,000	53	王映平	10,000			
54	温建明	10,000	54	温建明	10,000			
55	杨艳艳	10,000	55	杨艳艳	10,000			
56	梁文洪	5,000	56	梁文洪	5,000			
	合计	25,656,300		合计	25,656,300		合计	23,233,000

股份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详见“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二）资本公积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本

公积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7,636,400.00	7,636,400.00	1,116,500.00
合计	7,636,400.00	7,636,400.00	1,116,500.00

公司报告期内形成的资本公积，主要是股东投入资本所形成的溢价。公司资本公积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相比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6,519,900.00 元，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公司收到战略投资者张秀成等的出资 969.32 万元，其中缴纳股本 242.33 万元，其他溢余资金 726.99 万元转为资本公积，并支付 75.00 万元融资费用冲减资本公积 75.00 万元。

（三）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无盈余公积。

（四）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270,603.28	-6,117,869.69	-2,630,30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金额	--	--	--
加：前期差错更正的影响金额	--	--	--
追溯调整、重述后年初余额	-3,270,603.28	-6,117,869.69	-2,630,308.97
盈余公积补亏	--	--	--
净利润	-1,757,369.76	2,856,656.41	-3,487,560.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现金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股利	--	--	--
其他	--	-9,390.0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5,027,973.04	-3,270,603.28	-6,117,869.69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 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	--	--

注：2016 年公司退还 2012 年度“双转移”鉴定补贴 9,390.00 元，冲减未分配利润 9,390.00 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受当期的净利润的影响。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关联方主要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要求的标准进行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存在如下关联方：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张秀成为启慧教育的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启慧教育 **13,539,100 股** 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2.77%。

启慧教育的实际控制人为张秀成，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持有启慧教育 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张秀成，持有启慧教育 **13,539,100 股** 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2.77%，为启慧教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余达金，持有启慧教育 **6,359,900 股** 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79%。

3、启慧教育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启慧教育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1）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成圆融设立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为 91442000304063895W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山市南区银潭一路 9 号四、五层；法定代表人为张凌枫；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经营期限为长期。

天成圆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秀成	2,400.00	80%
2	陆小霞	600.00	20%
3	合计	3000	100%

（2）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诺安机电设立于 2000 年 3 月 20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200072244069X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 D 栋一楼左侧之一）；法定代表人为张秀成；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经营范围为：机电设备及电子安装工程，电脑控制设备安装工程，电梯及起重机的安装、检修、保养，计算机及电子技术开发，承接室内水电安装工程，销售：机电设备、电子设备、计算机控制设备、电梯、起重机；经营期限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

诺安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秀成	200.00	100%
2	合计	200	100%

（3）中山市南区机电产业技术中心

南区机电设立于 2006 年 6 月 14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2000000184866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 D 栋三楼右侧之二）；法定代表人为张秀成；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企业类型为个人独资企业；经营范围为：机电产品研究开发，科研成果应用、推广、转让；经营期限为长期。

南区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秀成	10.00	100%
2	合计	10	100%

（4）中山市电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中山电梯研发中心设立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2000000084534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 D 栋三楼右侧之一）；法定代表人为张秀成；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企业类型为个人独资企业；经营范围为：电梯、机电产品研究开发，科技成果应用、推广、转让；经营期限为长期。

中山电梯研发中心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秀成	10.00	100%
2	合计	10	100%

（5）中山市诺安贸易有限公司

诺安贸易设立于 2004 年 4 月 14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2000000096632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山市南区振南路南侧（中山伟霖纺织公司内 D 栋二楼右侧之一）；法定代表人为张秀成；注册资本为 3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销售；文化办公用品、花卉、苗木；经营期限为长期。

诺安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秀成	27.00	90%
2	陆小霞	3.00	10%
3	合计	30	100%

（6）中山市中建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中建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9 年 05 月 15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6886420438；住所为中山市东区富湾新村银湾北路 1 巷 22 号 4 层；法定代表人为余达金；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承接：园林及景点建筑设计、施工；

树木种植；物业管理及小区、公园内停车服务。销售：园林机械设备、花卉盆景、苗木（以上项目法律、法规限制的须取得相关许可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余达金认缴出资 99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80%，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中山市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市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设立于 1993 年 07 月 09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2820820233；住所为中山市石岐光明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为施锐新；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承接园林建筑设计、施工；园林种植；销售：园林机械设备、装饰材料、建筑材料、花卉盆景、苗木、五金、电子产品；自有建筑物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余达金认缴出资 1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8）广东赣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赣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于 1993 年 07 月 09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2000001119348 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山市东区长江路 6 号弘业大厦 514 室；法定代表人为赖由美；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环境卫生清扫服务、垃圾清运；承接园林绿化工程；承接室内外装修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余达金认缴出资 129.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担任公司董事。

（9）中山市乐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市乐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5 年 05 月 10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2000000216854 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山市石岐区华光路 57 号底层；法定代表人为谢会明；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环境卫生清扫服务、垃圾清运；承接园

林绿化工程；承接室内外装修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余达金认缴出资 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担任公司监事。

(10) 中山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中山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设立于 1986 年 01 月 01 日；持有中山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2000000271205 营业执照；住所为中山市石岐区光明路 11 号 2 层 9-10 卡；法定代表人为黄锦堂；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承接园林绿化工程规划施工、室内装修工程、艺术雕塑工程；批发、零售：花木盆景、建材、五金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余达金认缴出资 2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担任公司董事。

4、启慧教育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或投资实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启慧教育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1 家，为诺安人力；全资投资的实体有 2 家，分别为诺安学校、启航学校。

5、启慧教育参股的公司

公司为开展投资幼儿园建设项目出资成立中山市童德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351246133U，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9 日，以下简称“童德教育”），持有该公司 10% 股权。因幼儿园项目进展缓慢，严重影响公司的发展计划，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与股权受让方刘燕媚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因刘燕媚并未配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经双方协商一致于 2017 年 9 月 5 日解除合同。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又与股权受让方戴建花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将公司持有童德教育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戴建花。2017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6、启慧教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启慧教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

董事会成员	张秀成	董事长
	张凌枫	董事
	唐治平	董事
	孙建恒	董事
	方泽雄	董事
监事会成员	林文标	监事会主席
	李婷婷	监事
	叶晓佳	职工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秀成	总经理
	方泽雄	副总经理
	程路路	副总经理 兼董事会秘书
	孙建恒	财务负责人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中山市中建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	1,541,240.00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融资服务	--	600,000.00	--
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电梯安装	--	40,000.00	--
合计		1,541,240.00	640,000.00	--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张秀成	资金占用费	--	17,500.00	17,500.00
合计		--	17,500.00	17,500.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报告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张秀成	3,705,074.73	--	4,716,577.73	--
其他应收款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47,000.00	--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7.6.30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市诺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	12,000.00	--
其他应付款	广东天成圆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896,799.00	706,700.00

（四）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在报告期期初至本反馈意见出具之日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如下：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的往来明细如下：

单位：元

期间	期初占用	借出	归还	期末占用
2015年1月	4,716,577.73	-	531,593.00	4,184,984.73
2015年2月	4,184,984.73	-	92,000.00	4,092,984.73
2015年3月	4,092,984.73	200,100.00	406,800.00	3,886,284.73
2015年4月	3,886,284.73	-	2,720,000.00	1,166,284.73
2015年5月	1,166,284.73	445,000.00	1,331,710.00	279,574.73
2015年6月	279,574.73	6,620,000.00	6,520,000.00	379,574.73
2015年7月	379,574.73	8,000,000.00	8,500,000.00	-120,425.27
2015年8月	-120,425.27	1,830,000.00	-	1,709,574.73

2015年9月	1,709,574.73	2,350,000.00	500,000.00	3,559,574.73
2015年10月	3,559,574.73	300,000.00	-	3,859,574.73
2015年11月	3,859,574.73	100,000.00	45,000.00	3,914,574.73
2015年12月	3,914,574.73	1,277,500.00	1,487,000.00	3,705,074.73
2016年1月	3,705,074.73	20,000.00	602,300.00	3,122,774.73
2016年2月	3,122,774.73	-	50,000.00	3,072,774.73
2016年3月	3,072,774.73	5,452,135.00	3,000,200.00	5,524,709.73
2016年4月	5,524,709.73	1,300,000.00	60,000.00	6,764,709.73
2016年5月	6,764,709.73	3,040,000.00	2,500,000.00	7,304,709.73
2016年6月	7,304,709.73	5,000,000.00	-	12,304,709.73
2016年7月	12,304,709.73	-	-	12,304,709.73
2016年8月	12,304,709.73	600,000.00	-	12,904,709.73
2016年9月	12,904,709.73	300,000.00	-	13,204,709.73
2016年10月	13,204,709.73	-	-	13,204,709.73
2016年11月	13,204,709.73	150,000.00	-	13,354,709.73
2016年12月	13,354,709.73	1,361,647.51	14,716,357.24	-
2017年2月	-	150,000.00	500,000.00	-350,000.00
2017年3月	-350,000.00	50,000.00	750,000.00	-1,050,000.00
2017年5月	-1,050,000.00	2,200,000.00	-	1,150,000.00
2017年6月	1,150,000.00	1,159,263.78	2,309,263.78	-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天成圆融的往来明细如下：

单位：元

归属年度	期初占用	借出	归还	期末占用
2015年	47,000.00	136,300.00	890,000.00	-706,700.00
2016年	-706,700.00	2,860,700.00	3,050,799.00	-896,799.00
2017年1-6月	-896,799.00	1,532,520.00	635,721.00	-
2017年7-10月	-	1,058,000.00	1,058,000.00	-

公司与天成圆融的往来明细中，2016年度中有600,000.00元为公司与天成圆融的关联交易业务往来，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中披露，有60,000.00元（10-12月）为公司代收代付的房屋租金；2017年1-10月中，有160,000.00元（1-8月）为公司代收代付的房屋租金。扣除关联交易和代收代付资金后，公司向天成圆融拆入的资金明细如

下：

单位：元

期间	期初拆入	当期归还	当期拆入	期末拆入
2015年4月	-	-	843,000.00	843,000.00
2015年5月	843,000.00	13,000.00		830,000.00
2015年8月	830,000.00	20,000.00		810,000.00
2015年9月	810,000.00	30,000.00		780,000.00
2015年10月	780,000.00	26,300.00		753,700.00
2015年12月	753,700.00	47,000.00		706,700.00
2016年3月	706,700.00	57,201.00		649,499.00
2016年4月	649,499.00	69,700.00		579,799.00
2016年5月	579,799.00	125,000.00		454,799.00
2016年8月	454,799.00	23,000.00		431,799.00
2016年9月	431,799.00	25,000.00		406,799.00
2016年10月	406,799.00	20,000.00		386,799.00
2016年11月	386,799.00	5,000.00		381,799.00
2016年12月	381,799.00	1,875,799.00	2,390,799.00	896,799.00
2017年3月	896,799.00	902,799.00	127,279.00	121,279.00
2017年4月	121,279.00	26,000.00		95,279.00
2017年5月	95,279.00	91,000.00		4,279.00
2017年6月	4,279.00	40,000.00	35,721.00	-

公司向天成圆融拆出的资金明细为：

单位：元

期间	期初占用	当期拆出	当期归还	期末占用
2015年1月	47,000.00			47,000.00
2015年4月	47,000.00		47,000.00	-
2017年1月	-	357,701.00		357,701.00
2017年2月	357,701.00	35,020.00		392,721.00
2017年3月	392,721.00		392,721.00	-
2017年7月	-	20,000.00	7,000.00	13,000.00
2017年8月	13,000.00	988,000.00		1,001,000.00
2017年9月	1,001,000.00		1,001,000.00	-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的资金往来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向公司拆借的资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向公司拆借的资金是由于个人原因拆借。张秀成按照央行一年期活期存款利率向公司支付资金占用费，该利率明

显低于市场一年期贷款利率，因此张秀成向公司拆借资金的行为不属于商业行为。

公司与天成圆融之间的资金拆借主要系资金周转出现缺口时，双方提供的流动资金支持，双方提供的流动资金均未收取任何形式的经济利益，不属于商业行为。

截至本反馈回复出具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及张秀成控制的天成圆融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上述关联方从公司借入资金以及公司从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形属于关联方资金拆借，构成资金占用。《贷款通则》第二条 本通则所称贷款人，系指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经营贷款业务的中资金融机构。

本通则所称借款人，系指从经营贷款业务的中资金融机构取得贷款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个体工商户和自然人。

本通则中所称贷款系指贷款人对借款人提供的并按约定的利率和期限还本付息的货币资金。

依据启慧教育和天成圆融营业范围及其相应的资质，启慧教育和天成圆融不属于经营贷款业务的中资金融机构，因此关联方资金拆借不适用《贷款通则》有关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秀成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天成圆融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与公司发生的资金拆借未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2015 年度、2016 年度张秀成按照央行一年期活期存款利率向公司支付了资金占用费，2017 年 1-6 月的资金拆借未支付资金占用费。公司与关联方天成圆融间的资金拆借未履行内部程序，也未约定并支付利息。

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均发生在公司股份阶段初期，该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完善，相应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随着公司的发展壮大，公司相继完善和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关联方回避措施等进行了严格规定和执行。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张秀成也做出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承诺在其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得直接或间接侵占公司资金、

资产，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且市场价格公允。无偶发性关联交易。因此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六）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1）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公司章程》中第七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中第七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在表决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并申请回避；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议案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知情的其他股东有权口头或书面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的申请，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应立即组织讨论并作出回避与否的决定；

（四）会议主持人明确宣布关联股东回避，并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五）关联交易议案形成决议时，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

以上通过；如关联事项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范围，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2/3 以上通过；

（六）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交易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股东大会有权撤销有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一切决议。

（2）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公司章程》第九十九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安排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人、关联交易内容、回避表决、关联交易权限及程序等相关内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如该《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或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十三条规定，下列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一）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金额（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在人民币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 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第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持有的表决权不计入表决基数内：

（一）为交易对方；

(二)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控制权的；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五)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够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六)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七) 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十五条规定，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一) 交易对方；

(二)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三)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四) 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 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据此，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事宜的规定有利于规范公司未来或有的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得到较好的执行。

(六)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为购买和提供服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定价遵循了公开定价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内部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真实，价格公允。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组织、机构（以下简称“关联企业”）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关联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本承诺书自签字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股份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具体规定了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范

围、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以及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等。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2017年3月20日，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0986号《中山市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事宜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4年3月31日，中山市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975.50万元。

由于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不具有证券期货资格，2017年9月25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针对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中铭评核字[2017]第16005号“对北京东方燕都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东方燕都评字【2017】第0986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复核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复核报告》），复核结果为：在执行了上述评估复核工作程序后认为：认为该评估报告的评估程序合法，评估方法的选择合理，相关参数的选择合理，因此评估结果不需进行调整。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特定的股利分配政策，也无股利分配。但是《公司章程》有对股利分配的相关情况进行说明：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二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由董事会拟定方案，经股东大会通过。非因特别事由，公司不进行除年度和中期分配以外其他期间的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十四、业务发展风险及管理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股东张秀成直接持有公司 52.77% 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对股份公司有实际的控制权和影响力。虽然公司已建立起一

整套公司治理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有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人事、财务等实施不当控制，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作为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张秀成先生对公司有深厚的感情，1993年开始创业至今，他已经有二十几年的企业管理经验，2009年投资创办诺安学校以来，已经有接近十年的职业教育从业经验，并在2015年被评为全国职业教育优秀校长，所以，张秀成有足够的能力和经验带领公司全体成员将事业做强做大。目前，公司的各项战略都是由董事长带领团队共同制定，这也确保了公司的战略能够得到团队的认可并有效实施。

在日常工作中，董事长并未利用自己的控股地位独断专行，在重大决策做出前能够认真听取参与决策所涉及业务相关人员的意见，在综合各方意见后进行认真分析并行使最终决策权。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三会机制运行良好，各项重大决策都按规定由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股东表决权能够有效发挥作用，避免了个人单独作出决策的可能性。

另外，公司在2017年5月份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更新了公司章程，章程中对董事长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明确规定，也制定了相应的牵制机制，确保在董事长利用职权做出有损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决策时能够被及时发现并予以纠正，从而更好的保护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决议的切实执行，以规范公司治理，保护公司及股东权益。公司今后根据自身的发展，将聘请独立董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的内控制度，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有待改进之处。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特别是待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规则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顺应发展需求，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在 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调整了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聘请对公司及学校各项业务都比较了解的方泽雄、程路路担任副总经理；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也对公司的董事、监事成员进行相应调整，方泽雄离任监事会主席并担任公司的董事，林文标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 年，公司在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同意了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换届议案，李婷婷替代牛莹出任股东监事，叶晓佳替代冯学妮出任职工监事，这一调整让公司董、监、高团队组成更合理，新团队能更好把握公司的发展战略，推动公司的发展。

在启航技校和诺安学校的管理上，公司聘请了有丰富职业学校管理经验的管理人员到诺安学校和启航技校担任校领导或中层管理人员，确保学校管理队伍更加成熟、专业，能够更加充分的理解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并有效执行。

公司根据事业发展所处时期不同，有针对性的更新了公司的规章制度并及时组织员工培训学习。每年八月份和一月份，公司都会召开职工大会，全体员工出席会议，董事长在大会向员工讲授公司的战略部署情况，让每位员工能够尽快融入集体，与公司共同发展。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学习和贯彻执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提高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三）营业规模较小导致的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主要致力于对职业教育、学前教育、网络教育、职业培训、艺术培训及相关配套产业进行投资和经营管理。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和 2015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5,796,189.36、13,725,901.04 元和 12,193,533.49 元；净利润分别为-1,757,369.76 元、2,856,656.41 元和-3,487,560.72 元。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较为平稳，净利润有所波动，公司总体规模和利润均较小，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较弱。

应对措施：公司全资控制了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和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并通过诺安学校间接控制了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目前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诺安学校的培训收入和启航技校的学费收入，所涉教育细分市场为职业教育。由于办学需要，2015 年、2016 年公司投入大量资金对启航技校进行改造并为各个专业购置大量的教学实训设备，这也形成了大额的长期待摊费用和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为亏损。从 2015 年起，启航技工每年将享有中山市财政给予生均办学经费补贴，2016 年补贴资金到位并计入当年的营业外收入，公司的净利润也得以扭亏为盈。

根据中山市职业教育发展情况，目前启航技校的办学规模在中山市 13 所职业学校中处于第 5 名，随着办学质量的提高，学校的知名度也在逐步提高，办学品牌也得到社会高度认可；同时，根据中山市教育局相关数据显示，自 2018 年起，中山市每年初中毕业生人数将由现在的 32000 人增加到 36000 人以上，将为职业教育提供更大的生源市场。因此，学校的办学规模也将逐步扩大。另外，近几年国家不断出台政策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办学并大力支持职业教育发展，为启航技校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让学校能够抵御市场变化的风险。

诺安学校目前的业务主要为政府购买服务的短期培训以及职业技能鉴定培训，为避免因政策变化给学校的业务带来影响，学校在维护好原有业务的同时，也正在努力拓展其它培训业务。2017 年下半年学校将引入艺术培训、高考复读培训等业务，打造自有培训品牌，在增加学校收入的同时也让诺安学校具有更强的市场风险抵御能力。

诺安人力在 2017 年上半年开始着手经营，目前已确定了院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下岗工人培训再上岗、企业劳动派遣、企业人力资源服务、会展及活动策划等几大

业务，各项业务均在有序开展，2017年下半年收入将会逐步增加。

作为母公司，启慧教育的网络职业教育项目也将在2017年下半年产生收益，目前公司已与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专中等专业学校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职业技术学校签订了合作协议，2017年10月份计划与江苏、河南等地的学校签订合作协议。

在度过办学初期的困难后，公司及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将进入上升轨道，因此，公司的收入也将逐步提高。同时，在挂牌成功后，公司拟通过并购等运作方式不断扩大体量，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2017年10月份，公司已分别与贵州育航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河南省临颖县职业教育中心、南通市通州湾技工学校签订《合作办学协议》，共同开展电梯专业办学；同时，公司已计划启动电梯网络教学的全国推广计划，在取得相关资质后将全面推广网络教育项目，从而快速占领电梯行业的教育细分市场，为公司注入更大的发展动力。

通过前期的布局，公司及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将进入上升轨道，因此，公司的收入也将逐步提高。在今后的发展中，公司还将根据发展需要选择通过并购重组等运作方式不断扩大体量，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中国学历职业教育近十几年取得了巨大发展，2015年我国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达1656.7万人，较1996年的1268万增长了近31%，多年就业率保持在95%以上；2015年，全国中等职业院校11202所，与普通高中的学校数量基本持平。随着社会发展节奏的加快与就业竞争加剧，职业教育领域涌现了一大批非学历职业教培机构，针对不同人群的不同需求提供诸如语言类、公务员、IT、金融财会、管理等多个领域的教培服务，覆盖了包括学前教育、K12教育、职业教育等全年龄人群。众多机构和组织投身于职业教育市场也将使该行业竞争加剧。

然而，大多数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的操作模式简单，更倾向于短期收益，而对培训机构的长远发展缺少具体设想和规划，过于注重利益的追逐，而忽略了教育本身

应该以培养人才、提高其技能与知识水平为根本原则与职责的办学目的，也因此造成了培训质量总体偏低的现象。另一方面，职业教育培训机构的师资质量也存在问题，尤其是在招生热潮中因正式教师数量不足而采取临时外聘兼职教师等应急措施，放松对教师任职资格的审查，从而影响了教师队伍的素质，这种经营模式不利于企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作为教育投资公司，一直以来都以投资职业教育为主营业务，目前公司正在正常经营的业务包括职业学校教育、职业培训和网络职业教育。

目前中山市政府在政策上已经逐渐收紧了对职业教育学校的设立申请，并对办学效果不佳的公办学校进行整编。因此，职业学校在中山市的市场容量基本稳定，只要学校认真规划发展方向，做好内部管理，努力打造职业教育品牌，将会迎来一次飞跃发展的好机会。

诺安学校已在中山市开展了多年的职业培训业务，在承接企事业各种培训业务过程中受到业界的一致认可，在中山市的培训界有较高地位。诺安学校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有清晰的定位，对培训场地和设备等都有一定的要求，准入条件较高，也保证了培训质量能够维持在较高水平；同时，诺安学校也在不断拓展自己的业务，以提高自己的竞争力。

启慧教育一直注重对对各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进行教学输出、管理输出和人才输出，对各全资投资实体、全资子公司的团队建设，特别是师资建设密切关注，公司每年都会组织内部的师资培训活动，围绕师资队伍的思想建设、专业能力、团队合作等方面进行培养，并安排核心团队参加外部的各种培训，吸收核心管理人员成为公司股东，确保了公司队伍的专业性和稳定性，为公司事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学校已向所在地方政府提出租赁或购买办学土地的需求，当地政府已受理了学校的请求；另外，学校已向中山市人社局提出申报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的请求并等待人社局的批复。随着办学场地及办学层次两项战略性工作的落实，学校的办学实力将大幅提升，这有助学校进一步提高竞争力。

诺安学校正在不断拓展自己的业务，如申请技能鉴定点、设计开拓自有培训项目等以打造诺安培训品牌，提高自己的竞争力。

启慧教育前期已完成电梯专业基础教学资源开发建设，正在通过北京快又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作申请教学资源的作品著作权，双方正在整理教学资源的申报材料。通过申请知识产权将能确保公司的核心资源得到有效保护，从而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五）经营场所租赁的风险

公司名下未登记任何土地使用权或房产，主要原因是为保证公司经营场所区位的覆盖范围及规模能够满足广大学员的需求，目前开展业务所需场地面积较大，而公司处于建立初期资金短缺等原因，为更好的利用有限的资源，公司经营使用的房屋均为租赁取得，租赁合同大多为长期合同，但定期结算房租较高，公司对所租赁的房屋依赖性较强，公司存在因或有事项造成无法续租而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在“互联网”工具出现以后，对于教育产业而言，“变买为租、甩掉包袱，轻装前进”已经成为新趋势，多数教育企业正在转型选择以轻资产为主的经营模式。

启航学校从事职业教育，需要投入大量教学实训设备，因此，在开办初期，为了减轻公司的资金压力，启航学校也选择以轻资产为主，通过租赁的形式获得办学场地，与中山伟霖纺织有限公司签订长期租期合同，租赁期到 2025 年。

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将按照打造教育集团的目标进行规划，为降低因租赁带来的经营不连续的风险，公司已经通过以下方式解决场地租赁问题：

1、购买房产设立总部。公司计划购买位于中山市南区银潭一路 9 号，不动产权证号为粤（2016）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116127 号的私人房产，公司已与业主签订购买意向合同并支付了首期款。

2、购建新校区。启航技校拟采用租赁或购买的形式获得面积 120 亩以上的新场地用于办学，便于学校按照现代职业教育的发展规律规划打造与建设新校园。学校已向中山市人民政府南区办事处提交了《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办学情况及办学需求

报告》。

3、推广网络职业教育以降低对办学场地的依赖。公司积极筹备电梯网络职业教育，将通过网络这一工具把职业教育引入“互联网+”时代，公司通过线上网络教育平台招生办学、通过向其它学校投入设备进行线下合作办学，利用资源整合的模式，减少公司对办学场地依赖，从而降低经营场所租赁的风险。

（六）人才流失风险

在职业教育行业，师资力量是决定培训机构能否发展壮大的一个重要因素。目前公司的师资力量雄厚，共有教职员工 119 人，其中有 67 人左右的专职教师。专职教师又包括理论教师、一体化教师和实训教师。目前，学校的师资力量已达到省重点学校的标准。核心管理团队和骨干师资队伍具有丰富企业管理培训、课程开发和推广经验，对公司的稳定经营具有重要意义。核心管理团队和骨干师资队伍的稳定有利于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但若核心管理团队和骨干师资发生流失，可能对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对于教育产业而言，师资队伍是确保企业业务稳定增长的关键因素之一，因此，为了预防人才流失，公司在以下几方面实施了保障措施：

1、公司与多家高校建立人才供应合作，为公司师资队伍的招聘提供了稳定的人力资源渠道，为公司教职工队伍的稳定提供了基本保障；

2、公司建立了一套内部人才培养制度，将公司投资学校的优秀毕业生通过公司付费再深造的形式提高其能力，并聘用于公司的相应岗位，从内部供应上解决人才的需求；

3、公司为教职工设计了良好的职业生涯规划，并提供了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职工福利，让员工拥有良好的归属感，能够在公司专心发展自己的事业；

4、公司通过增资将公司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吸纳为股东。目前，公司的股东中有 39.29%为公司的教职员工，确保了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

5、健全企业文化。公司已建立起一套“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树立了“我们为创造价值而存在、我们为追求目标而努力”的企业精神，通过企业文化可以进

进一步增强团队凝聚力和职业荣誉感，从而保障队伍的稳定；

6、重视与员工沟通和人际关系的改善。良好的沟通可及时了解人才的思想动态和相关信息，减少人才对企业的不满，改进企业在人才管理上的缺陷，从而控制人才流动率在合理的范围内，减少人才的盲目跳槽，避免不必要的损失。人际关系的改善不仅有助于企业产值效益的提高，还可以促进企业团结凝聚力的增加，充分展示出企业积极向上、团结进取的精神面貌。

（七）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5年教育部发布《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宣布扩大职业教育集团覆盖面，到2020年初步建成300个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骨干职业教育集团，鼓励国内外职业院校、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和其他社会组织等各方面力量加入职业教育集团。同时，中山市政府对职业教育本身的鼓励支持力度较大，成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2017年1-6月、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政府补助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95.28%、236.00%和-0.30%，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对公司办学教育提供的补贴，因此政府的政策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大，若政府政策改变，有可能导致公司盈利产生急剧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近几年，国家、广东省和中山市都相继出台政策支持、鼓励职业教育发展，在政策文件中都强调，民办职业学校要与公办职业学校享有同等法律地位，应在土地、金融等方面享有优惠政策，启航技校从2015年起享受了市财政的生均办学经费补贴。中山市政府在前期召开的技工院校座谈会上强调，市政府会继续出台政策支持职业教育，对于生均办学经费补贴，政府会保证不低于原有的补贴标准，并在今年之内出台政策以帮助职业学校发展。当然，公司发展不能仅依靠财政补贴，更需要自身的业务发展才能确保持续经营，因此，为了预防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也做出相应的应对措施：

1、提高学校的办学质量、打造办学品牌以保证学校能够获得更高的社会认可，从而增加学校的生源、提高学校收入；

2、拓宽公司投资范围，让公司的业务覆盖到网络教育、学前教育、艺术培训、

高考复读等领域，从而提高公司自身的经营能力；

3、制定公司五年发展规划，让公司能够按既定的目标发展业务，从而进入良性发展轨道。

4、公司将密切关注与教育相关的政策变化，积极与政府部门保持沟通，及时评判政策变化可能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做好积极妥善的应对准备，减少政策变动带来的影响。

（八）报告期末存在未弥补亏损的风险

2017年6月末、2016年末及2015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5,027,973.04元、-3,270,603.28元和-6,117,869.69元，可能存在需以未来收益弥补亏损以及公司无法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前期亏损是因为办学初期投入造成的，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2018年年底将全面实现扭亏为盈；2019年，随着网络职业教育项目的发展，公司的规模和业务量将得到迅速发展，届时公司将会采取更多的发展手段为股东谋取更大收益。

另外，在保证前期的各项业务进入正常运转轨道的同时，公司已着手拓展其它业务，实现多元化经营管理，公司已做好开办艺术培训班的准备工作，同时，公司也在筹备2018年开办高考复读班，公司将通过在利润空间较大的培训细分市场中占据一定份额来提高盈利能力，这样可以让公司尽快弥补前期亏损，实现公司整体扭亏为盈的经营目标，从而能够给股东带来利润分红。与此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治理结构、完善公司章程、严格执行内控制度，从而全方位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九）现金收款较多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教育服务行业，客户多为学生个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较多现金收款的情形。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6月，公司学杂费收入中，现金收款金额分别为408.08万元、341.61万元、146.07万元，占当学杂费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1.94%、37.30%、31.62%占比较高。公司已制定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现

金收取学费设置了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款占比较大但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公司缴费处已尽力引导学生选择电子支付方式支付学费，但是仍然避免不了现金缴费的可能性，现金收款较多仍会对公司的现金安全保管、监督产生风险。

应对措施：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公司目前现金收入较多，为避免因现金收款较多对公司的现金安全保管、监督产生风险，公司已采用以下应对措施：

1、逐步引导学生采用电子支付方式缴交学费。启航学校已开通了中国银行 POS 机，学生可以通过向学校转账或到学校刷卡的方式缴交学费。学校已经要求相关人员在学生到校缴款时应积极引导采用电子支付方式缴费；另外，学校拟从 2018 年秋季起将学费收款账户写到学生的录取通知书中，要求学生直接通过转账方式缴交学费。

2、建立完善的现金管理制度和考核制度。公司已建立了包括现金管理制度在内的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对现金收费的管理进行了严格规定，建立了招生就业处、学生处和财务处三个部门相互牵制的监管制度，确保所收取现金能够得到有效监管。

3、建立收费系统，增加缴款渠道。公司正在开发职业学校的 ERP 管理系统，其中的收费系统将有助公司对各项收费进行管理，同时公司将建立更多的缴款渠道，如微信、支付宝等，让学生可以通过更多方式实现电子支付，从而进一步降低现金的收款比例。

4、加强对现金管理的监管力度，在留存备用金后及时将现金存入银行，定时、不定时进行现金盘点，以保证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十五、公司主要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其他控制实体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全资投资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和中山市诺安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中山市诺安职业培训学校全资投资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全资投资实体及全资子公司历史沿革”。

报告期内，启航学校、诺安培训、诺安人力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启航学校	资产总额	34,490,844.65	37,470,914.47	27,282,390.07
	所有者权益	8,244,785.19	8,667,790.06	4,597,782.62
诺安培训	资产总额	15,958,367.30	15,716,429.42	15,804,454.38
	所有者权益	-151,929.02	-26,362.13	-184,540.51
诺安人力	资产总额	81,249.18	110,068.93	-
	所有者权益	-190,495.15	26,585.79	-
项目		2017年1-6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启航学校	营业收入	5,143,399.23	10,807,311.15	9,626,986.23
	净利润	-426,926.59	4,070,007.44	-3,113,662.87
诺安培训	营业收入	610,750.11	2,725,917.13	2,256,883.00
	净利润	-125,566.89	167,568.38	-27,049.33
诺安人力	营业收入	15,507.00	-	-
	净利润	-217,080.94	-73,414.21	-

诺安学校主要从事公需科目培训、人防培训、劳动力“双转移”等各类短期培训及各种职业技能培训鉴定业务，为社会各种行业提供人才。主要消费群体为：政府委托培训项目对应的人群；有提升技能或学历需求的人群，包括在校生、企业在职员工、拟再就业的下岗人员等；有提升企业团队凝聚力、企业文化素质或企业管理效率培训需求的中小企业。报告期内收入构成如下：

序号	收入种类	2015年		2016年		2017年1—6月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1	公需科目	1,074,623.00	47.62	1,079,878.25	39.61	323,533.96	52.97
2	其他培训 收入	577,060.00	25.57	1,015,413.51	37.25	287,216.15	47.03
3	人防培训	180,000.00	7.98	131,067.96	4.81		
4	职业技能 鉴定培训	425,200.00	18.84	499,557.41	18.33		
合计		2,256,883.00	100.00	2,725,917.13	100.00	610,750.11	100.00

启航学校主要从事电梯安装与维修、汽车维修、汽车装饰与美容、烹饪、计算机网络应用、计算机广告制作、美容保健、市场营销、商务文秘、电子商务、会计、幼儿教育专业的中级工教育，培养符合专业所对应产业的中级技术人才。主要消费群体为：具备初中或等同初中学历的人群，包括初中毕业生、高中毕业生或社会务工的青年人。报告期内收入构成如下：

序号	收入种类	2015年		2016年		2017年1—6月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学费	7,250,440.00	75.31	8,556,433.41	79.18	4,356,094.33	84.69
2	住宿费	605,750.00	6.29	601,317.96	5.56	263,962.39	5.13
3	合作办学	1,549,600.00	16.10	1,437,390.30	13.30	433,962.27	8.44
4	培训费					36,792.48	0.72
7	其他业务收入	221,196.23	2.30	212,169.48	1.96	52,587.76	1.02
	合计	9,626,986.23	100.00	10,807,311.15	100.00	5,143,399.23	100.00

诺安人力主要从事大专院校学生实习就业服务、企业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商务策划服务(含会展、招聘会等)、艺术培训，为企业提供优质的人力资源服务、为社会提供优质的艺术培训及考级服务。主要消费群体为：有用工需求的企业；有会展、庆典策划需求的企业；有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服务需求的企业；有艺术培训及艺术考级需求的人群。报告期内收入构成如下：

序号	收入种类	2017年1—6月	
		金额(元)	比例(%)
1	劳务费	12,507.00	80.65
2	服务费	3,000.00	19.35
	合计	15,507.00	100.00

经核查，母公司启慧教育与全资投资实体启航技校、诺安学校以及全资子公司诺安人力之间均不存在内部交易。

十六、公司的可持续性经营能力分析

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中山市机电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通过股份改制设立。经中山市工商局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教育项目投资，劳动技能培训，教育咨询管理服务，机电行业作业人员培训，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其它技能培训，科技成果的应用和推广，物业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职业教育及配套产业的投资和经营管理业务，已实现收入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职业学校教育、职业培训。报告期后的经营中，公司除加强以上业务的经营管理外，重点拓展电梯网络职业教育、艺术培训、高考复读、人力资源管理服务等业务，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教育领域的投资结构，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拓展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持续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资投资实体诺安学校开展职业培训、通过全资投资实体启航技校开展职业学校教育，并且取得连续性收入。

诺安培训成立于 2009 年，主要从事公需科目培训、人防培训、劳动力“双转移”培训及各种中高技能培训鉴定。开办至今，学校一直正常经营。2015 年，诺安培训主营业务实现收入 225.24 万元；2016 年，学校实现收入 272.45 万元；2017 年 1—6 月，学校已实现收入 61.08 万元。

启航学校成立于 2011 年，主要从事全日制技工教育和短期培训业务，学校开设了电梯安装与维修、汽车维修、计算机网络应用、电子商务、幼儿教育、烹饪等 12 个专业，分春、秋两季面向全国各地招生。开办至今，学校一直处于正常经营状态。2012 年学校通过合格技校评估；2015 年，学校成功升格为广东省一类技工学校并被评“全国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示范院校”；目前，学校已向中山市人社局提出申报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的请求，相关的申报材料已提交并等待人社局的批复。2015 年，学校招生 706 人，实现收入 940.58 万元；2016 年，学校招生 490 人，实现收入 1,059.51 万元；2017 年 1-6 月，学校实现收入 509.08 万元，2017 年秋季，启航学校招生 621 人。

以上数据显示：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于职业学校教育和职业培训，公司收入较为稳定。

（二）公司收入规模及期末未弥补亏损分析

1、收入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来源于职业培训和职业学校教育，而且业务仍处于发展初期，经营规模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公司其它业务处于市场开拓阶段，开拓费用较高，尚未产生经营收入，公司配置的资产尚未得到充分的利用，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弱。

2、期末存在未弥补亏损

公司 2017 年 1-6 月、2016 年度和 2015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5,796,189.36 元、13,725,901.04 元和 12,193,533.49 元；净利润分别为-1,757,369.76 元、2,856,656.41 元和-3,487,560.72 元，截至报告期末仍存在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为：

1) 在职业学校教育业务上，启航技校目前属于广东省一类技工学校，但是公司按照高级技工学校办学层次的标准配置资源，对教学的师资队伍进行扩充和建设，对校区的绿化、图书馆、操场、宿舍楼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和修建，对实训室、教学设备进行更新和购置，这导致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金额较大。启航技校的校区场地、师资及行政管理人员队伍、教学设备等资源尚未得到充分利用，整体招生人数尚未达到设定的办学规模；而职业学校教育业务的规模效应显著，因此启航学校目前处于亏损状态。

2) 在职业培训上，诺安学校目前主要依靠政府购买服务获得相应的收入，业务量较小，盈利能力较弱。

3) 启慧教育致力于开展电梯专业的线下合作办学、线上网络教育、培训考证业务，2016 年 10 月，公司承租启慧大厦作为办公场所，着手开发电梯专业教学资源、组建业务团队开拓市场，需要支付相应场地租赁费、员工薪资、业务开拓费等，但是报告期内网络职业教育业务尚未产生收入，这导致启慧教育处于亏损状态。

4) 诺安人力从 2016 年 11 月份起正式运营，由于诺安人力定位为新型的人力资源服务供应商，主要开展大专院校毕业生就业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劳务派遣居间服务等业务。报告期内，诺安人力的经营团队着手开拓市场，与院校展开合作

洽谈，支付了相应的租赁费、员工薪资和业务开拓费，但是报告期内诺安人力尚未取得相应的收入，因此诺安人力也暂时处于亏损状态。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整体处于业务发展初期，所产生的营业收入未能弥补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市场开拓费用及其他各项经营成本，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弱。

（三）行业前景及产业政策的可持续性

报告期后，启慧教育以政策为导向，仍然以“对职业教育和其它相关配套产业投资和经营管理”为主营业务，并围绕着“全方位提供电梯产业人才和服务”的战略定位，重点打造电梯全产业链业务。无论是从政策层面、行业前景层面分析，还是从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分析，公司都具有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1、行业前景保障公司持续经营

1) 中山市职业教育行业前景

（1）生源市场

根据中山市教育局的统计数据，中山市近几年初中毕业生每年约为 33500 人，而中山市高中阶段学位不足 17000 个，剩余的 16500 人需要分流到中职（中技）学校，目前中山市公办中职（中技）学校仅能容纳 11500 人左右，这就意味着有 5000 人需要到民办职业学校寻求学位。

中山市目前常住人口为 312.09 万人，根据《中山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显示，到 2020 年，中山市常住将达到 435 万人，这意味着接下来几年，中山市各个年龄阶段的人口数量将逐步增加。

可见，公司的职业学校教育和职业培训在中山市都拥有充足的生源市场，这也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保障。

（2）职业教育行业前景

作为粤港澳大湾区的交通核心枢纽城市，广东省在“十三五”规划中明确提出：新时期中山城市发展定位为打造世界级现代装备制造业基地、珠江西岸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区域科技创新研发中心、珠三角宜居精品城市四大维度。广东省社会科

学院院长王珺认为：省“十三五”中的“四个定位”是推动中山新一轮发展空前的战略契机，抓住这一战略机遇，对中山来说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要实现四个定位，关键是技能人才的培养与储备，但是，目前中山市平均每月技能人才缺口超过 2000 人，这就要求政府加大对职业教育的扶持力度。因此，公司在中山市大力发展职业教育能够得到政策扶持，可持续经营能力强。

2) 电梯职业教育的行业前景

(1) 生源市场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中显示：2016 年我国普通本专科、中职、高中及初中的教育情况如下表（单位：万人）：

序号	教育类别	招生人数	在校生人数	毕业生人数
1	本专科教育	748.60	2695.80	704.20
2	中等职业教育	593.30	1599.10	533.70
3	普通高中	802.90	2366.60	792.40
4	初中	1487.20	4329.40	1423.90

从数据中可以看出，中职学校和高中学校共招生 1396.20 万人，而初中毕业生高达 1423.90 万人，意味着 27.70 万名初中毕业处于失学状态；而大学与高中阶段的招生及毕业生差额也有 43.80 万名，全国职业教育生源市场目前有逾 70 万个名额，也就是说，全国职业教育有巨大的生源市场。

(2) 电梯职业教育行业前景

根据国家质检总局 2016 年 9 月份对《关于推进电梯检测检验社会化改革的建议》的复文，截至 2015 年底，全国电梯总量达到 426 万台，并保持以每年 20% 左右的速度增长，即国内电梯年增长 85 万台，按此发展速度维保队伍每年需要增加约 5 万人，与此同时安装人员每年也需增加 2 万人左右，加上生产与销售环节，电梯产业的人才缺口接近 10 万人。

然而面对人才缺口巨大的电梯产业，全国目前从事电梯专业人才培养的机构并不多。据不完全统计，目前现有的机构每年所培养的电梯专业人才不超过 1 万人，这与 10 万人的人才缺口还有很大差距。因此，电梯产业对人才的刚性需求也充分保

障了公司以电梯专业职业教育为切入点、布局整个电梯产业链的商业模式具有较强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2、政策扶持保障公司持续经营

近些年，国务院及国家各部委、广东省和中山市都不断出台政策鼓励民间力量办学、支持职业教育发展。

1) 国家层面政策

(1) 2012年6月，教育部印发了《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金进入教育领域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教发〔2012〕10号)，充分肯定了民办教育的作用，鼓励民间资本以多种形式参与事业。

(2) 2014年5月，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中指出：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是党中央、国务院做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对于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创造更大人才红利，加快转方式、调结构、促升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也高度体现了国家对职业教育的重视。

(3) 2014年12月23日，人社部出台的《关于推进技工院校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人社部发〔2014〕96号)(以下简称“意见”)第六条规定：坚持技工院校校企合作基本办学制度。支持行业企业特别是大型企业参与举办或直接举办技工院校，将其纳入当地职业教育整体规划，切实保障企业办学与公办学校享有同等待遇。《意见》不仅明确了技工学校可以获得办学经费补贴，也给了技工学校灵活的办学政策。

(4) 2017年9月1日起实施新《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九条明确了营利性民办学校的举办者可以取得办学收益。

(5) 在2017年10月18日召开的十九大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必须把教育事业放在优先位置，加快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对于职业教育，习总书记强调要：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

合作。这也进一步体现了党对职业教育的高度重视。

2) 广东省层面政策

2015年1月23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出台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创建现代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省的意见》[粤府(2015)12号](以下简称“意见”)中提到：探索公办和社会力量举办的职业院校相互委托管理和购买服务的机制。社会力量举办的职业院校与公办职业院校具有同等的法律地位，并依法享有教育、财税、土地、金融等方面的优惠政策。《意见》再次明确民办教育的地位以及灵活的办学模式。

3) 地方层面政策

(1) 2014年12月8日，中山市人民政府出台的《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中府(2014)119号]中提到：进一步健全多元化办学机制，积极支持各类办学主体通过融资、合资、合作等多种形式举办民办职业教育；探索发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允许以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探索公办和社会力量举办的职业院校相互委托管理和购买服务的机制。引导社会力量的职业院校与公办职业院校具有同等法律地位，依法享受相关教育、财政、税收、土地、金融等政策。

(2) 《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中府办〔2015〕66号)中指出：大力推进职业教育(含技工教育，下同)改革发展，着力构建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中职(技)与高职(技)、职前教育与职后培训相互贯通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支持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开展职业培训，保障民办培训机构在师资培养、技能鉴定、政府购买培训成果、参与相关财政补助资金分配等方面，与公办培训机构享受同等待遇。

这说明，地方政府也同样支持民办教育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的发展，将从多方面扶持民办教育事业。

(四) 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在公司众多的关键资源要素中，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是电梯专业的办学。公司已开发了电梯专业完整的线上教学资源并正在申请知识产权；同时，公司在线下办学上有多年的办学经验、稳定优质的师资力量、先进的实训设备。广东省人社厅组

织专家在全省职业教育学校进行督导检查中，对启航技校的电梯专业给予肯定。公司将围绕着电梯专业的线上、线下合作办学模式在全国开展业务，为每年人才缺口超过 10 万人的电梯产业提供人才保障。

（五）上下游资源优势及稳定性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秀成先生拥有 20 多年的企业管理经验，为公司的发展积累了大量社会资源。公司与中山市初中学校紧密合作、并通过商会、校校介绍等认识更多的职业学校，为公司网络职业教育的校企合作、启航技校的招生、诺安人力实习就业服务、诺安培训的继续教育等业务提供丰富、稳定的上游资源；另外，董事长有十几年的电梯企业运营管理经验，在行业内积累了丰富全国电梯行业资源，这为公司业务的推广、学生的就业都提供了丰富的资源。公司稳定的上下游资源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了保障。

（六）资金筹资能力

公司与当地的工商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工商银行授予中山市启航技工学校 1,000 万元借款授信额度，该借款额度可以有效的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主要从事教育事业产业的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秀成在电梯行业积累了大量的社会资源，对于公司后期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提供支持。

（七）市场开发能力及期后收入情况

1、市场开发能力

公司深刻贯彻国家及地方出台的教育行业相关政策，并结合公司自身的资源配置，围绕着“全方位提供电梯产业人才和服务”的战略定位，重点打造电梯全产业链业务，同时开展高考复读、艺术培训等业务，充分利用公司已有的相关资源，实现资源价值最大化，增强公司的营利能力。

1) 职业学校教育

(1) 加大招生力度、扩大办学规模。报告期内启航学校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改造

校区、购买实训设备和其它教学设备，启航学校的各项办学条件日趋成熟，办学质量稳步上升，有效的提高了学校的综合竞争力。2018年，启航学校将通过加大媒体宣传、加强网络推广、在市内外设常年招生点、与各种商会协会合作等方式加大招生宣传力度。随着启航学校宣传力度的加强、2018年升格为广东省重点技工学校以及2018年初中毕业生人数增加，学校2018年的招生人数有望突破900人，同时公司将有望开展5年制的高级技工班，扩大启航学校的招生范围，增加学校的招生人数，提高学校的营业收入，通过充分利用学校的教学资源，增强职业学校教育业务的盈利能力。

(2) 加强校企合作、加强短期培训。根据国家、省市的有关政策，职业学校应重视“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在期后经营中，启航学校将加强校企合作，引入企业在学校开办校企合办车间，一方面可以作为学生实训基地，一方面可以增加经营收入；同时，学校还将更好地利用已建设好的各种实训中心，开展各种短期培训业务。

2) 职业培训

(1) 加大企业职工培训业务。根据多部门共同印发的《关于企业职工教育培训经费提取与使用管理的意见》的有关规定，企业应提取职工工资总额的1.5%—2.5%作为职工教育培训经费，用于职工上岗和转岗培训、各类岗位适应性培训、岗位培训、职业技术等级培训、高技能人才培训、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职工外送培训、职业技能鉴定、职业资格认证等。诺安学校将围绕这些方面开设自主培训课程，参与企业职工教育培训，打造自有培训业务品牌。

(2) 设立培训基地巩固业务。诺安学校将通过向政府申请设立各种人才培训基地的形式加强与政府合作，如向人社局申请设立“创业就业培训基地”、向质监局申请设立“特种设备人才培训基地”等，从而确保政府委托培训、公开招标等购买服务的培训业务能够持续增长。

(3) 加强内部合作提升业务。诺安学校将利用与启航技校同园区，可随时向启航技校租赁较大培训场地、租用现有教学设备等优势，加强与其它培训机构的合作，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收入。通过与中小培训机构合作，由培训机构负责招生，诺

安学校负责培训、双方收入分成的形式进行合作，有效整合内部资源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的业务量。

3) 人力资源服务

(1) 加强与公司现有资源的衔接。启慧教育在前期拓展市场过程中积累一定的大专院校资源，诺安人力将这些资源转化为合作对象；诺安培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鉴定的工种，诺安人力通过“先培训再就业”的模式与诺安学校合作。诺安培训对下岗工人或拟转换职业类型的人员开展如家政服务、酒店服务员、医院护工等工种的短期培训后由诺安人力安排再就业，通过完整的业务链条实现公司收入的最大化。

(2) 加强本地市场的开拓力度。诺安人力围绕着本地市场开拓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业务，为企业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招聘、岗前培训、劳动关系处理、绩效考核体系设计等服务。

4) 电梯网络职业教育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网络职业教育方面的收入，目前，公司已完成电梯教学资源的开发工作，正在申请作品著作权，形成公司的无形资产。公司电梯网络职业教育主要包括三方面的业务内容：

公司电梯网络职业教育主要包括三方面的业务内容：

(1) 公司通过与中、高级职业院校合作开办电梯特色专业，通过线下教学培养全日制电梯技能人才，学生通过在校学习获得相应的全日制学历证书，合作办学的具体模式如下：

- a. 启慧教育协助合作院校申报、开设全日制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
- b. 启慧教育向合作院校投资教学设备、协助其建设实训室；
- c. 启慧教育聘请启航技校为合作院校提供师资培训；
- d. 启慧教育向合作院校的教师提供网络课程体系；
- e. 启慧教育租赁启航技校的实训场地组织合作院校学生到启航技校进行实习实训

练并考取专业证；

- f. 合作院校负责招生宣传、学籍管理、教学管理、学生管理等具体经营；
- g. 双方按约定的比例进行学费分成。

(2) 公司通过与中、高职院校进行电梯专业合作办学，利用网络教育培养非全日制电梯技能人才，学生通过在网络平台学习及线下实训后获得相应的非全日制学历证书，合作办学具体模式如下：

- a. 启慧教育协助合作院校申报、开设非全日制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
- b. 启慧教育与合作院校共同向学校、企业、社会招收非全日制学生；
- c. 启慧教育提供网络教育平台和电梯专业教学资源；
- d. 启慧教育负责网络教育平台的管理；
- e. 启慧教育租赁启航技校的实训场地、组织网络平台学生到启航技校进行强化实习训练并考取专业证；
- f. 合作院校负责学生学籍管理；
- g. 双方按约定的比例进行学费分成。

(3) 考证培训

公司针对拟考取电梯特种设备上岗证的人员通过网上教学平台进行考试前的业务培训。培训对象包括在校学生、企业及社会人员。学员通过网络教育平台学习电梯特种设备上岗的考证培训课程，并组织学员参加当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考证工作，公司向学员收取培训费及考证费。

公司通过开展电梯网络职业教育，将启慧教育前期的市场开拓积累的客户资源、研发的电梯专业教学课件资源与启航技校电梯特色专业办学经验，优化的校区场地、雄厚的师资力量、先进完善的实训室及教学设备等资源进行整合，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4) 艺术培训和高考复读

为更充分利用诺安学校、启航技校现有的办学场地、教学设备、师资力量，公司拟引入艺术培训及高考复读业务，以提高现有资源的使用效率。

(1) 艺术培训

公司已制定培训方案，将从2018年1月22日至2月9日开展寒假班培训业务，从2018年3月17日至6月23日开展春季班培训业务。艺术培训业务一方面充分利用学校幼儿教育专业的实训场地和设备，另一方面可以充分发挥幼儿教育专业的师资力量。公司目前正在进行招生工作，除了对自有学生进行宣传外，公司还通过向南区各个中小学、幼儿园派发宣传资料以及与中小培训机构合作的方式招收学员。

艺术培训寒假班计划招生200人，每生平均16课时，每课时平均收费50元，可实现收入16万元；2018年春季班计划招生300人，每生平均36课时，每课时平均收费50元，可实现收入54万元。

(2) 高考复读

根据广东省《关于重申禁止公办普通高中招收往届生复读的通知》—粤教基[2007]71号文件的精神，中山市教育部门在2017年市高考总结会再次重申，从2017年起，严禁中山市公办普通高中招收往届生复读。针对该政策，公司已与华科教育中心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于2018年6月份起正式开展高考复读业务。

目前，公司已聘请了中山市重点高中退休的高三年级长作为项目负责人，由其负责复读生教学管理工作，以保障教学质量。

根据中山市历年的高考情况，每年约有1500名落榜生，今年约有800名参加了高考复读，因此，公司计划在明年招收4个班，每个班50人，每人收费为38,000元/年，预计可实现收入760万元。

2、期后收入情况

1) 公司7-11月的收入、净利润情况

公司2017年7-11月份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5,505,823.03元，未经审计的净利润为-2,418,898.74元。公司2017年1-6月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5,701,561.58

元，净利润为-1,757,369.76元。与2017年1-6月相比，公司2017年7-11月的亏损幅度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2017年1-6月收到政府生均经费补贴款1,510,050.00元，而2017年7-11月份尚未收到生均经费补助。

公司2017年1-6月份产生的毛利为1,064,935.11元，综合毛利率为18.37%；2017年7-11月份产生的毛利为1,064,935.11，综合毛利率为24.82%。从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和毛利率来看，2017年7-11月份的毛利较2017年1-6月份有所增加，毛利率有所提高。

公司2017年7-11月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及毛利率按照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金额	营业成本金额	毛利	毛利率
职业教育收入	4,392,237.79	3,676,004.05	716,233.74	16.31%
培训收入	1,047,992.77	439,566.88	608,425.89	58.06%
其他收入	65,592.47	23,435.30	42,157.17	64.27%
合计	5,505,823.03	4,139,006.23	1,366,816.80	24.82%

2017年1-6月，共6个月，公司营业收入为5,701,561.58元；2017年7-11月，共5个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5,505,823.03。与2017年上半年相比，公司2017年7-11月营业收入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启航学校2017年秋季招生621人，相比往年有所增加。公司的营业成本多数为固定成本，因此2017年7-11月的毛利有所增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润有所增加，公司的成本得到有效的控制，公司的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截至2017年11月30日，公司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总额为11,302,012.39元，净利润为-4,176,268.50元，公司的收入主要还是来自于职业教育收入和培训收入。公司亏损主要是前期针对启航学校校区的绿化、图书馆、操场、宿舍楼等基础设施的改造和修建，实训室、学校大礼堂、教学设备的更新和添加的支出，针对启慧教育业务和诺安人力业务市场开拓费用支出。启航学校的资源未得到充分的利用，市场开拓在2017年11月之前尚未确认收入。但是公司针对前期基础设施的投入和市场的开拓在期后已经取得阶段性的成果。

2) 期后政府补助的情况

启航技校于2017年12月收到2015级学生的生均办学经费补助593,100.00元(中人社发【2017】317号)。2018年上半年,学校还将收到2015级学生第三学年第二学期的生均办学经费补助,根据2015级的学生人数,届时收到的补助款约为59万元。对于2016年3月份(春季)起入学的学生如何补贴,中山市人民政府已在今年6月份召开技工院校工作会议,专门讨论了如何扶持技工院校发展的问题,会议指出,关于技工学校,中山市将继续执行市政府2014年出台的《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施意见》,并积极贯彻落实中山市教育事业发展的十三五规划,将在土地、师资培养、办学经费等方面继续给予技工学校扶持政策,目前中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正在开展办学经费补贴政策的调研工作。预计2018年将会出台具体的补贴政策,届时启航学校将会收到持续稳定的政府补助。

3) 公司期后新业务的开展情况

(1) 报告期后,公司加强了电梯专业线下合作办学的市场推广力度,并先后与4家机构签订合作办学协议,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收益约定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职业技术学校	2017.8.12	以每五年为一个周期,第一周期从2017年5月1日起至2022年4月30日止	甲乙双方按:“5:5”的比例分成
2	河南省临颍县职业教育中心	2017.10.18	以每三届为一个周期,第一周期从2018年3月1日起至第三届学生毕业止	第一学年4800元,第二、三学年3800元
3	南通市通州湾技工学校	2017.10.20	四年	甲乙双方按:“5:5”的比例分成
4	贵州育航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2017.10.28	以每三届为一个周期,第一周期从2018年3月1日起至第三届学生毕业止	每学年向学生收取不低于1500元

(2) 公司2016年10月与已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签订《电梯安装与维修专业合作办学协议书》,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于2017年上半年向山东平邑职中投放了设备,该校2017年秋季开始招生,招收学生26名,每生收费6000元/学

年，合作方已于11月份向公司汇入学费分成8万元。截至2017年11月30日，尚未确认收入。

公司与山东平邑县德才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的合作办学模式如下：

①公司协助合作院校申报开设电梯专业；

②公司向合作院校投放电梯实训设备，帮助合作院校建造起办学所需要的电梯实训室；

③公司将教学资源上传到网络教育平台，供合作院校使用，合作院校借助公司的电梯教学资源进行授课；

④公司在合作院校电梯专业的办学过程提供师资培训、教学改革指导等服务，提升合作院校电梯专业的办学水平；

⑤公司与合作院校进行学费分成以实现投资收益，学费分成比例为：

A、招生人数 \leq 100人，公司与合作方按5:5分成；

B、100人 $<$ 招生人数 \leq 200人，公司与合作方双方按4.5:5.5分成；

C、200人 $<$ 招生人数，公司与合作方双方按4:6分成。

公司运用网络职业教育打开电梯合作办学的市场，充分利用公司电梯特色专业的师资队伍及丰富的教学经验，先进的实训室和教学设备，将公司电梯特色专业办学在全国进行复制。对未来的发展规划中，公司计划在三年内与全国11,000多家职业院校中的百分之一建立合作办学关系，这样，公司将能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在全国范围内打造启慧教育的电梯教育品牌，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得到充分保障。

(3)诺安人力加强人力资源服务业务的推广力度并与2家企业签订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合同。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收益约定
1	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7.12.15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服务费150000元/年

2	中山市中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 12. 20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服务费 60000 元/年
---	-----------------	--------------	---------------------------	---------------

经过前期的市场开拓，诺安人力在 2017 年 12 月取得了成效，中山市中正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中山市中正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已预付服务费合计 21 万元。

公司 2017 年 1-11 月的亏损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前期基础设施建设和市场开拓投入较大。由于前期的投入，公司的全资投资实体启航学校的整体办学设施得到了有效的改善，综合竞争力得到提升，同时启慧教育和诺安人力积累了大量的市场信息和客户资源。公司前期的投入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而这种阶段性成果将会为公司带来持续的业务增长，这将会使公司现有校区场地、大礼堂、教学楼、实训室和教学设备得到充分的利用，从而实现公司业务的快速稳定增长，提高公司整体业务的毛利率，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随着 2018 年政府生均经费补贴政策的落实，启航学校针对 2016 年以后入学的新生生均经费补助的持续稳定发放，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得到进一步的保障。

随着公司新业务的逐步开展，启航学校生均补贴持续稳定的发放，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得到逐步的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会得到有效的改善，公司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八）关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结论

1、启慧教育主要投资于教育行业，符合党和国家的教育路线方针政策，且公司战略定位清晰，可操作性强，能够让公司各项业务有效落地，最终实现战略目标。

2、启慧教育的全资投资实体诺安学校和启航学校在中山市已形成一定的品牌效应，获得当地教育市场的认可，公司报告期内持续营运记录得到了更好的印证。

3、无论是国家层面，还是地方政府层面，都高度重视职业教育，尤其是在实现中国制造到中国创造的过程中，技能人才显得尤为重要，因此，公司所从事行业属于朝阳产业，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4、期后，公司各项发展规划已逐步实现收入，随着公司在电梯产业的深入发展以及各项新的培训业务落地，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并逐渐实现扭亏为盈。

5、报告期内，虽然处于亏损状态，但是公司的各项业务正常运营、各项财务指标良好，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和发展潜力，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张秀成


张凌枫


方泽雄


唐治平


孙建恒

全体监事（签名）：


林文标


李婷婷


叶晓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张秀成


方泽雄


程路路


孙建恒

广东启慧教育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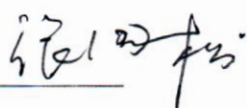
2018年 2 月 7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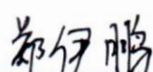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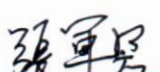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郑伊鹏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郑伊鹏


袁前岭


张军芳



2018年2月7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李刚（身份证号：612102197212210671）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国松（身份证号：330727198103240017）代表本人签署公司股转业务（包括推荐挂牌类、持续督导类、定向发行类、并购重组类）合同、相关申报文件及办理相关事宜。在授权期间内，本人承认上述签字的法律效力。

授权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特此授权。

授权人（签字）：

2017年12月29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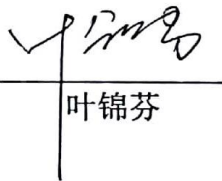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朱志强

经办律师签字：



叶锦芬



魏永才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孙克山

陈云飞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02月7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黄世新 

签字资产评估师签字：
冯光灿 

梁秀涛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2月7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